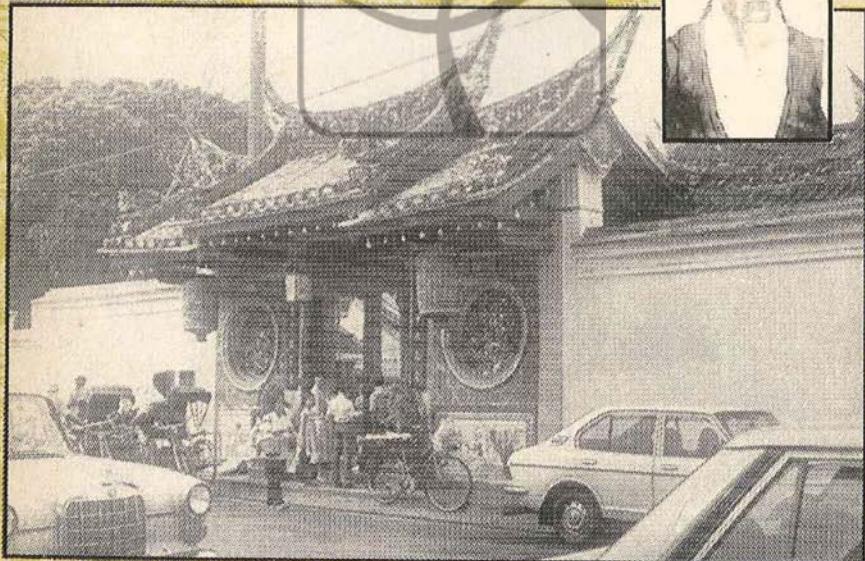


第一部南洋华族历史小说

# 青雲傳奇

三百年前  
华族领袖  
甲必丹李为经传

· 郑百年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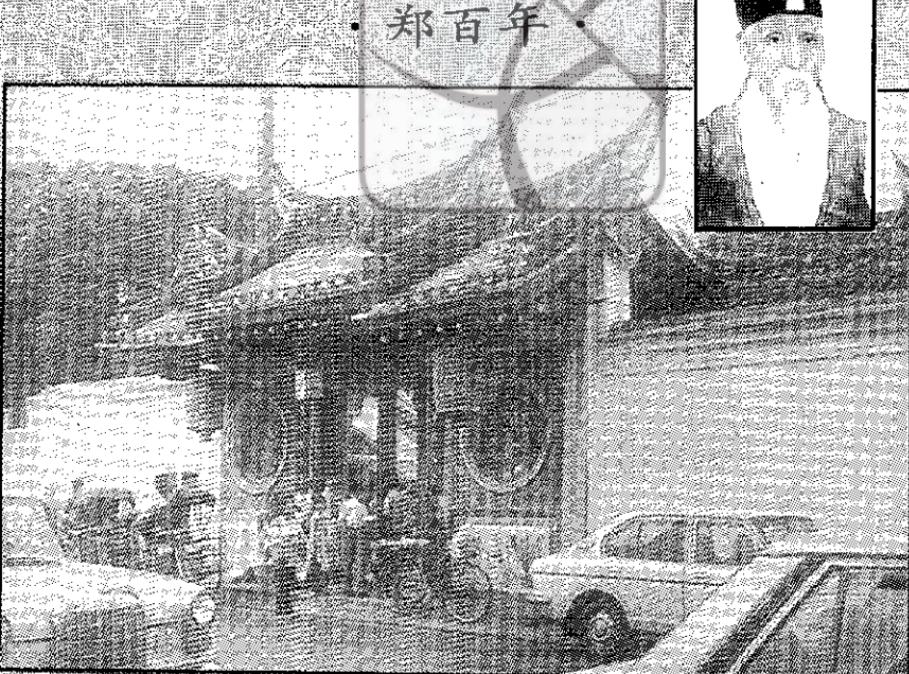
南洋商报丛书②

第一部南洋华族历史小说

# 奇雲傳奇

三百年前  
华族领袖  
甲必丹李为经传

· 郑百年 ·



南洋商报丛书②

洪天賜教授捐贈  
香雲傳奇

三百年前  
华族领袖  
甲必丹李为经传



南洋商报出版  
马来西亚

# 青云传奇 郑百年

## 目录

沈序	1
自序	3
新加坡联合早报刊前语	6
插图	
1.李为经懋勳颂德碑	8
2.郑和航海图(马六甲部分)	9
3.三宝山鸟瞰图	10
4.宝山亭	11
5.青云亭内景	12
6.精工塑制的檐角	13
7.亭内的碑林	14
8.甲必丹郑芳扬墓	15
9.甲必丹李为经墓	16
10.甲必丹曾其禄墓	17
11.青云亭印	18
12.青云亭记录曾其禄禄位的文献	19
青云传奇	21
附录：	
99波道《多撰写马华历史小说》——沈墨义	113
作者已出版作品一览表	114

# 《序》

沈慕羽局紳

大马作家出版的读物，推陈出新，充斥坊间，但以大马华族为背景的历史小说，则未曾见过。

如今郑良树博士经过细心地考证，煞费精力，所撰写的甲必丹李为经传已杀青了。这本书的出版堪称为大马文坛上的创举。他立下了一个良好的榜样。相信见贤思齐的一定会接踵而起。我不禁为马华文学开创新境界而欢呼。

记得在求学时代，读过中国历史，西洋历史，也读过名人传略。由於这些书籍都是正史，有根有据，措辞严谨。以文绉绉的笔调作扼要的记载。而不是以口语方式作细腻地描述，导致一般学生都对它感到乏味。但令人诧异的，他们却在课外阅读历史的章回小说，而感到津津有味，不忍释卷，甚至挑灯夜读，恨不得一口气读完。由此事实告诉我们，把正史演绎成为历史小说是流传历史给后代的最有效的方法。

我华人南殖历史甚早，唐宋时代已在海路与外国通商了。相传马六甲王国成立之前已有华人曾经在马六甲了。迨郑和下西洋之后，人数逐增，清代尤甚。清康熙年间，荷兰统治马六甲，看到华人众多，乃委华人领袖为甲必丹，处理华人事务。当时的青云亭是华人社会的中心，亭主便是甲必丹。虽然华人甲必丹前后不下十个。但勳业彪炳而最精干的要推青云亭第二任亭主甲必丹李为经了。

李为经字君常，世称李济博，是福建鹭江(厦门)人，志气恢宏，饱读诗书，富民族正义，不愿屈服於异族统治下而梯航，落籍兰域，他在任内，政通人和扩建青云亭。念同胞繁殖，不可无身后之计，乃以四万金向荷兰政府购下三保山及附近丘陵——超过百英亩之地，作为安葬灵埋忠骨之地。以为李为经对华社之最大贡献。

我华人祖先，栉风沐雨，披星戴月，为开辟炎荒，而牺牲者，比比皆是，三保山上累累坟墓，证明他们是马来西亚的开路先锋。而最忠贞，最早期的马来西亚土著。令

人遗憾的，他们的丰功伟绩，不受政府的褒扬，只能在几块残破模糊的石碑上寻到蛛丝马迹，而缺乏完整的记录。

先贤胼手胝足的成就，带来了如今繁荣美丽的马来西亚。四百万的后裔认定马来西亚为永久的家乡。先贤的辛劳与永垂不朽的精神，我们正需写入史篇，让世世代代的子孙永志不忘而发扬光大。

郑良树博士是我国第一位撰写南洋华族历史小说的学者。他治学甚勤，对南洋问题，由钻研而考证，以其心得著书问世，甚获好评。者番根据李为经平生的事迹，以浅显的白话文体写成小说，凡八万言。易读易懂。他的文笔清丽，描绘生动，简直把李为经写活了。读了这本书，犹如身处在二百年前的马六甲，看到了李为经的所作所为了。

我们是华裔，我们要寻根，我们不能忘本，我们要纪念此历史伟人——李为经。就得一读：甲必丹李为经传。

# 《自序》

郑百年

一九八五年底，当我撰写《马六甲青云亭领导层意识形态的演变》，准备出席某个国际会议时，突然发现了两批很有意义的材料，可以让我写成两个华族历史小说。出席会议回来后，忙着教学以及撰写《商鞅及其学派》，一直没有时间构思和动笔。

从中学起，对小说就有特别的偏好。大学的时代，曾经写过好几个短篇，发表在期刊杂志上，引起一些同窗的注意。八〇年后，又开始萌起写小说的心意。几年下来，也写了好几篇。当然，都是「玩票性质」的游戏之作，不敢登大雅之堂。

经过多年的训练，我的兴趣大部分还是在学术研究之上。我喜爱研究先秦诸子、辨伪学、校勘学以及先秦史；好多年前，又兴起研究大马华族历史，特别是马六甲青云亭的历史了。学术研究本来就是一项相当枯燥的工作，学术论文的阅读更是枯燥中的枯燥了；因此，虽然对青云亭已下了相当大的研究工夫，而且也写了好几篇有关的论文，不过，能够耐得下性子来阅读这些论文的，为数相信非常少！至於主动提起兴趣搜集这些论文，作为吸收历史常识的，大概十不得一、二了。这并不是「学术失败」的问题，因为学术本来就是一件枯燥的事情。因此，当我发现那两批材料之后，为着激起华族对自己文化的关心，并且加强对自己的认识，我决定将它们写成两部历史小说，以补学术不及之处。

有了这个心愿之后，我把其他短篇小说的撰写暂搁一边，认真搜集材料，更重要的是考订各种有关史实的真伪，分析各项有关事件的因果关系，然后，研究出当时的时代精神、文化命脉、历史意识以及社会心态，最后是组织各个片段的故事、铺衍各项历史事实、塑造历史人物的性格，并且对偶发事件赋予意义，藉以反映各民族的矛盾、情怀、理想和人生哲学。对新马华族社会而言，似此认真地撰述华族历史小说，恐怕还是第一遭。

经过翻阅的材料，主要的包括明史、清史稿、台湾史、

青云亭早期文献、个人家谱族谱、碑铭木刻以及马来民族资料等等。准备工作尽管做得差不多了，但是，却一直没有时间执笔。整个八六年，都忙着撰写《商鞅及其学派》这本书；剩下的一些时间，也被其他工作剥夺了。直到今年的二月底，二十余万言的《商鞅及其学派》完全杀青了，大学教学工作也差不多告一个段落了，才有办法挪出一些时间来完成这个夙愿。

马六甲青云亭和三宝山，表面上看起来似乎是关系华族的宗教和礼俗，实际上，如果往深一层探究的话，却关系华族文化在大马落地生根的历史。因此，如果要研究大马华族早期的历史，应该从青云亭及三宝山研究起，才是正途。

李为经是马六甲华族第三代（有的说是第二代）的甲必丹，地位非常重要。今天的三宝山，就是他一手购入，划归青云亭管辖。其人财力之雄厚，气魄之浩大，爱民之诚挚，实在令人佩服。他是福建泉州同安人，公元一六一四年生，一六八八年卒，享年七十四。

小说原本只想以四万字完稿，没想一落笔即七万三千言。出版单行本之前，又增加一章六千五百余字。读者现在所读到的，已是一部八万字的长篇小说了。

也许是新马第一部华族历史小说，所以，自从四月六日在《南洋商报》小说版刊登以来，颇获佳评。其荦荦大者为：新加坡《联合早报》自四月十日起，即行转载；不少读者直接写信到大学来，表示关心和感动，包括怡保一名对华文「只会看不会写」的西医；至於「先剪下来，以后有时间再慢慢读」的，为数也不少，他们都通过电话和我连络，表示喜爱……总而言之，反应之佳，真是始料所不及。

对新马华族作家而言，华族历史小说应该是一个可以发展而且又极富意义的新天地。当然，这个新天地并不如撰写一般小说那么轻松和写意。学术研究固然应该加倍努力，具备有学术身份的写作人更应该大胆地尝试，把枯燥

的学术论文改写为历史小说，让我们华族的历史深人民间，传得更远及更广，成为人人皆知的历史常识。到那个时候，也许我们就不再畏惧历史被人窜改、史实被人颠倒抹煞了。

这是我第一次从事长篇小说的撰写，当然有许多不尽理想的地方。陈思庆（雪风）兄是第一位提供意见的诤友，使我如面对明镜一般，照见了小说里的一些雀斑和瑕疵，惠我良多，谨致谢忱。诚恳地盼望其他文友及读者们，在展读修订本之后，尽量提供宝贵的意见，让我有机会吸收更多的新知和写作技巧。

最后，应该谢谢《南洋商报》总编辑张木钦兄及副刊主任柯金德兄，是他们提供了版位，这部小说的初稿才有机会和读者见面。教总主席沈慕羽局绅的序文，马六甲沈墨义兄在《99波道》所写的短评，更应该在这里一并致谢。

1987年7月24日自序於马来亚大学文学院224研究室

# 新加坡《联合早报》转载 本小说之 《刊前语》

新加坡历史最悠久的华人古庙，是坐落于安顺区石叻路旁的恒山亭，它不但是近二百年来本坡最初出现的庙宇，也是当时华人社会最重要、地位最高的社会组织！

恒山亭庙的创办人，均是当时华人社会的最高领导人，他们多是开荒经商致富的，而且多是由马六甲南下的移民——这是新华早期社会的一大特色！

实际上，早在新加坡开埠之前，自中国南来的移民，都是前往当时最繁华的马六甲落脚，在莱佛士开辟新加坡之后，这批已在马六甲定居多年的成功商人，才大举南下，几乎垄断了新加坡的商业市场，成为新加坡华人社会最早的领导层。

所以，新华早期社会领导层，和马六甲华人领导层有着极密切的延承关系，更直接地说，早期新华社领袖，基本上是源衍自马六甲，这是一个颇受专家学者注意的“寻根”课题。



在马六甲，历史最悠久的华人古庙，是极受学者注意的青云亭，在新加坡开埠初期南下、创立恒山亭的华商领袖，也多数同时是青云亭的领导人。

这座青云亭的创立时间，比恒山亭还早了近百年，时间为清朝康熙年间（据考证为1673年），它的创立人，不但是当时马六甲华人中居领袖地位，也是南洋早期华人社会的重要领导人。

因此，认识与了解青云亭早年领导人的历史事迹，对认识南洋华人第一代移民的情况，将有极大意义。



马中文系的郑良树教授，在他对马华早期史料收集

研究的基础上，于最近着手撰写了一部长达八万言的历史小说，把青云亭创办人之一的甲必丹李为经的感人事迹生动地呈现给现代的读者们。

甲必丹李为经，是福建泉州同安人，他生于1612年（明万历42年），卒于1688年（清康熙27年），他是马六甲第二位甲必丹，地位非常重要，今天的三宝山就是他一手购入，划归青云亭管辖，财力气魄，均为一时豪杰，他的女婿曾其禄，也是第四位甲必丹。

然而，在过了百年后的今天，我们对这位早期南洋华人的重要领袖，却已十分陌生，更不知道他当时还是大明皇朝海外忠心耿耿的“保皇派”领袖，积极支援南明桂王和台湾郑成功的反清复明运动！

在郑良树教授这部十分难得的南洋历史小说中，不但将重新为我们大家介绍这位重要的历史人物，也将让我们能对早期华人社会领袖的心态，及他们对中国与当时荷兰殖民地当局、及廖内马来王朝之间错综复杂的关系，有深切的体会，是十分值得我们向大家推荐的！

这部《青云传奇——甲必丹李为经传》，将由明天开始，在本版推出，切勿错过！

原载1987年4月10日新加坡《联合早报》

李为君懋勳頌德碑

公諱為經別號，常銀同之。舊江人也。因明季國祚  
治桑遜航海而南行，懸車此國領袖。澄清保障，著  
勤斯土。是慶撫綏寬慈，饑渴走就，捐金置地，澤及  
幽冥。休又有容蕩不無名用，勤片石垂芳木。

甲子丹李公濟博懋勳頌德碑

肯龍飛乙丑年月日設

全勤石

青云亭內最古老的石碑，是这块  
李为经纪念碑，这块石碑最受人  
注意的是它的立碑年号“龙飞”，  
在中国历史上并无这个年号，  
有人认为这是当时仍效忠明朝的  
马华领袖，拒绝使用当时为康熙  
的清朝年号的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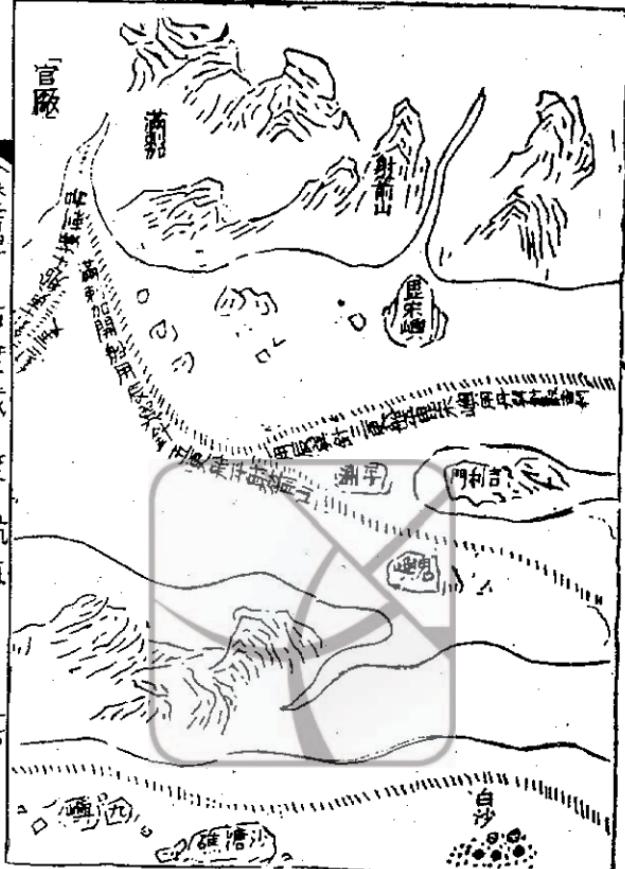
# 郑和航海图(马六甲部份)

武備志

卷三十一

占度載度航海

十六



針十更船平滿刺加 滿刺加開船用長鑿針五更船平射箭山 用長鑿針三  
更船平星宋嶼用丹鑿針取吉利  
針三更

满刺加一即马六甲。新加坡未开埠前、满刺加为马来半岛上最重要商港。郑和下西洋亦以满刺加为根据地、建官厂、树立排栅、盖造仓库、仓库。

官厂一郑和下西洋、於满刺加、苏门答腊两地设立排栅、形如城垣、盖造仓库、以为据点。图上之官厂指此而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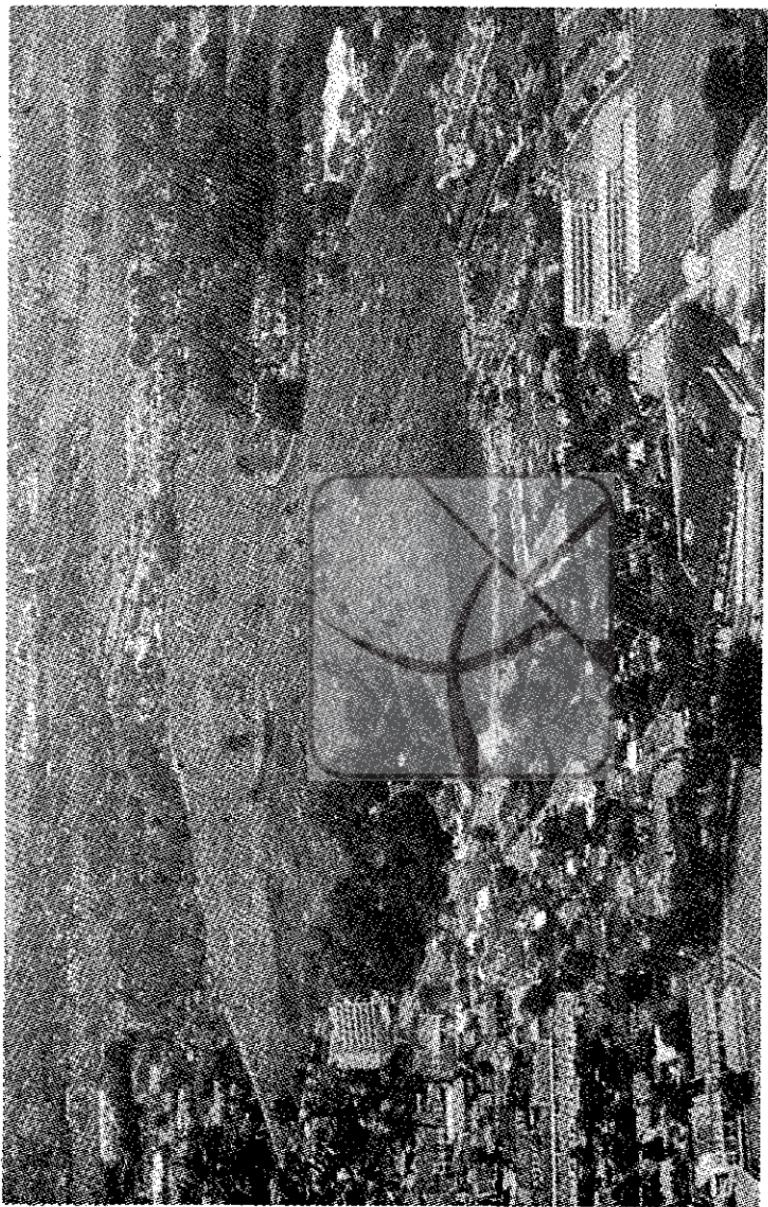
射箭山一在满刺加南、即Gunung Banang。

毗宋屿一满刺加附近之甘蕉屿Pulau Pisa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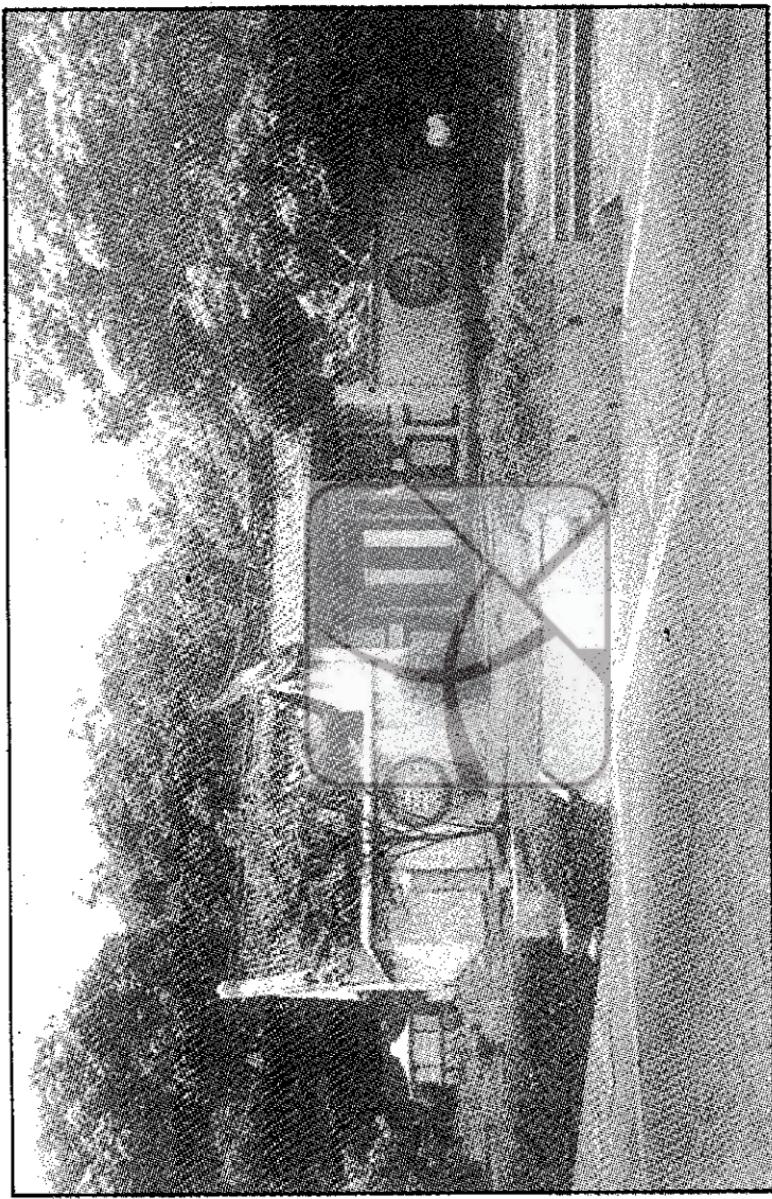
吉利门一在满刺加港南、即Kerimun Islands。

平洲一在满刺加港外吉利门北、即今兄弟岛(The Brother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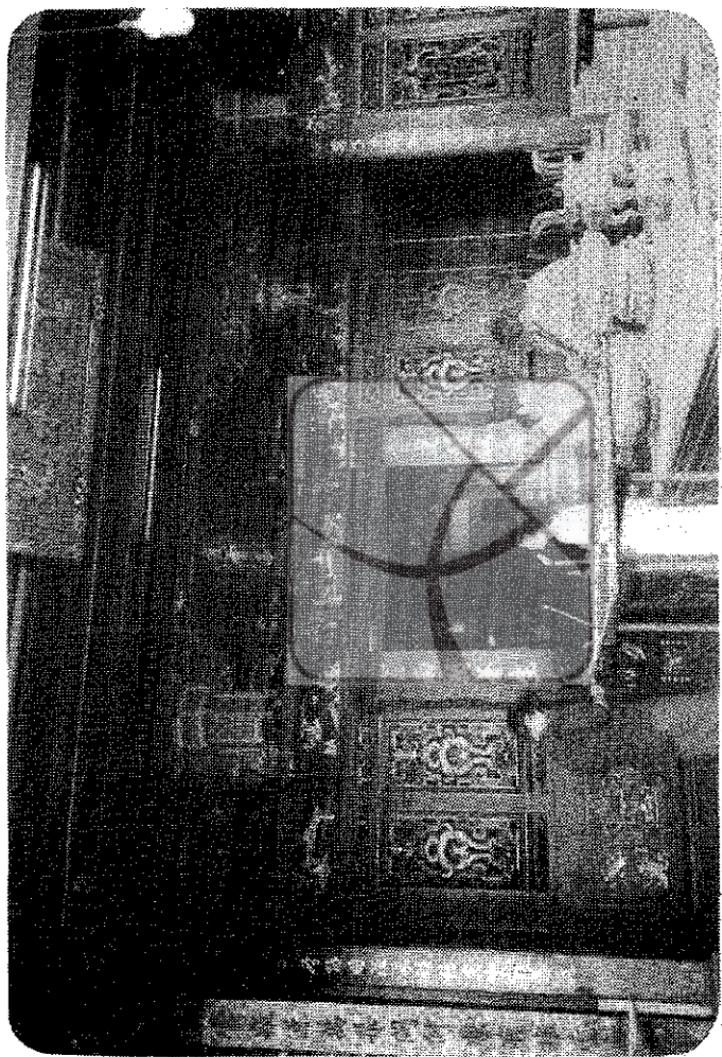
三宝山鸟瞰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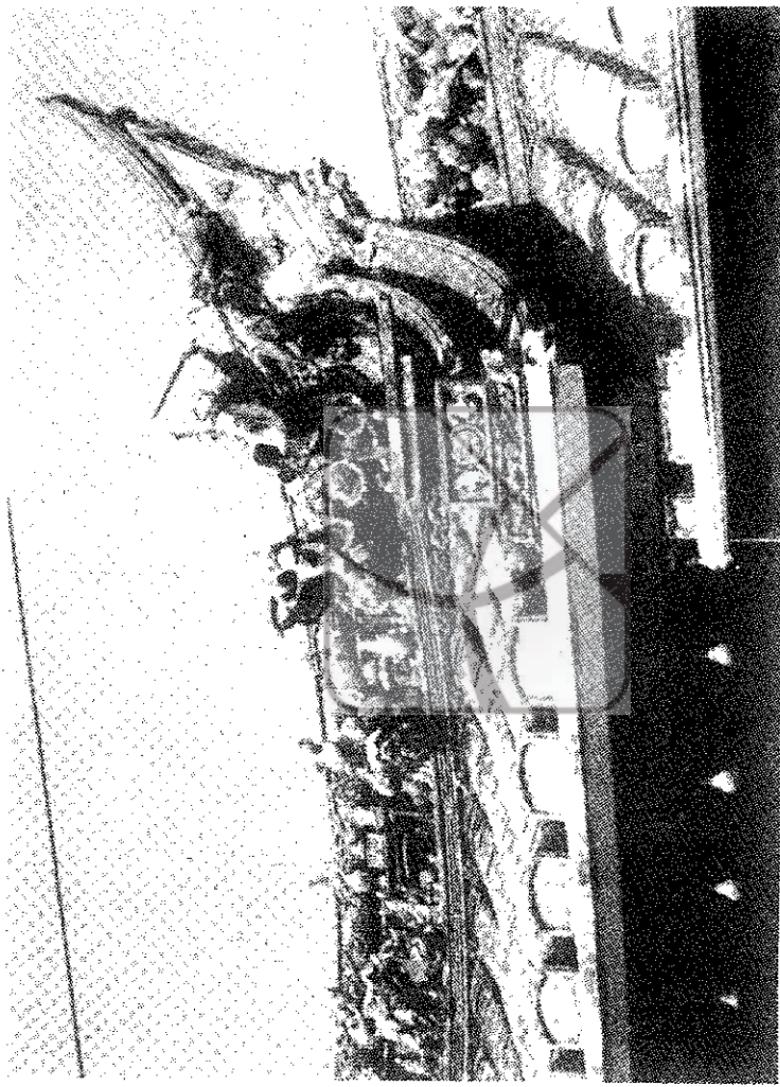
宝山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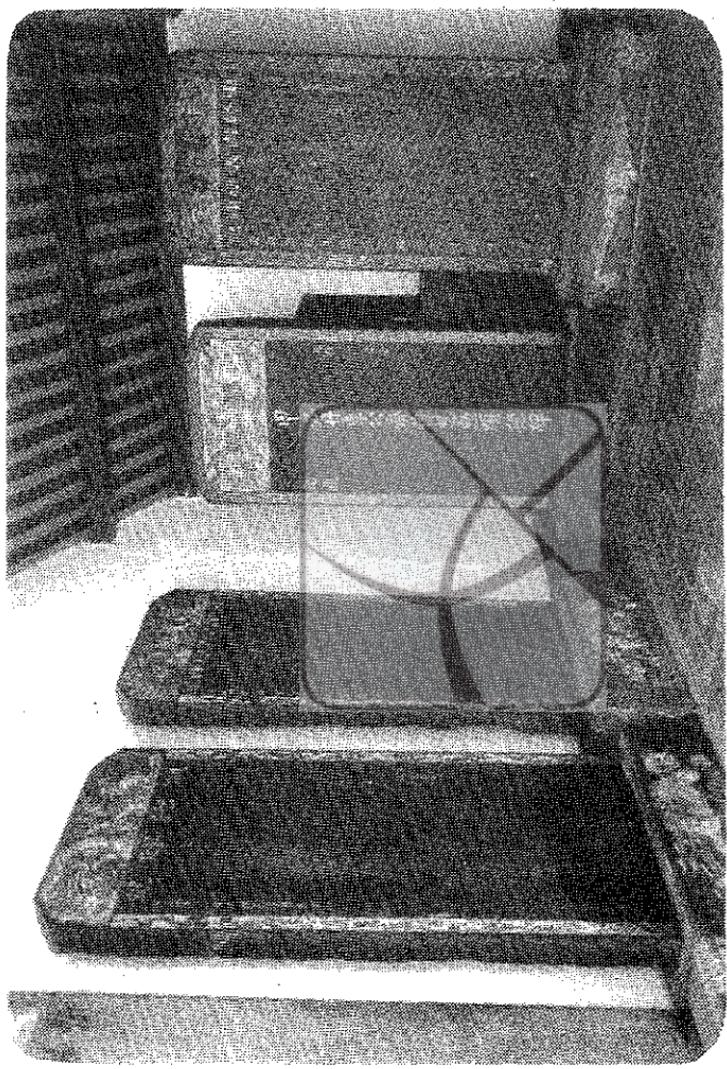
青云亭内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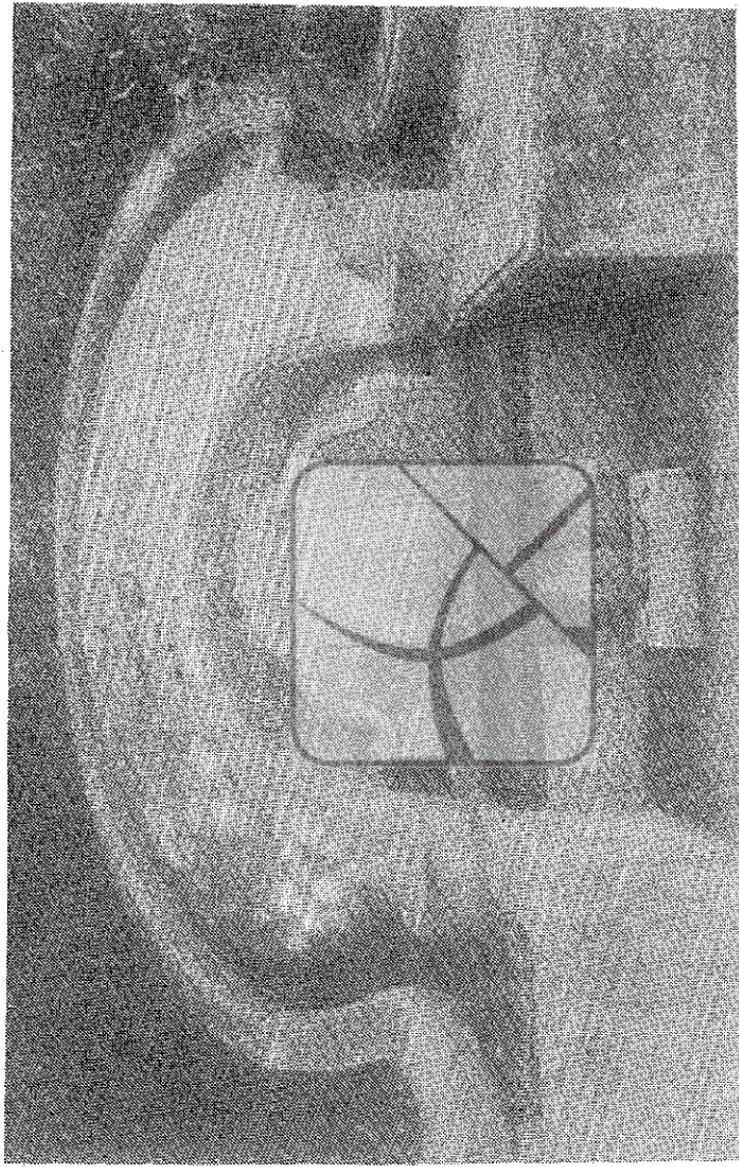
青云亭：失传的精工塑制檐角



亭內的碑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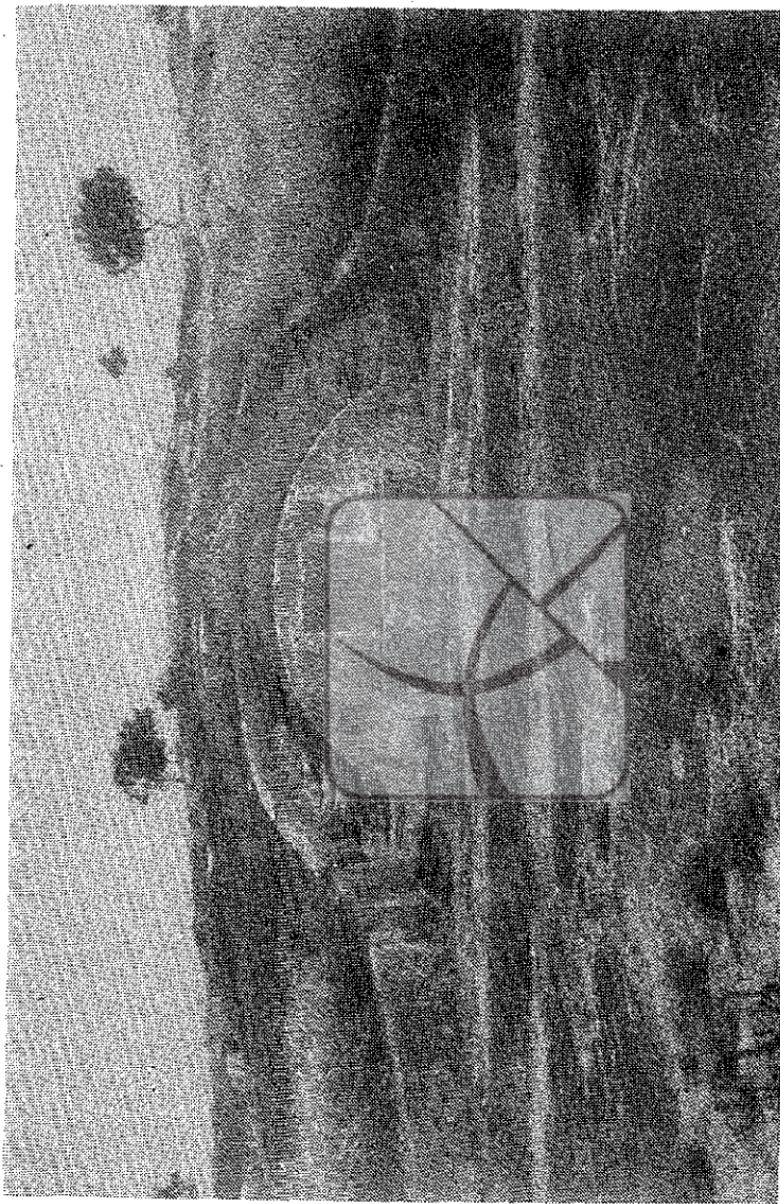
马六甲第一任甲必丹郑芳扬墓



第二任甲必丹李为经夫妇墓



第四任甲必丹曾其祿墓





这是青云亭的关防。凡有什么重大事件，青云亭即於街头张贴公告，盖上此关防，以示昭信。

嘉慶拾肆年 乙議因前

甲必丹大曾其祿官祿位在青雲亭  
有一女孫好狠，至於乾隆五拾柒年  
晚業立下遺產，所有物業經以分明。  
尚存大房產產，其財物字中，四份均  
分一份與曾春光，又一份與  
新光另三分配立青雲亭祭祀

祖上。前年甲必丹曾詳專一官等

此字以祐神主香位入亭，議言應

这是笔者所发现的青云亭的《祭祀纪录簿》的首頁，嘉慶十四年为公元一八〇九年。本页叙述甲必丹曾其祿祿位的事情。

为了保存时代特色，小说中尽量保持当时人物实际生活中的语言特色，因此，下列一些福建语词及古地名，必须先略作解释交代：

甲爷——“甲必丹老爷”之省称，又称“大甲爷”。

廖内、林加——即Riau及Lingga之音译，皆地名，在今新加坡以南不远处，是当日马来民族活动的两个海岛。

淡马锡——新加坡之古名。

呷——当日马六甲福建人对“马六甲”之省称，亦称“呷坡”。

呷众——当日马六甲福建人对“马六甲民众”的一种俗称，也作“坡众”。

阿爸——闽南语“父亲”。

大舍——福建人对“大公子”的称呼，“二公子”则称“二舍”。

巴达维雅——即今雅加达之古名。

旧柔佛——即今哥打丁宜Kota Tinggi之古名，是柔佛古代的王城。

公元一六八三年，清康熙二十二年，<sup>这一年</sup>的九月，在台湾海峡冷冽严厉的北风和寒流的横击之下，康熙皇帝挥动百万雄师，抢过台湾海峡汹涌的波涛和敌人顽强的对抗，占领了澎湖列岛，而且强行东渡，吞灭了大明江山最后的一块圣土——郑氏政权的台湾。

次年农历二月十五晚上，更夫刚刚敲过三下巡过市街的时候，马六甲豆腐街的街尾突然亮出一条身影。满月的月光虽然非常晶亮，但是，身影似乎专拣阴暗的地方穿踱，再加上踉跄急促的脚步，身影的衣著和容貌根本就无法辨认。咸燥的热风，不停地灌洗横横直直的街道，披头散发的椰树，像无手的巫婆在祭坛前迷蛊众神，不断地摇晃荡舞；除了街道上偶而飞扬的龌龊果皮纸屑外，整个马六甲城清寂得简直就像座遗弃荒郊僻野的废墟。只有这条身影，没头没脑地从豆腐街街尾亮出来，然后，鬼鬼祟祟地怀着鬼胎似地穿街走巷，从骑楼跨入骑楼，从檐角拐过檐角，散出轻弱的脚步声，拖着凌乱的身影，像深夜小贼粗心大意地敲破玻璃窗似地，敲破了这座废墟的清明和沉寂。

「硼！硼！硼！」身影走进荷兰街后，突然就停在一家第高门宽的住宅前，轻手轻脚地扣着门上的铜环，轻敲了三下。

沉重的木门「呀——」的一声，露出一线的月光，月光后探出一个老仆的头，俩人嘀咕了几句，木门就敞开一条缝，让身影闪进去。

在老仆的引导之下，身影穿过院子，走进大厅。堂厅相当深，两边摆设的尽是明代的木椅和茶几，色黑质重，和堂厅的古雅朴实显得很匀称。大厅正面是一面古铜色的板壁，中间悬挂着一张皇帝的坐相，墨色已褪，绢质尚好，左角写着「崇祯皇帝」四个隶书。画相前横摆着一张窄形长方案，高古，雅朴，案上两边各站着一盏小灯笼，灯笼

内烛光闪闪，一盏写着「皇明」，一盏写着「崇祯」，在烛光照射之下，左右四个字显得更丰厚鲜红。

「我去通知申爷，」老仆安顿了身影后，轻声轻语地说：「稍等一下。」然后，就佝偻着背脊骨，从左侧的边门走进去。

烛光虽然闪烁不定，不过，在这黑黝黝的堂厅里，却显得相当明亮。身影甩着右手，扑扑衣裳上、头发上及双腿上的霜露和沙尘后，才慢慢露出奕奕的容光和清楚的面貌来。二十来岁，身材魁梧，皮肤棕黑，头发微卷，结实的面庞，方形的下巴，挺直的鼻梁，再加上墩厚的嘴唇，处处给人一种稳健可靠的感觉。

「为甚么三更半夜才到？」甲爷的影子还在右门内，声音却赶到堂厅来了。

「是，甲爷。」年轻人虚应一声，就站立行礼，必恭必敬地作揖道：「是……甲爷。」

出来的是一位年迈的老人家，头戴明人方冠，身着明人长袍，银白的须髯，飘然垂扬，在烛光的照射下，显得特别雪白明亮，就像烈日照射下的冰山，明晃晃的，晶亮的，非常耀眼。

「甲爷，」年轻人手伸入衣袋，一面恭敬作揖，一面睨眼四顾，说：「甲爷，小的是从海路回来的；有……有东西，……要……要面呈。」立刻从袋中掏出一小包长形的黑布，然后双手捧上说：「甲爷，这……这是大兄要小的面呈甲爷的信物。」

甲爷接过手打开一看，赫然是一把吉利士，不禁倒抽一口气，黯然叫了一声。但见四周空气凝重沉寂，烛光闪闪熠熠，窗外风声瑟瑟，唉，皇明江山最后一块圣土自从几个月前被吞没之后，他再也没有像今晚这么实在过了。这一把马来武士刀，刃锋亮白，曲折厚重，不但代表着一种值得信赖的承诺，也隐隐约约之间暗示着呷坡华人在飘浮的汪洋大海之中，看到一盏明灯。四周那么沉静，月光那么皎白；静得甲爷呼吸的节奏声都一清二楚，白得壁上崇祯皇帝的龙颜都红嫩皎好，甲爷战战栗栗地从黑布中捧出吉利士，刀柄曲折有致，透雕着两隻虎头。刀囊只半呎长，古铜色中略带淡黑，四周雕饰着可兰经的文句，阿拉

伯文书体，中间有一行字，白晰晰的特別显眼：「Sultan Ibrahim Syah」。

「呵，大兄您……。」甲爷捧着吉利士，趋近崇祯皇帝前的香案，扑倒跪下去。

「王爷賜福，保祐在下的一群海外孤臣孽子……。」

甲爷声音低沉，但是，却字字清晰可辨：「渡过大劫大难呵！在下李为经重任所在，不得不私通大兄，实在情非得已，尚祈皇爺垂鑒和宽宥，賜福我岬坡孤民，以及那批海上的亡民呵！」

李为经祷告的最后一句，不禁长长地嘘了一个气：「那批海上的亡民……。」也不理会跪在后面的的年轻人，竟兀自哆哆嗦嗦地叨念着，想着几乎是一个月前的事。

「甲爷，亭外有人要见！」那天，也正是初十五，李为经上午十点正在青云亭的侧厅审理各种案件和事务时，亭内的一名杂役呼噜噜地说：「他说，他说……是从厦门来的。」

「从厦门来的？」打从中元节起，就不断地传来噩讯——郑氏政权发生内鬭，满清在厦门及泉州等地结聚水师，准备东渡用兵，把大明的最后一块根据地连根拔起。从那个时候起，李为经就不断派遣线人到淡马锡去，保持讯息的通畅和速度。中秋节过后，清兵果然兴师，目标是澎湖列岛——「我们弟兄们怎么办？弟兄们怎么办？」那一阵子，李为经把青云亭的事务搁置一边，不是在亭内祀香的朦胧氤氲中度日子，就是跪在家中崇祯皇爺的案边诵经念文，彷彿整个天幕就快崩溃压将下来似的。往后，海路断绝，讯息全无，尽管线人不断奔驰於马六甲和淡马锡之间，所得的依然还是一纸白卷。一直要到冬至了，一条简单得只有一句话，但威力却强烈得如星球爆炸一样的黑讯息传进来了，於是，冬至那天，日月无光，全市死亡，李为经通令岬坡全民聚集於青云亭，诵经从清晨至午夜。事隔二十多天，竟然有人从厦门来，不得不令人振奋：「快叫他进来！」

「甲爷，」进来的年轻小伙子，立刻趴在地上，抖瑟着浓浊的厦门腔，说：「我，我是厦门来的……。」

「甲爷，甲爷……」突然，似乎天外传来几句叫声，李为经眩然地睁开眼睛，是身后阿材的叫声，他不知甚么时候已趋前站在右侧了：「甲爷，大甲爷，身体要保重，起来吧！」

「嗯，嗯……。」在阿材的扶持之下，李为经缓缓地站了起来，只觉双腿酥软得摇摇幌幌，好像面前飘飘荡荡的烛光一样，是多么的没有把握呀！突然，侧门吹来一阵风，他打了一个冷颤，一股寒气像一条冰凉的小蛇滑下他的脊髓骨，他感到一阵晕眩。

「唉！今年就七十岁了！崇祯皇帝呵，甚么时候才能追随您呢？……」他仰起头，望着烛光前的画像，心中默默地念着，然后，抚弄着胸前的须髯，又摩挲着案上的吉利士，心中不断地说：「大兄，一切就全仰仗您了！一切就全仰仗您了……。」

## 2

一个星期後，马六甲荷兰殖民地政府突然派遣大量的军警，沿街巡逻，逮捕可疑的人物。座落在桥边的华人村似乎是搜查的重点，街边的贩夫走卒固然是盘问的对象，店屋里的老板掌柜也大部份被查访过，最可怜的是那些过客，不管是前来探亲访友的，或是来此经商接头生意的，只要是脸孔陌生，都一一被扣押，带到警署去进一步盘查。

李为经用过早餐，正穿好外衣准备到青云亭走一趟，就听到理事之一的林芳开匆匆忙忙地前来报告。荷兰军警原来分成四个支队，每队十五人，从大城内浩浩荡荡列队鱼贯而出，到了城外的宜力草场，就重新整编为六支小队，每队十人。老百姓都以为大概要进行甚么操练演习，纷纷放下工作，围着草场驻足观看。一时之间，场里场外都热闹非常。没想这六支小队在场内商议了一会儿後，竟离开

草场往街坊开去，有的开向鸡场街，有的直奔宝锡里，有的转向小吊桥，有的开往东哇纳街；一上街坊，十名军警即行散开，逢人就搜查，见人就盘问，绝不放过一个，弄得鸡犬不宁，人心惶惶。有些商家深恐惹上麻烦，刚开门就关起店来躲进屋后去了，「但也不行，他们高声大喊大叫，非把里面的人叫出来不可！而且问得特别详细，结果，弄得大家更是惊慌！更是畏惧！到底他们要甚么东西？要甚么东西？」林芳开站在那儿一口气说了那么多话，最后，实在说不下去了，只好咽了两口气，跺脚顿足地长吁短叹。

「他们到底要甚么东西？他们到底要甚么东西？」李为经目瞪口呆，心中一直嘟哝着这两句话。

「李甲，照您的看法，他们……。」林芳开一面甩手顿足，一面狐疑焦虑地瞪着李为经，说：「他们，他们的用意是何在呢？我们呷坡，已经很久……很久……没发生这等事了……。」

「他们……」李为经年纪虽然老迈，然而，脑筋却非常清醒，碰上甚么大事时，最冷静的反而是这位年纪最大的老人家；这个时候，只见他眼神霎时炯炯生光，向院外遥远的天际注视又注视，然后，口边呢喃地说：「可能吗？……可能发生的吗？……海路回来……四天……走陆路……要七、八天……可能吗？可能吗？……阿材先到……消息再赶上来……可能吗？……」

「芳开，」兀地，李为经转过脸来，郑重得如掌柜吩咐伙计一样，说：「立刻把阿材带走！立刻！」

「李甲，这跟阿材有甚么关系？」林芳开握着拳头，趋前质问道：「您应当到警察署去，为呷坡民众请命，问个究竟才对；这跟阿材……阿材有甚么关系？」

「老弟呀！」李为经低着嗓子，露出认真的表情说：「事不宜迟，快到隔街将阿材带走！我这里，自会处理，快去！……快去！」

林芳开蹒跚着脚步踩出甲必丹府之后，李为经立刻转身走进厅堂，从崇祯皇爷前的香案上捧起前几天摆上的吉利士后，就往崇祯皇爷拜了几下，喃喃说：「皇爷呀！圣上呀！……赐福这批孤臣孽子呵……。」

凌晨刚刚插上的祀香，不断地散发出香扑扑的芳味，一缕一缕的烟丝，在晨曦中娆娆袅袅地氤氲着、升腾着。一切都是那么的清静安宁，一切都是那么的肃穆和平，军警搜巡坡众的事件似乎根本没有发生过似地；在这安静清平的环境中，谁又相信，躲过满清的铁骑逃避千里海外来的孤臣孽子，还要备受各种凌辱呢？谁又相信，这块反清复明的基地寄生於千里之外，虽得殖民地政府的谅解，却又要夹处缝生於殖民地政府和马来政权之间呢？如今，大明的江山已完全沉沦了，作为亡国奴的芸芸众生，如何斡旋於两大政权之间，更是大费思量的问题了。唉，谁令我们的国家衰弱不堪？谁令我们的国家灭亡？想到这里，不禁心痛如绳绞……。

「阿爸！阿爸！……」李为经刚把吉利士藏妥，就听见大孩子肇域跌跌撞撞从外奔驰而来的喊叫声：「阿爸！阿爸！……」

「阿爸！您……」踅进厅堂，一见李为经正安然地从内室出来，立刻压低声音问：「您，您……听到消息了没有？……」

「你来得正好！」李为经掉头瞟了肇域一眼，示意他跟随自己出去一趟：「随我到青云亭去一趟。」

「不知道他们到底要做甚么事？」怀着扑朔迷离的心情，肇域趿着拖鞋喘着气息，一面走一面说：「我和正壕吃过早点正忙着开店，还不到一个时辰，就听见伙计大喊大叫地跑上来说，军队和警员到处搜人，到处搜人！」

「他们碰到人就查就问，」伙计青着脸色，气喘呼呼地说：「老人和妇人只是问一问而已，年轻人间得特别多！甚至於被带走！我从家里出来，经过鸡场街，就看到街上行人慌慌张张，乱成一团。」

「他们问了你吗？」正壕迫不及待地插着嘴。

「他们身上带着棍子，有的军人还带着枪！」伙计挡开正壕的话，气得快要喘不过气了：「我不敢进鸡场街，绕过河边街跑，跑，跑，跑来的！真是跑来的！你不相信吗？差点没命！气都快断了！」

「於是，」肇域似乎也快喘不过气，只管气咻咻地说：「我叫正壕看店，反正关了也要被他们叫开，所以干脆不必关，自己跑来向阿爸您报告。」

「恐怕是阿材被线人盯到了。」李为经一面走一面轻声说。

阿材算是个聪明的孩子，办事的确稳当可靠。那天决定派人到大兄那里去通消息买人情，选来选去就只选何材——年轻，有干劲，脑筋灵活，有爱人爱己之心，而且忠心耿耿於皇明。

「你这一趟去见大兄，责任非常重大！那几船亡民的生死，有一半就在你的手中。」记得那天将要出发，李为经当着崇祯皇帝画像前，这么晓谕阿材道：「告诉大兄，我们皇明大概有五、六船的亡民，将在最近几个月内经过淡马锡及廖内附近的海面，然后北转来马六甲。这些人，都是大明的臣子，崇祯皇帝的顺民，对大兄及大兄的政权绝对没有恶意；只要大兄一朝来马六甲称王称帝，不但他们会舍命支持，我们也会尽忠效劳，我李为经随时可以对天对神起誓。当他们船过大兄海域时，请大兄借路让行，给与各种方便，我李为经现在生为人，将来作为鬼，必定恩将图报……。」

「……从岬坡到淡马锡，」歇了一会，李为经又再三叮咛道：「有陆、海两路，海路快，陆路慢，一般上都走陆路；这些，你都知道得清清楚楚。何时走陆路，何时抄海路，你自己见机行事，临时斟酌就是了。到了淡马锡，和我们的人联络，他们自然会带你到廖内觐谒大兄。这两包东西，是大兄的见面礼；记着，态度要诚恳，礼貌要周到，一切以大局为虑。见到大兄后，一切见机行事，不可唐突，也不可急躁，万事放稳重妥当。」

「呵……是，」阿爸您说的是。」肇域毕竟是个聪明绝顶的孩子，李为经只稍稍一点，他立刻就想出整个事件的来龙去脉了；立刻，他停了脚步，说：「那么，还不快点想……。」

「已经安排了！」李为经双眼一眨，拦住肇域的话头，只说了这么一句话，肇域立刻就赶上了。

唉，瞧着孩子，就想起自己的当年呵。二十二岁，当

他是孩子这个年纪的时候，就隻身飘洋过海，除了一张卧席及几件旧衣服之外，身上就只有四文钱。那一年，几乎是半个世纪前的事了，是崇祯八年吧？……对了，是崇祯九年，那个土匪李自成，那个自封闯王的李自成，把大明的江山蹂躏得烂稀泥；每天每天，孤苦哀号的流民成批成批地往南边流窜逃亡！光是我们厦门，城内城外就住满了千百名无依无靠的流民！他们活着的话，就沿街乞食、糊个昏沉黑淡的日子过；不幸饿死的话，就弃骸街边沟洫里，任野猫荒狗啃噬，任苍蝇蚊蚋咀吮。

二十二岁，是个热血奔腾的年纪，眼见同胞流离失所，死无葬身之地，怎么还干得下活呢？那一年十月，伪满的皇太极居然即帝位，改国号为「大清」，改元为「崇德」，强奸了大明的江山，侮蔑了我崇祯圣上，在忍无可忍的形势之下，他纠合了几位知己亲友，乘着十一月的风浪，买掉南逃，准备在海外建立基地，支援自己的国家。

经过几个月的辗转波折，第二年的元宵节，来到了马六甲。那时候的马六甲顶多不过一、二条街，更没有「荷兰街」的街名。那个时候，马六甲还在葡萄牙人手里，那是消灭马六甲王朝的第一个西方民族，也是马六甲城和圣保罗教堂的承建者。唉，……那是多么渺远的事呀！满以为事业根基很快就可以打稳，一、二年内就可以和国内抗清势力取得连络，一展铁血男儿的爱国抱负。没想首三年忙着自己的事业根基，到了第四年，马六甲就开始动荡不安了；再过一年，也就是在自己二十七岁的那一年，马六甲易手给荷兰人！唉，那一段日子，想起来也够凄厉迷惘的。

「快跑！快跑！荷兰仔到处捉人！」当他们跨进鸡场街口时，突然看见一群年轻人慌慌张张地往这里奔驰而来，一面嘶叫，一面向来者摇手示意。

来到鸡场街的街心，果然，看见好几位荷兰军警，或携警杖，或配短枪，分散在那儿搜查行人；平日闹烘烘的街坊，如今，反而显得冷冷静静了。

「甲爷，大甲爷，您老人家跟我们作主啊！」有些行人认出李为经和李肇域，远远地呼喊着：「他们，他们把

我弟弟抓走了！大甲爷！大甲爷！……」

「他们取走我们的摆摊呵！大甲爷……。」

「他们打我呀！甲爷！打得我耳朵流血呀！甲爷，甲爷！您作作主呀！作作主……。」

申冤的人似乎越来越多，李为经感觉到事情的蹊跷和棘手了。推开众人，李为经走向前去，向其中一名军警点了个头，说：

「肇域，你传话吧！」

「我是华人甲必丹！」肇域操着流利的马来话，不急不缓地说：「奉总督之命，管理岬坡华人民众。你们今天事先未得我同意，骚扰我华人群众，不知是何用意？……请问，你们的头人在哪里？」

一听说是华人甲必丹驾到，几名军警立刻停止搜查，必恭必敬地向李为经行了个礼，然后，带头的一名面向肇域说：

「报告甲必丹：我们只是奉命行事而已；我们的队长在观音亭街，甲必丹可以亲自去见他，了解一切的真相。」

急急忙忙赶到青云亭，只见亭里亭外都挤满人潮。男男女女，老老少少，拥簇簇地挤在那儿，几乎将青云亭当作避难所。平日在街坊上摆摊子的小贩，一时都不敢回家，连摊子也驮到青云亭来，更增加了亭内的拥挤和嘈杂。群众看见李为经，立刻蜂拥而上，把他层层围住，有的哀叫申诉，有的愤怒大骂，有的蹲坐哭泣，有的交头倾述，嘈嘈嚷嚷，烘烘腾腾，就像当年南逃时帆船遇着大风浪，舱内千万条精灵在焦虑哀号一样。李为经踽踽地移动脚步，走到亭口对面的戏台边，然后，拍着手掌叫群众安静下来。

「诸位坡众父老……」看看大伙儿稍微安静了，李肇域清一清喉咙，然后，代表他父亲高声说道：「今早的事情，政府并没有通知甲必丹，所以，甲必丹根本不知道是怎么一回事……。」

群众立刻交头接耳，议论纷纷，甚至有的「哗，哗」地发出惊讶的叫声，好像埋怨李为经懦弱无能一样。

「不过，刚才路过鸡场街时，甲必丹已经通知军警，请他们的队长到青云亭来，我们甲必丹想和他见个面，谈一谈今早的事情……。」

「我们挨打，东西被充公，人被抓走了……怎么办？」底下有人在喊话。

「我们也派人去把理事们请来，」肇域拿话挡开，说：「共同来商议对策。我们都是皇明海外的臣子，也是荷兰政府的顺民，相信事情可以弄明白的……。」

# 3

「阿爸，今早你为甚么不向队长反目？阻止他们再骚扰下去？」傍晚，肇域吃过饭后，心中还是愤愤不平，约了正壕从店里跑回荷兰街，向李为经论理。

「嗯……」李为经依然颌首微笑，一言不发。

「阿爸，那我们甲必丹的招牌，要摆到那儿去呢？」正壕到底比肇域小一岁，说话横冲直撞，一点也不遮拦含蓄。

「是肇域告诉了你吗？」李为经摩挲着须髯，样子很像寿星公，态度温文谦和。

「当然，」正壕扬着嗓子，说：「大哥说，阿爸你居然同意他们继续搜逻下去！」

「搜查？」早上，约莫十点的时候，李为经脸作盛怒之状，圆着眼眶，幌着战慄的须髯，当着理事和肇域之前，向队长的传译官叫着说：「就告诉队长说，继续搜查下去吧！连我甲必丹的府第，也欢迎你们去搜查！」

「且慢！」理事黄显春立刻拦住传译官，然后，肃然正色地对李为经说：「李甲，如此的话，我们将来可要如何取信于坡众呀？」

「是呀！」另一位理事丘兆奇也点着头说：「我们甲必丹还有甚么威信可说呢！」

「李甲，你还是考虑考虑呀！」理事谢士俊也附和地

说。

只有林芳开一言不发，他是今早事情发生后最迟来的一位理事，大伙儿都以为他最不明白事情的真相，所以，一路来都沉着气不发一言，偶而只在紧要的关头，附和李为经，反对其他理事，使其他理事感到诧异不已。这时，李为经瞪了林芳开一眼，眼珠迅速的滴溜一转，就别过头把视线移到队长身上去了。

「传译官……」林芳开简单清楚地只从牙缝里冲出一个字：「说！」

队长万万料不到，堂堂的甲必丹居然让步，而且还说：「连我甲必丹的府第，也欢迎你们去搜查！」刹那之间，脸色郝然歉然，只得把刚才的话重述一遍，不过，语气谦和得多多了一一

「甲必丹，诸位理事，我们总督一路来都非常尊重你们华人村，你们要筹款捐款搞反清的活动，我们都悉听尊便；你们要运财运粮接济光复大明江山的势力，我们也从不阻拦；只要你们不破坏我们荷兰殖民地的社会秩序，不影响我们荷兰殖民政府的经济利益，你们尽管做就是了。喏，你们自己心里也有数，前几年你们召兵买马，训练军队，说要派遣他们到台湾、澎湖去，作为郑经政权的后备队，我们还不是照样批准？你们向我们总督申请购买军火武器，说要运输到厦门及泉州一带，接济那边的地下工作人员，我们完全相信你们，有求必应地卖给你们；这些，难道忘记了吗？……」

「但是，」队长咽了一口气，把腮帮子咬得咯咯作响，乾咳一声后，利利索索地又说下去：「我们荷兰政府绝对不宽容任何人士，不管是华人、葡萄牙人、阿齐人、阿刺伯人或印度人，也不管是普通老百姓或甲必丹，跟任何马来政权勾结；即使是形式上的联系，也绝对不允许！我们绝对不愿意当年葡萄牙事件重现！你是华人甲必丹，是华人村的领袖，应该知道甚麼是葡萄牙事件，更应该保证葡萄牙事件不再发生！然而，就在昨天傍晚，我们获得一则消息：廖内马来政权的一个情报人员今天清晨潜入你们华人村，想搞阴谋活动！因此，我们不得不快刀斩乱麻，防患于未然，将他抓出来。事情紧急而又机密，无法及时通

知你，相信你不介意。」

「我刚刚已经郑重告诉你——事情发展到这地步，李为经不得不老调重弹：「欢迎你们继续搜索下去，更欢迎你们到甲必丹府来搜索！」

「……阿爸，」正壕回想大哥的描述，内心热火熊熊上烧，恨不得为阿爸出口气，掴队长一巴掌：「你这么让步，不是大失威严吗？」

「正壕，你知道我们目前的处境吗？」李为经摩挲须髯，眼睛炯炯发光地问着正壕：「也许你大哥知道得比较清楚，……。」

「荷兰军警所要追捕的，恐怕就是……。」肇域斜眼四顾之后，附在正壕的耳边，轻轻地说着，声音细沉得简直像蚊蚋。

「是他！」正壕惊叫了一声，睁着圆圆的眼眶，愣愣地望着李为经。

李为经点一点头，默不作声。

「消息为甚么会传出来？」正壕追问。

肇域摇摇头，耸耸肩，摊摊手，学着荷兰人的姿态，表示无可奉告。

「阿爸，你说！」正壕转过脸，望着李为经说：「为甚么消息会落在他们的手上？」

「这个……这个……还，还不清楚……。」李为经颤动着乾瘪瘪的嘴唇，不断地念「不」字，但是，却缓缓地地点着头，若有所悟地说：「不清楚……不清楚……不清楚……。」

「大哥，」歇了一会，正壕心有不平地别过脸来，问着肇域：「其实，我们何必跟廖内联络？他们……他们能帮我们甚么？」

「二弟，你这就差了！」肇域忍不住正壕的率直，激动地扬高嗓门，说：「你知道他们是干甚么的吗？谁不知道那附近的海面都在他们的控制之下？除了荷兰人的坚兵利码之外，那一些船只不向他们低头？阿刺伯人和阿齐人都无可奈他们何，不要说我们了！……其实，也不是要

他们帮忙，说得坦白实在一点，是要他们放行！听得明白吗，要他们放行！」

「真是岂有此理！真是岂有此理！」正壕按捺不住性子，有点气呼呼了。

「你知道葡萄牙事件吗？」肇域似乎也激动起来，嗓门子越提越高，似乎要斗咀的样子：「你知道葡萄牙事件吗？……哼，那时候……。」

又提起葡萄牙事件？李为经心中不禁阵阵痠痛，唉，一个一个青面獠牙、凶恶万状的影子，立刻在他脑际闪闪飞动着；这些，都是殖民地官员的真脸孔！吃人的脸孔！

据老一辈的人说，当年葡萄牙人消灭马六甲王朝、占领马六甲的时候，葡萄牙人除了坚兵利炮占尽便宜之外，城内阿齐人作为内应也是个主要的致胜原因，因此，马六甲王朝最後一任苏丹的玛末·沙一百个不认输，非把马六甲城夺回来不可。

开始的时候，他只退到麻坡，利用麻坡的河口建立基地和碉堡，进行数次的反攻，可惜孤军作战，不但无法成功，反而在熟习地理环境的阿齐人的引导之下，麻坡河口及河内的根据地被葡萄牙人摧毁，自己逃亡到彭亨去了。在苏丹王子及财政大臣的策划下，苏丹玛末·沙派人潜入马六甲城，和城内的华人、印度人及阿刺伯人联络，准备内外呼应，一举而翦灭葡萄牙人，光复自己的国家。那个时候，马六甲城的华人非常稀少，顶多不过一、二百人，而且绝大部分都是光棍的单身汉，有的是小贩木匠，有的只是过境的商人，娶妻生子定居在此的，十名当中难得一、二。虽然如此，暗中响应及协助苏丹玛末·沙的还是不少，商人出钱，而那些小贩和工匠，几乎都参与其事了。那一次的反攻，苏丹玛末·沙倾巢而出，率领海、陆两路上千人士，有意孤注一掷，作破釜沉舟的一战。战火连绵数日，战情也激烈异常，最後，苏丹玛末·沙还是失败！马六甲王朝的军队几乎全部壮烈牺牲，苏丹玛末·沙仅以身免，逃到苏门答腊的Kampar去。而那些内应的华人，东窗事发之後，全部被枪毙，尸体投入马六甲海峡喂鱼去了。

「那几个月内，马六甲海峡每天晚上都听见冤鬼啼号

的声音，」那名老伯绘声绘色地说：「叽叽——哇哇哇——呵！叽叽——哇哇哇——呵！……就是这么样不停地啼号着，好像在高声呼冤说：冤枉呀！冤枉呀！每天晚上，号得我们心肝破裂！听得我们灵魂出窍！尤其是在下雨天的晚上，叽叽——哇哇哇——呵！叽叽——哇哇哇——呵！不断地尖叫嘶鸣着，好像有无数的鬼魂飞临笼罩着整个马六甲城，伸出几千只毛茸茸的长手，露出狰狞恐怖的鬼脸，流着鲜红红的血滴，张牙舞爪不停地哀叫：饥饿的鬼魂呀！冤枉呀！饥饿的鬼魂呀！冤枉呀！……」

「不要再说了，不要再说了！真恐怖！」李为经那时候虽然很年轻，不过二十七岁而已，不过，被冤杀的到底都是自己的骨肉同胞，所以，越听心越寒，望着墙壁上的烛光，一面打颤一面阻止老伯再说下去：「不要再说下去了。」

「我并不是吓唬你，也不是在编造故事，那是甲必丹郑芳扬亲口告诉我的！」

郑芳扬，也叫郑启基，后人都尊称他为郑甲；就好像他最近被荷兰人委任为甲必丹，坡众都尊称他为「李甲」一样。他是马六甲华人村第一位甲必丹，葡萄牙人於皇明正德六年（公元一五一一年）占领马六甲后，只委任阿齐人及其他种族的头目为甲必丹，并不委任华人领袖；个中原因，年轻的李为经一直猜不透。今天听老伯这么一说，才洞然开悟：原来华人村受苏丹玛末·沙的怂恿，准备作光复马六甲王朝的内应，事败被杀得全村几乎夷为平地；在这样的情形之下，怎么需要一名甲必丹呢？又怎么会委任华人为甲必丹呢？

「……郑甲说，后来亏得从福建来了两名和尚，他们在海边架起木棚，日夜不停地念了几十部功德，超渡这些冤魂，才把哀号声平息下来呢！」老伯依然比手划脚地说着，不管李为经是不是用着心思在聆听。

「你听清楚了没有？」突然，李为经看见肇域摇着正壕的肩膀，连连问着：「你听清楚了没有？」

「我知道啦！」正壕外表虽然粗枝大叶，有时脑筋倒相当细致，肇域连珠炮式地把葡萄牙事件交代一过，他却

能够静静地聆听着，然后，即刻整理出一个次序来。哥哥见他一言不发，以为他鸭子听雷，不知所云，於是，焦虑地追着；倒是正壕，经哥哥这么往肩膀摇两下，才知哥哥已经转了话锋，立刻拦住说：「苏丹玛末·沙一共四次反攻马六甲，最后一次是一五二五年他撤往Kampar以后，那一次，他又失败了；是不是？」

「过了三年，也就是公元一五二八年，」肇域接口说下去：「苏丹玛末·沙就在Kampar悒郁而崩驾了！」

这就是葡萄牙事件！

这次事情如果处理不妥当和不机密的话，岂止於灭门夷族而已，葡萄牙事件甚至会重演！这就是为甚么这件事情迄今只有绝少数的几个人知道而已！李为经想到这里，不禁捏了一把冷汗，觉得自己如今一大把年纪了，还抖着精神在走钢索！就如闯江湖的人，架起钢索进三步退二步地冒险前进！最不可思议的，阿材回甲的消息为甚么会落在他们的手上？这真是太可怕了。所幸消息並不准确，把坡众确确实实地骚扰了一整天，还有那些外来的过客；否则的话，我们甲必丹府早已抄家灭门了！今晚那能安然在此闲度？想到这里，李为经摩挲着胸前的须髯，望一望身边这两个孩子，唉！他内心长长地叹了一声。

「三娘呢？」三娘是正壕的妹妹，比正壕小两岁；李为经为了掩饰内心的难过，打断他们兄弟的谈话，说：「正壕……叫三娘泡壶桂枝来！」

「是！」正壕应声而退。

说来都是自己命运不佳，二十二岁南逃，首几年为自己的事业奔波，后几年为自己的国家卖命，把个结婚的事儿也忘记了。一直到四十三岁，才想办法请地下工作人员从泉州弄个女人来，结束了孤寡人家的生活。没想三娘出世还没一年，女人就水土不服丢了命，真是没福份。茹苦含辛，好不容易才把三个孩子养大，如今，可要轮到他们娶亲和出阁了。肇域为人沉着稳重，办事精明爽利，惟一缺点就是有时遇事踌躇不决，犹豫难断。这几年来，无时无刻不在磨炼他，希望将来能接替甲必丹的荣衔，继续为坡众服务。正壕小一岁，但是，性格却完全不相同，有时粗中带细，有时急中有缓，不常常冲动，却也不常常稳重，

性情颇难捉摸。无论那一个，都已年过二十该找个门当户对的了！偏偏国家沦亡，连大明残存的一、二基地也烟消云散；如今，海路已断，国如无国，家如无家，去哪儿找媳妇呢？甲坡男人多，女人简直少得屈指可数！淡马锡吗？情形更糟糕！像其他人一样吗？娶马来姑娘？娶阿齐妹吗？唉！——看来，有朝一日非如此不可了。想到这里，李为经不禁暗嘘一声。

「阿爸，茶来了！」出来的是三娘，捧着一壶桂枝，一面娇娇嗲嗲的叫着。长发轻轻巧巧的在脑后挽了两个小小的花髻，露出轮廓秀丽的白净蛋脸，鬓边垂下一绺青丝，

看似漫不经心，却也极显韵致。

「搁在这儿吧！」李为经指着身边的一张矮凳说。唉，自从他们的母亲逝世后，这三、五年来，家中大小事务也多亏了三娘。年已七十了，总得看见她出阁，才能安心瞑目。

「阿爸，——」三娘突然想起甚麼事儿，猛地扬起嗓子：「那名荷兰仔下午把画送来了！」

「呵！」李为经笑吟吟地接口道：「这么快！画得怎麽样？」

「呵！非常漂亮！」三娘啧啧地赞着说：「非常漂亮！二哥正在仔细观赏呢！我叫他抬出来。」

「好哇！」肇域抢着说。

「二哥！」三娘走到侧门，往里高喊一声：「阿爸说，把画像抬出来！」里面应了一声。

原来是李为经的一幅半身油画——身穿明朝的官袍，袍呈天蓝色，头戴明朝玄帽，帽前嵌镶白玉，帽边露出一堆白花花的银发。细看画像上的脸部，长耳，凤眼，白眉，再添上上唇两撇银须和唇下一堆雪髯，使人觉得既威严又可亲。这是肇域的主意，他早就听说马六甲自开埠以来，华人就贡献了许多精神和力量。马六甲王朝时，此地的华人相当稀少，顶多不过一、二百人，而且也都只是到此做生意，不作久留的打算。葡萄牙人占领马六甲时，华人逐渐增加，可惜葡萄牙事件几乎把华人杀个精光；华人为了

支持马六甲王朝反抗殖民地政府，到底付出了不平凡的代价。有一阵子，华人不敢来马六甲做生意，葡萄牙殖民地政府也严禁华人入境；仇视华人，正如他们仇视马来人一样。几十年后，葡萄牙殖民政府的态度逐渐改变，华人才慢慢放胆入境；一直要到葡萄牙殖民地时代中期以后，华人村才告成立，人口增至近千名，而华人村甲必丹才被委任。可惜华人的知识份子实在太少了，少得几乎是个零蛋，因此，任何华人资料和史迹，都没有被保存下来。

从他父亲口述之中，他知道华人村第一位甲必丹叫郑芳扬，但是，郑芳扬受委为甲必丹的正确年代却无法十分肯定！只知道他是福建漳州人，生於皇明穆宗隆庆六年（公元一五七二年），在豆腐街经商，是青云亭的创建人；除此之外，所知就有限了。郑甲逝世於皇明神宗万历四十五年（公元一六一七年），往后华人村的情形更是模糊不清。在他父亲受委为甲必丹之前，据说还有一位甲必丹叫Notchin的，到底他是何方人物？是葡萄牙时代最末期的甲必丹吗？一生做了甚么大事？……这一连串的问题，连他父亲也搞不清楚。

「找一个荷兰仔来为我画像？」一开始的时候，李为经就反对：「用意何在呀？」

「阿爸，你说不出郑甲的详细生平，你更说不出Notchin的年代；你也要让我们的子子孙孙说不出你的生平和年代吗？」肇域认识一位荷兰朋友，擅场於人像画，所以，坚持要帮父亲留一张人像。

「我们的子子孙孙要知道的，是我们大明的江山，我们大明的历史，和我们大明的皇帝！」李为经很激动地说着。

「阿爸，你说得不错！我们子子孙孙要知道的是大明的江山，大明的历史和大明的皇帝！但是——」肇域自小受过良好的私塾教育，毕竟比父亲有眼光，但见他滔滔地说：「我们也要让我们的子子孙孙们知道我们这里的历史！让他们了解，马六甲王朝时，这里就住了一部份的华人；马六甲王朝中期的时候，这里已经开始建立起华人村！我们虽然对马六甲王朝的创建没有功劳，但是，马六甲王朝是接受我们大明皇帝的册封和保护，才免於被强横霸道

的逼迫所消灭！还有，马六甲王朝最后一任苏丹要光复国土时，葡萄牙人血洗华人村，我们华人奉献了三分之二以上的人口！这些史迹，我们都得留传下来，教育我们的子子孙孙！……今天，皇明的江山支离残破，眼看着就要灭亡——」

「住口！」李为经盛怒地喝了一声。不到最后一滴血，绝不轻言失败；不到最后一口气，绝不放松努力；这是李为经的奋斗原则。台湾的郑经虽然逝世了，他的继承人正纠合沿海各势力，对清廷作最后的反抗，怎么可以说眼看着就要灭亡了？因此，他睁着桃核般大的凸眼，射出火喷喷的眼光，大声叱着肇域：「不得放肆狂妄！不得乱出妖言！」

李为经拒绝肇域的心意并没有维持多久，几个月后郑氏政权被彻底消灭，自己理想和心血眼看化作泡影时，他痛定思痛，才逐渐觉得肇域毕竟是个有眼光的孩子。一辈子搞反清复明的活动，如今竟全盘落空，抚挲胸前的须髯，真有不胜悲痛苍凉之感！在这情绪极度低潮的日子里，他接受了肇域的心意，把荷兰仔请到家中来，为自己留下一张画像。

「他虽然不是很著名，」肇或知道父亲回转心意，立刻喜孜孜地说：「不过，画技非常高明，一定能为老父保留一张栩栩如生的人像。」

「真是栩栩如生！」正壕抬出油画，李为经细心端详一阵子之后，禁不住颌首叹了两句：「不愧画技高明！不愧画技高明！」

「阿爸，」三娘银珠子般的声音：「大哥介绍的人，一定很可靠的！」

「甲爷，」正当他们热闹闹、喜腾腾在赏画的当儿，守门的老仆急急忙忙地踹了进来，说：「林大理事有事要见哪！」

「林大理事？」李为经惊叫了一声：「叫他进来！」

「李甲，」林芳开心里急慌慌，一时无法把话说清楚，只有木木讷讷、结结巴巴地说三句停两句，好像咽喉里哽

着鱼刺骨，又好像嘴巴里含着小石子一样。原来他刚接到淡马锡传来的消息，那几船亡民已经在前几天清晨抵达廖内的海面，「每船二、三百人，一共有两船！带队的似乎是一名姓曾的厦门人！他们目前还停留在廖内的海面上」。

「那天，那名厦门小伙子说一共有五船，怎么只有两船呢？」李为经一阵狐疑，自言自语地说道：「为甚么不继续北上？留在那儿干甚么？……」

## 4

那两船亡民正式派遣线人把讯息传达李为经手中，已经是一个星期后的事了。线人依然是一名厦门小伙子，年少英俊，而且还自称是厦门东路第七抗清队的队长；他甚么讯息都没带，只带来两件东西——第一件，一小块黄色的丝绢，上书两行红字，左一行是「厦门泉州抗清团海外亡民」，右边一行是「团长兼领队曾其禄」，第二件是厦门小伙子的两句口信：「他们已被扣留在廖内海面，请速想办法营救。」

「请速想办法营救！」当天下午，李为经立刻在青云亭后座的密室内，集合几位理事，讨论事情的处理办法。他想起大兄的吉利士，又想起这批无家无国的亡民，不禁悲从中来，愤怒地撑着几天没充足睡眠的眼皮，张着快要沙哑的声音，激动地说：「四、五百条反清复明的生命，就在他们的手中！……我们要劈手夺过来！」

「李甲！」理事中最年轻的谢士俊第一个开腔，说：「小弟认为这件事很难为，我们有甚么办法，和廖内政权联络呢？」

「李甲……我同意士俊兄的意见，在荷兰鬼子的弹压下，我们根本无法和廖内联络……」理事中最保守的黄显春，一叠声地说：「就算我们有法子和廖内联络，我们也没有勇气跟他们来往，更不要说请他们放行！」

「这件事情……我看……」保守派领袖丘兆奇，年纪已六

十五了，畏首畏尾地，颤颤巍巍地站了起来，斟酌又斟酌，思量又思量，缓声缓气地说：「我看……这四、五百条性命……要救！要救！……和廖内政权的联络……」说到这里，往身后四周顾视一过，干咳了一声，又再说下去，「联络……要……是要考虑……仔细考虑。小弟认为……葡萄牙事件如果再发生……发生的话……青云亭的三宝山……恐怕葬不了这……这许多……许多冤魂！……小弟认为……葡萄牙后期的态度是……是正确的……是是是正确的！」

「丘理事……」坐在李为经身后的李正壕，刷地站了起来，一出口就扬着嗓门：「您到底是要不要救人？您到底在说什么？」

「我？我说，我说……」丘兆奇又站起来，急急地申辩道：「我说……性命是要救的！要救的！我说，我说，葡萄牙后期的态度是正确的！正确的！」

「畏畏缩缩，模棱两可！到底在说什么！」正壕的火药味很浓，似乎要爆炸了：「亏你对大明还忠心耿耿！哼！越老越糊涂，越老越……。」

「嗨，嗨，嗨……出口伤人！出口伤人！」丘兆奇半坐半站地指着正壕，嗫嚅嚅地说。

「正壕！坐下！坐下！」李为经叱喝着。

「甚么葡萄牙后期的态度！」正壕自言自语地，一边缓缓地坐下来，坐在身旁的肇域向他拍了拍肩膀，示意他静下心来。哼！甚么葡萄牙后期的态度！李正壕一面发怒，一面想着；那还不是指苏丹玛末·沙驾崩以后的事？他父亲曾经告诉过他，苏丹玛末·沙驾崩之后，一名儿子在吡叻自立为王，那就是苏丹穆查发·沙；一名儿子在柔佛继承马六甲王朝的王统，也就是苏丹阿老丁·黎亚叶·沙第二世。苏丹阿老丁·黎亚叶·沙二世统治的地区相当辽阔，包括廖内诸岛、淡马锡、柔佛及彭亨等地，他以马六甲王朝的王统自居，也以马六甲王朝的历史文化为荣，因此，他一生当中曾多次地策划了反攻复国的运动。第一次是公元一五三三年，在他的父王苏丹玛末·沙崩驾后的第十五个年头，因为配合不好，结果初尝败果了。第二次是一五三七年，只不过在第一次反攻后的第四年，这一次，他联合阿齐人，而且也把主力放在阿齐人的部队里，结果，

还是失败！两次失败后的苏丹阿老丁·黎亚叶·沙，一点也不灰心，养精蓄锐十四年后，又联合了吡叻及彭亨等地的几股势力，作全面性的围剿和进攻，战斗非常激烈，苏丹各路人马配合得非常理想，所以，葡萄牙人损失非常惨重，眼看马六甲城就要被苏丹阿老丁·黎亚叶·沙夺回去了。可惜这时候柔佛政权和阿齐人闹翻，葡萄牙人捉到这个纰漏，连夜派人突围到苏门答腊的阿齐去，向他们行贿，唆使他们进攻旧柔佛。反复无常、残暴乖戾的阿齐人听信葡萄牙的使者，以为这是占领旧柔佛千载难逢的好机会，立刻漏夜出兵，向旧柔佛猛扑过去。苏丹阿老丁·黎亚叶·沙眼看老本营受威胁，立刻撤兵回救，坐失光复马六甲的良机，而阿齐人也白忙了一顿，无法占有旧柔佛这王城；葡萄牙人坐享渔人之利，苏解了马六甲城的危机。往后，苏丹阿老丁就再也没有力量策划大规模的反攻了；而所谓光荣的马六甲王朝，就只有在历史的洪流里寻觅和回味了。那三次的反攻，上距葡萄牙人血洗华人村不过十几二十年，而且，葡萄牙殖民政府又禁止华人入境，所谓华人村，根本就人少丁稀得可怜！在这样的形势和情形之下，华人村怎么敢表明立场？又怎么需要表明立场呢？

然而：某些另有用心的人慑于葡萄牙殖民政府的淫威，却制造出华人村「葡萄牙后期的态度」来，以便对任何事件保持不闻不问的中立态度！而荷兰政府更到处鼓吹这种思想，以便软化华人的精神！想到这里，李正壕不禁恨恨地瞪着丘兆奇，心中暗骂一声：「老朽！」

「……他们是我们反清复明的工作人员，」不晓得什么时候，大哥肇域已代表父亲站在前面讲话了：「我们一定要想办法来营救他们；这是我们应有的态度。」李正壕张眼瞪着肇域，心想：「这句话就说对了！」

「但是，怎么救呢？」有人问。

「是呵，怎么救？」

「我们有什么本领呢？」

「我们主动地——」肇域义正词严，一个字一个字准确地说下去：「跟廖内政权联络，叫他们放行！」

「跟他们联络？叫他们放行？天呀……」

「跟他们联络？真是天真得很呢！……」

「……这怎么行呢？反对！反对！」

「哼！」一位年老的理事，佝偻着背说：「荷兰人虽然没有血洗华人村，但是……他们允许吗？」

「这种奇招，亏他也想得出！」有人讽刺着。

「李甲，这件事，我看你得三思四思才行！」又是丘兆奇一迭声地说：「如果再有葡萄牙事件的话，三宝山恐怕不够用呀！而我们华人村，恐怕付不起这代价啰！付不起——付不起！」

「李甲，小弟看，这件事得再想一想……」谢士俊到底比较年轻，思路比较清楚，站起来若有所悟地说：「这几条船既然被廖内政权扣押，我们现在反而向他们联络，请求他们放行，这不正合俗语的一句话——说——说——与虎——与虎——谋谋，谋谋谋甚么——甚么——」

「皮！」正壕气得几乎七窍生烟，大声叫了一声。

「呵！对对对对！还是我们的二舍聪明，」谢士俊堆着满脸笑肉，啧啧地赞道：「与虎谋皮！与虎谋皮！」

「诸位……」一直没有发言的林芳开，咳了一声，站起来说：「我看，廖内政权并不是有意扣留这两船人，他们恐怕对我们另有目的！」林芳开曾经参与疏通廖内的机密计划，所以，他才这么肯定地说。

「你怎么知道？」丘兆奇惊讶地叫了一声。

「你怎么知道？」黄显春也同时叫了一声。

「说吧！」李为经心想，事到如今，只好把牌子全部摊开了，于是，示意肇域把阿材奉命疏通廖内苏丹的计划，和盘托出。

「怪不得！怪不得……」肇域简单的报告刚作毕，丘兆奇又是第一个惊叫：「那天荷兰仔的军警出来搜查我们华人村！——那，你们看！你们看！他们怎么允许我们跟廖内联络！……」

「是呀！李甲，他们和葡萄牙人实际上没有不同，都把马来政权当作洪水猛兽呀！都是接近不得的呀！」谢士俊年纪轻轻，却也胆小如鼠。

「李甲，我倒想问一句——」林芳开俐落地站起来，

望着李为经说：「阿材的事，怎么会有消息传到荷兰仔的手里去？而且，消息好像还不太正确哩！」

「……」李为经吱吱唔唔，说不出嘴，也许是不想说出嘴。

「李甲，我看，我看……」会议有点喧哗，丘兆奇深恐在座的听不到他的声音，不停地用「我看」来提醒大家，现在是他在发言：「我看，我看，我看……」

「看甚么？」正壕在后面亮了一个高音，一时大家哄笑起来，会场几乎不成秩序了。

「我看……」待大伙儿静下来，丘兆奇才嘹起声带，说：「葡萄牙後期的态度一定要遵守！葡萄牙事件绝对不可再！」

「你是说——」又是后面正壕的声音：「那几船的人都让他们死在海上？」

「不是，不是……」丘兆奇受委屈，立刻申辩道：「我没有这么说呀！」

会场骤然又起哄，好像只有丘兆奇和李正壕两人在斗嘴争论，底下的人都忙着交头接耳，把这个小小的密室扰得像个巴刹一样。

「那你到底在说甚么？老糊涂！」李正壕居然出口骂人，在座的都哗然惊叫，秩序更乱。

「在座的诸位理事，请安静一下！请安静一下！」肇域站在他父亲旁边，向正壕示意坐下，然後，清清朗朗地开口说话了：「让我代表甲必丹，说几句公道话……」

马六甲被当作反清复明的基地，追本溯源应该在李为经被委任为甲必丹的那一年了。那一年，李为经方才二十七岁，也就是公元一六四六年，皇明桂王改元永历的前一年；那一年，大明桂王在广东肇庆府即帝位，李为经听到消息，已经是第二年永历年的事了。为了庆祝大明光复河山在望的日子，李为经立刻派遣亲信，主动和肇庆府的主帅连系，并且奉上一笔从华人村征集到的军饷，以表忠君报国之意。往後，无论永历皇帝驻跸桂林、南宁、广南或云南，李为经都无不效达拳拳之意，成为皇明海外忠贞之士。

在海外，要当个忠贞之士，做起来也真不容易。公元一六六一年，郑成功为建立永久的复兴基地，从闽广沿海一带东向，驱逐窃居台湾的荷兰人，光复台湾，使大明保留了一块海外圣土。李为经在华人村的反清复明运动，间接等於资助郑成功、反抗荷兰殖民政府，因此，立刻遭到严厉的禁止。第二年，郑成功不幸积劳成痼，终於卧病不起，满清乘隙进攻台湾，驻扎在巴达维雅的荷兰殖民地海军提督巴尔特也想混水捞鱼，立刻率领战舰十二艘、兵士一千多名，以最快的速度北上，李为经听到这个消息，竟如丧考妣，几十天无法处理青云亭的事务。

「什么叫做爱国呵？什么叫做忠君呵？」那个时候，李为经不过四十八岁的中年人，长子肇域两岁，次子正壕一岁，尽管家庭美满，生活富裕，社会地位也如日中天，但是，他却终日郁郁寡欢，自言自语。

「不到最后一滴血，绝不轻言失败！不到最后一口气，绝不放松努力！」也不知那来的灵感，一天夜里，他竟体会出这两句名言。第二天，他如同另外一个人，纠集过去一道南逃的几名死党，暗中又工作了。

第二年，荷兰殖民地政府和满清订立「清荷联合协约十一款」，准备联合对付台湾的郑氏政权。然而，清廷畏惧荷兰甚于郑氏政权，所以，不过四个多月的光景，清廷毁约背盟，清荷关系卒告破裂，于是，李为经等人的反清复明活动，逐渐转为半公开了。

「你们到底在搞甚么事情？」有一天，他被召至荷兰官署里去，那位管理治安的荷兰仔，蓄着两撇长长的八字须，指着他，重复地问：「你们到底在搞甚么事情？你们到底在……」

「大人！」李为经瞅了他一眼，毫不相让地反问：「你们难道不知道我们在搞甚么事情吗？」

「……你们难道不知道——」荷兰仔粗着嗓门，不甘示弱地：「你们这样做，是损害我们殖民地政府的利益吗？」

「满清对你们毁约背信，对我们无仁无义，大人你难道不清楚吗？」也不知那来的豹子胆，李为经挺着背脊

骨，昂着头说。

「我们还寄望着和满清再次的合作，」荷兰仔咬着牙帮子，捶着桌子叫着：「夺回我们的台湾！你们今天帮助郑氏政权，就等于跟我们的政府作对！你知道，华人村会有甚么遭遇吗？你作为甲必丹，你知道——你的责任吗？你知道吗？」

「大人，小的愿意明白地向你报告——」李为经毫不畏缩，反而抱着「自反而缩，虽千万人，吾往矣」的精神，跨前一步，缓缓地说：「我们搞的任何活动，绝对不是要跟你们对抗，也丝毫绝对没有这种心意；这一点，请你们务必明察。我们所要做的，只是要光复我们自己大明的江山！情形就好像，你们要夺回台湾，马来人要重建马六甲王朝一样！」

「马来人要重建马六甲王朝？你说马来人要重建马六甲王朝？哈哈哈……」荷兰仔像中邪一般，仰头笑了一阵，然后缩着脖子，低着下巴，问：「你怎么知道？你有情报？」

「大人，你们入主马六甲二十多年了，你们还不了解马来民族的性格吗？」李为经脑筋相当灵活，知道无意之中击中了荷兰仔的痒处，立刻像赶马上山一般，加上几鞭，说：「马来人是一种非常坚韧、忠贞和勇敢的民族；马六甲王朝虽然被葡萄牙人消灭了，但是，他们永不死心，十年，二十年，五十年，甚至于一百年，他们都会想尽办法来光复她的！他们对自己的国君非常忠贞，赴火蹈汤，义无反顾，也毫无怨辞！他们的勇敢，葡萄牙人已经领受过了！你们有坚兵利炮，你们控制了巴达维雅和马六甲，但是，我请问大人，是谁控制了廖内及淡马锡的海权？你们的兵舰敢经过那个海面吗？如果马六甲城内有甚么风吹草动的话，……你们，你们可真该小心一些才是呀！……」

「…………」荷兰仔又哆嗦一阵。

实际上，自从那一年以后，清、荷关系一直恶化，反而是满清和郑氏政权达至某种程度的默契，彼此暂不用兵。因此，李为经等人的活动，逐渐由半公开提升为公开，青云亭俨然成为反清复明的海外基地了。李为经在荷兰治安大臣面前的那一番话，反而提醒了马六甲的荷兰单位：

他们不但加强海边及陆路的巡逻，而且把李为经召到治安署来——

「我们正式向你们承诺：你们要筹款捐款，搞反清的活动，我们悉听尊便；你们要运财运粮接济光复大明江山的势力，我们也不阻拦，但是……。」依然是那位八字胡子，扬着声，缩着头说：「我们绝对不能容忍跟马来政权私通，来威胁本地的治安，並且破坏我们的经济利益！知道吗？」

「如果我们私通马来政权破坏你们的治安和利益的话，你们可以效法葡萄牙人，将我们扔进马六甲海峡！」李为经深明甲必丹的重任，所以，壮着胆说：「但是，请允许我们反清复明的壮士出入马六甲！」

「那还有甚么问题吗？不过……」荷兰仔伸出食指，不停地向他点着：「满清人不是好搞的！……」

「……诸位理事！」说到这里，肇域话锋一转，激动地说：「殖民地政府尚且如此宽待我们反清复明的壮士，为甚么我们竟遗弃他们如粪土呢？」

李肇域一口气说了几十分钟的话后，眼珠炯炯生光，将理事们一位一位地瞪了一下，然后，才慢慢地退回原座。一时之间，但见艳阳闪烁地照过前头的窗棂，静静寂寂，清清明明，只有衣裳的窸窸窣窣，以及桌子椅子的吱吱咯咯。

「李甲……」又是丘兆奇第一个发出声音，嘟嘟哝哝地，混混沌沌地：「……不怕……不怕……葡……葡萄牙……牙……事件，事件吗？」

「是……是呀！……我，我我们……」黄显春颤巍巍地站起来，欲说还休。

「诸位理事！」李为经抖起精神站起来，像一座山骤然升起：「这件事情如果不得荷兰政府的谅解，就由我老朽一个人承担，绝对不拖累在座的诸位！只祈求诸位永保秘密，绝不外泄！抗清复明的壮士一定要救！我们不是阴谋通马来政权来颠覆荷兰政府，只是联络他们来营救我们的壮士；这一点，他们应该懂得区别！看在老朽一大把年纪之上，如果不将老朽扔进马六甲海峡喂蛇喂鱼，顶多将老

朽送去荷兰！吃荷兰饭！为大明圣上而死，老朽只觉得死有余荣，绝对不会后悔！」

一股凛然大义之气，随着李为经一个一个的字，慢慢地慢慢地笼罩着这个小小的密室，一层一层地一层一层地包围着这个明亮的密室。十几个人围着几张木桌，逐渐地缓缓地他们发现只听到一种沉重而有节奏的呼吸，像洪流一般地向东海流去；十几个人面对面，慢慢地慢慢地他们发现他们都是大明圣上海外的孤臣孽子，像汹涌波涛中共乘一叶的蝼蚁。

「接下来的问题是……」肇域把眉目清理出来，准备进行会议的下一步骤了：「应该怎么样去解救他们了！也就是用甚么方法了！」

「照小弟看，」这一次，是谢士俊率先发言了：「廖内大兄既然和李甲有默契，他断不会无理扣押我们大明的人！此中恐怕有原因。」

「军警搜城的情报来自何处，迄今还无法知晓。」林芳开最清楚这件事，所以，第一个提出置疑：「我们如果派员到廖内去，恐怕会中伏呀！」

「会不会中伏的问题，我们固然必须慎重考虑，」李为经坚决地说：「不过，主动派员到廖内去，找出扣押壮士的原因，进而加以圆满解决，恐怕是不可避免的事情了！」

「………」没有人说话。

「谁去？」丘兆奇嗫嗫嚅嚅地低着声调问。

「我去！」站在李为经身后的李正壕，拍拍胸膛应声而出。

「你……去？」丘兆奇几乎噗哧一笑，迟迟疑疑地问着。

「我为甚么不能去？」正壕反唇相问。

「能去！能去！能……去！」丘兆奇心有不甘地点点头，摆摆右手，表示他能够去。立刻，满室理事都严肃地点着头。

「阿爸，」肇域站起来，劈手排开众人意见，对他父亲瞥了一眼，然后，面朝理事，说：「阿爸，还是我去！」

理事们年纪大，去不得！正壕年纪小，去不得！还是我去吧！」

# 5

「阿爸，您为甚么让大哥去？」肇域带着阿材从海路赴廖内以后，三娘成日颦眉蹙嘴，缠着李为经问：「这不是一件很危险的事吗？」

「唉！不入虎穴，焉得虎子！」李为经幽幽地叹着气，喃喃地说：「只好冒险行事了！相信……相信……肇域会……谨慎处理，……我……才放……心。」

实际上，自从肇域和阿材走了之后，李为经整日像有甚么事在心头牵牵绊绊似的，时而到青云亭祷告观音菩萨，时而在家里漠拜崇祯皇爷。快快的，幽幽的，逢人只怅然地敷衍几句，遇事也只恹恹地快手解决，丧失了过去开朗的心情和俐爽的面容。唉，七十岁的老人了！就只巴望巴望一个比较稳健持重的孩子来继承家业，没想为了自己的同胞，还得派遣他去冒险闯难关。

「让他历练历练去吧！」当泫然欲涕想不开的时候，就不得不如此宽慰自己了；心里在想，这趟他回来后，就把青云亭交给他，让他承继甲必丹的荣衔，领导坡众：「我该告老退休了！」

两个星期后，李为经突然接到从淡马锡海路传来的正式通知：两船的亡民将於两天后的凌晨抵达马六甲海边，请甲必丹安排接济和处置。

「肇域成功了！肇域成功了！」李为经高兴得颤着声喊道，喊了一阵，刷地又颤着声问了又问，问了又问：「领航的人是谁？领航的人是谁？」

「曾其禄。」报讯的年轻人说。

「我们这里去的李肇域呢？」李为经一面心里念叨，一面又颤声地问着。

「大甲爷，」年轻人应声说道：「小的只知道有几个

马来人随船而来，其他都不清楚了。」

「有两个马来人随船而来？其他都不清楚！」李为经的心像断了线的风筝，摇摇晃晃地飘呀飘呀，飘进天外的深渊里去，任怎么捡呀收呀，就是捡不回收不住：「这就奇了！这就奇了！这就奇了！……」

奇怪的事情终於发生了！两船的亡民，一共是五百八十二名，一大半是男性，领队的是曾其禄，厦门人，四十岁；李肇域不在其中。李正壕听到消息，立刻冲到码头揪住曾其禄，睁着桃核般的眼睛，不断地冒着烟火，怒声怒气地叱着：

「我的大哥呢？为甚么他没回来？说——」

「你的大哥？……」曾其禄眼睁睁的，一出手就松开了正壕的手，然后，一面理着胸前的衣领，一面睨着眼睛向四周瞟了一圈，说：「大甲爷在那里？」

李肇域的确没随船回来，他被廖内的马来政权暂时留住了。

「大甲爷，」饱阅风险的曾其禄，个子高大，体格岸梧，挺着秀直的鼻柱，敦着厚重的嘴唇，下巴及两鬓的须子，短短的刺刺的，张着牙舞着爪似的，活像张飞在世一般，这时候，下得船来连休息也没休息，挺着一张操红的脸，带着通身盐燥的海味，就呼哩呼气地向李为经作报告：「李大舍暂时被留在那里作客……。」

廖内马来政权这个时候是苏丹依不拉欣·沙在位，他奉马六甲王朝为正朔，在淡马锡以南的诸岛上称霸建国，以廖内为首都。原来马六甲王朝被葡萄牙人消灭以后，最后一任的苏丹玛末·沙曾三番四次反攻，意图恢复过去的光荣历史，无奈事与愿违，终於悒悒而崩，客死Kampar。他的儿子苏丹阿老丁·黎亚叶·沙二世也策动了几次的反扑，终於时运不济，也告失败。苏丹阿老丁崩驾以后，由财政大臣继统，是为苏丹阿都·加里·黎亚叶·沙，首都在旧柔佛，一度被葡萄牙人所翦灭，王统继绝达十八年之久。公元一六一五年，苏丹阿都拉·玛阿叶·沙在旧柔佛即位，他曾经和葡萄牙人在马六甲签署互不侵犯的条约，结果，引起国内普遍的不满，被迫退位，由玛哥打·阿兰司理国务。接下来的，就是现在的苏丹依不拉欣·沙了，

他将首都迁移到廖内，避开了荷兰人的势力，又积极地发展政务，占领了淡马锡及林卡一带的海岛，控制了相当辽阔的海权。

苏丹依不拉欣·沙正如其他前几位苏丹一样，野心勃勃地，极想恢复马六甲王朝，把荷兰人驱逐出去。他是一位谨慎持重的苏丹，凡事都周密考虑，小心行事，绝不鲁莽草率，因此，他一直伺候各种机会，准备利用各方面的配合，以便一举而得擒，光复河山，重建赫赫的王朝。就在这时候，马六甲华人甲必丹李为经遣派密使来和他联络，请他招呼即将过境的五只大明船只，让它们顺利过境，北航至马六甲。

「没有问题！」苏丹依不拉欣·沙向密使阿材说：「你们华人和我们马来人一样，都是受殖民地洋人所统治，我们应该联合起来，对抗那厮洋人！把他们统统赶出境去！」

两天后，他颁赐一锋吉利士给李为经，并把阿材送回去。阿材一走，他又暗中派遣一名小使，到淡马锡去。

不到一个星期，皇明的几艘大船就出现在廖内政权东北方的海面上。

「我们提早出发，东南风又非常猛，所以，比原先在厦门派人禀知大甲爷的提早二、三周。到了淡马锡附近，我们只看见三三两两小船，他们配着尖刀，提着长矛，把我们团团围住了。」曾其禄苦着脸，很有章法地一节一节地说下去，站在四周的理事和正壕都听得发楞，好像孩提时聆听老一辈人讲古说故事一样：「大甲爷，我们不是不反抗，只可惜武器带得太少，船上又有女人小孩，所以，眼睁睁地看着他们包围过来，又眼睁睁地看着他们将我们引到廖内北面去。那天晚上，海上起雾，趁着视线不明的时机，其中三艘偷偷脱航，往南方启程，向爪哇的方向窜逃，所以，只留下我们这两艘而已。第二天，他们就对我们监视得严严密密，怎么溜也溜不走了！」

「我们不晓得他们扣留我们的动机何在，派人询问，他们偏又不说，只好在船上乾等了。所幸船中还有一位厦门年轻人，是前几年由这里派到厦门接济我们的，对这里的地理环境非常熟悉，所以，第三天在他们的许可和协助

之下，派他带着在下的口讯和信物，来向大甲爷讨救了……」

「也不知等了多久了！有一天中午，他们带了一位年轻人来见我们，他就是大甲爷的大舍肇域！……」

「大舍他怎样？」正壕紧张地追问着。

「原来大舍已於昨天早上抵达廖内，」曾其禄瞄了正壕一眼，仍旧继续着自己的话题：「而且见过了苏丹。我们知道大舍是自己人，心中雀跃万分！知道得救了！有希望放行了！」

「果然，第二天，我们就被放行了！」说到这里，曾其禄脸上似乎有无限轻松愉快的样子：「临走前，他们也还不错，为我们配上四、五天的食水和米粮！不过，除了这些必需品之外，每艘船还要我们载走四个大木箱和两名穿着我们的衣服的马来人！」

「箱子里装甚么东西？」正壕听得满腹满肚的问号，忍不住吐一个出来。

「大舍送我们的时候，附在我耳际，咬牙切齿地说一」曾其禄並没解开正壕的问号，只别过头望了一望，然后，经归经、传归传地再说下去：

「船行的第二天夜里，把那两个人放走！然后，把那些木箱全部沉进大海里！到岸后，绝不可向任何人提及此事！切记！切记！」

「哎呀呀！那些大木箱——」李为经刷地站起来，捶着案几，顿着地板，凄凄厉厉地叫嚷着：「那些大木箱，那些大木箱……莫非……莫非……都是……都是……。」

「大甲爷……」曾其禄打断李为经的叫嚷声，如丧家犬一样，怔怔地说：「我们不敢打开！只觉得……觉得……硬硼硼的，重甸甸的……。」

「哎呀！大兄你呀——」李为经翘起银白须髯，啪的一声，把屁股摔回椅子上去，不住颤着声音，呼着罩不住的怒气。

「你们放了他们，又扔掉那几箱东西，」正壕肚子里的问号似乎装得太饱太满，终於爆炸开来：「那么，我的大哥怎么回来？你们为甚么这么蠢，不会动脑筋想一想，

那边还留了一个人质呀！」

「是呀！我们也知道呀！」曾其禄不胜委屈，幽幽地翘首望着李为经，说：「但是，我们一切都非常生疏，甚么事理也都不晓得，如果不遵从大舍的意旨行事，到时发生甚么意外，又要怎么办呢？……」

「你们真笨！真蠢！大哥怎么回来？」正壕继续在爆发，继续在燃烧：「阿爸！您说怎么办？大哥怎么办？……只为了自己的安全，把我大哥……把我大哥当人质！当抵押！笨！蠢！……」

「如果那几箱木箱运上岸……」李为经甚么也听不到，看不见，只是喃喃地念着：「如果那几个马来人上岸……如果被荷兰殖民政府发现……那么，那么……」想到这里，他不住地捏紧拳头，恨牙牙地从齿缝中冒出三个字：「哼！大兄！」

「这下子可怎么好！」理事们面面相觑，张惶失措，搭不上半句话：「……怎么好……」

「……还是肇域行！……还是肇域行！」李为经终於得出一个这么样的结论，不住颌首微吟。

第二天傍晚，在李为经及诸理事的引导之下，抵岬的新客到青云亭祭祀观音菩萨；礼毕之後，就在亭内用素餐。亭里亭外都摆满宴席，除了新客之外，再加上岬坡的一些社会名流，热烘烘，闹腾腾，青云亭除了初一、十五及观音诞辰之外，从来就没有这么盛大的场面。

极少出门的三娘，今晚得到李为经的允许，也粉装玉琢地挽了两个小花髻，穿了一套粉红色的素装，参加素餐晚会。

「她就是大甲爷的千金！」有人见她穿梭人群，如粉蝶在小阳春的天气里穿梭於花丛一般，就指指点点地对新客说。

「哇！好俏丽呀！」粉蝶飞到那儿，嘘赞声就跟到那儿，大伙儿都带着一双溜溜转的眼珠，甜腻腻地黏呀黏呀就恨不得黏到她身上去。

走在新客的前头的曾其禄，也随着众人的指指点点而心慌意忙，一步看她笑盈盈，一步看她喜孜孜，几乎忘记了自己正列队入席。

李正壕最捺不住性子，他今晚不拜观音，也不参加素宴，只躲在家里叹气。从昨天到今天，他甚么事儿都不干，也甚么事儿都干不了，只踢踢拖拖的缠着他父亲——

「他们太过份了！」他捶着胸顿着足，在李为经面前咆哮着：「只考虑到自己！没考虑到大哥！这叫大哥怎么回来？阿爸！您说！您说……。」

「……」李为经从昨天以来，就一直不说话；老人家睡的时间少，加上心事重重，似乎一晚间不上眼了。一早用过餐，正壕不到店里，反而来向他纠缠，望着他这副模样，叫他如何说呢？

「阿爸！您为什么不说？」

「唉！肇域也许是对的。」李为经话一出嘴，就后悔了；他觉得，他说得太简单了。

「您还说大哥是对的！」果然，像饥饿的老鹰追捕小鸡，被母鸡挡了一招，不胜凶巴巴的样子：「他这不是自作自受吗？」

「嗯……。」李为经在想，要怎么点醒他。

「我知道，这叫牺牲小我，完成大我！」正壕自我讽刺地说：「这样做，是壮烈牺牲，是永垂丹青！人活着为的是甚么？为着名垂千古！永垂丹青！」

「正壕……」李为经将他叫了回来，正理八经地说：「如果那几个马来人和那几箱东西运到马六甲，你说，你说会怎样？」

李正壕此时如同蹦来蹦去的鲤鱼，蹦呀蹦呀，一不小心就蹦到灰堆里，越蹦越糊涂，越蹦越邋遢，突然，他父亲伸来一只手，速不掩耳将他抓了扔回清清凉凉洁洁白的池塘里，霍的一声，浑身从头发到脚趾，袭过一阵醒明明的颤抖，顿时张口结舌，汗珠叭答叭答的往下滴，幽幽恹恹的说：「荷兰政府，荷兰政府……会……。」越说越小声，越说越说不下去了。

「那么，」醒过来之后，正壕机伶伶的转了话锋：「大哥他怎么办？不会被报仇吗？」

「我也没把握！不过，马六甲华人村还存在，他应该可以活下去！但愿圣上暗中保祐他！」

「李甲！二舍没来吗？」谢士俊和正壕最谈得来，一人座，就问着正壕。

「他担心他的大哥，没心来参加。」李为经讪讪地应着。

「大甲爷，诸位理事，在座的诸位父老们………」入席不久之后，曾其禄即代表这五百多名新客，一挺腰杆地站起来，向坡众致谢道：「这次小弟及其他数百名新客，能够死里逃生，免於作为异族的奴隶，都是大甲爷、理事及在座诸位父老的帮忙和救缓；小弟谨代表新客们，向大甲爷、理事们及诸位父老致万分的谢意。………」

「………我们大明的江山，」歇了一口气后，曾其禄瞪大眼睛四面逡巡一遭后，激动地说：「我们大明所剩的最后一块圣土，随着满清的专横残暴，终於独木难支，也告沉沦下去了！今天，我们大伙儿都是亡国奴！都是亡国奴！一群没有家的亡魂！………」

亡国奴！亡国奴！李为经摩挲着胸前白晰晰的须髯，依然有点激动地在想，当年他在为国奔走效命时，就不断用着这三个字来激励坡众。

「我们绝不作亡国奴！绝不作亡国奴！」那时候，李为经不过三十岁而已，他刚受委为甲必丹后的第三年，有一天晚上，也就在青云亭这地方，他纠合全体坡众，慷慨激昂地上台演讲：「我们的延平王，他不但取得在桂林的桂王的连系，而且也得到沿海各股抗清势力的支持和拥护，正在厦门、泉州等地，也就是我们的家乡，训练水师，重编军队，准备给满清一个沉重的打击！我们家乡里的父老们，都个个怀着兴奋的心情，纷纷投军的投军，输粮的输粮。诸位！我们身在海外，心存祖国！难道要落在人后吗？难道要让自己的国家沉沦，让家乡的父老及海外的我们都沦为亡国奴吗？………不！绝不！我们的大明的子孙！我们绝不作亡国奴！………」

那个时候，他还很年轻，浑身是胆，又略有口才，加上自己事业非常成功，领有甲必丹的头衔，官府民间上上下下都被他烫得服服贴贴，所以，只要运动一下，坡众没有不听从他的。想到这里，禁不住带着欣羨的眼神，瞄一瞄正在口沫横飞的曾其禄。

「……记得延平王刚刚在台湾建立基地时，那个时候，不但政治修明，法纪刚严，南洋群岛、琉球群岛以及日本王国都派使到台南去，和延平王通商来往。只可惜第二年，他积劳成疾，药石罔效，终于丢了我们这群孤臣孽子。延平王的儿子郑经继承了王统，他礼敬明室遗宗，述父志不少衰，颇得舆论的佳许，只可惜他好醇酒美人，处事优柔寡断，怠于政事，大权终于旁落在陈永华的手中。永历十八年，也是我们大明圣土最危险的那一年，满清乘机进攻台南，荷兰水师自南洋北上，想混水摸鱼；在此两面夹攻之下……」

永历十八年？呵，那个时候，自己不过四十八岁，肇城两岁，正壕一岁，三娘还未出世呢！李为经听听想想，想想听听，永历十八年，永历十八年……，那一年，当听到荷兰海军提督巴尔特自巴达维雅率军北上之时，自己竟如丧考妣，意志消沉得生意无心打理，连青云亭的事务也搁置一旁。

「是的，曾其禄说得对，那是大明台湾圣土最危险的一年……。」李为经望着他，心里却猛想过去的事，猛想过去的事。……

「为什么老是唉声叹气呀！」他的女人见他店也不去，事也不理，成日躲在家里闷声憋气，实在看不顺眼，禁不住问他。

「当你看见你的父母掉到井里去，旁边又有人拿着枪，指着你的头说：不准救！你说，你会有什么感受？」他指着后院那口井，气嘟嘟地叫着。

「既然是你自己的父母，死也得救啊！还迟疑甚么？」女人怒直地说。

李为经一时哑口无言，没想这女人竟回答得如此俐落爽快，自己反而羞愧不如，不由得另眼看待。既然是自己的父母，死也得救死也得救；真是说得没错！真是说得没错！那一夜，他睡得清清爽爽；半夜里，骤然悟出两句名言来：不到最后一滴血，绝不轻言失败；不到最后一口气，绝不放松努力！

「诸位同道！不到最后一滴血，绝不轻言失败；不到

最后一口气，绝不放松努力！」第二天，他把几位生死与共的弟兄找来，在青云亭的密室里议事，李为经一上来，理直心就壮地说：「今天，我们的父母已到了最危险的一刻，纵使有人拿着枪禁止我们，我们即使碎尸万段，也得去营救他们！你们说是吗？」

这个非常浅易的比喻，立刻得到很热烈的回响，他们认为，人在大病之际，非用重药偏方不可！「除了运财输粮之外，」有的人抡着拳头说：「我们应该派遣几名敢死队，暗杀！」

「对！李甲！」那时，林芳开还很年轻，是少壮派的一名主要人物：「吾兄说得对！事到如此，非下此手段不可！」他举起右手当大关刀，切菜似地挥下去，作杀人之状。

「好！就这么办！」李为经激动地下结论。

「……所幸那一年，」曾其禄稳重的声腔，从整齐洁白的牙缝里不断送出来，附近几席的人哑雀无声，听得入神：「我们马六甲在李大甲的领导和推动之下，热爱大明江山不落人之后，暗中派遣了八位暗杀敢死队。这些人，一到厦门和泉州，跟我们地下工作人员一搭上线，立刻就展开复仇的活动了。就在那千钧一发的危急当儿，我方在一周之内，宰掉了厦门都督、泉州都督和东征水师的副提督！清廷大为震惊，下令各方戒备，并且派员明侦暗访，追捕凶手。派去的八位勇士，在暗杀行动之中，牺牲了四位，被逮捕了两位，另外两位这一次跟我们一道安然撤退！喏，沈抗青，叶朝台！他们，他们就坐在那边的角落……」说着，说着，就指过去；众人也随着他这一指，把眼光转到那个角落去。

只见那儿刷地站起两个中年人，然后，缓缓地，必恭必敬地向大家施个礼。

「……第二年，荷兰人和清廷订盟约，准备联手进攻我大明郑氏政权，一时之间，人心惶惶，风声鹤唳，似乎大祸临头似地。诸位父老，像满人那种无信义无品德的蛮人，怎么跟人家订盟约呢！所以，不出几个月，他们就弃约背盟了！……」

是的，就在那一年，永历十九年，荷兰殖民地政府的

治安单位将他召了去，怒气滔天地指着他，不住地问：「你们到底在搞什么事情？你们到底在搞什么事情？哼！说出来！你们到底在搞什么事情？」

「大人！」李为经瞅了他一眼，一点也不胆怯地说：「难道你们不知道我们在搞什么事情吗？你们的情报人员呢？你们的情报工作不是做得很好吗？怎么反而向我们打听消息呢？」

「告诉你们吧！」荷兰仔粗着嗓门，摸弄着八字胡子，得意地说：「满清政府已经将资料转送给我们了！你们难道不知道，你们这样做……。」

李为经和荷兰仔争论了半天，最后，荷兰子还是让步，临走之际，红醺醺着脸还说：「他们已抓到你们两名凶手，口供有了，线索有人，小心他们报复！满州人不是好惹的！」

「鸡毛蒜皮小事！让他们来吧！」李为经睨他一眼，心中暗骂一声，没说话就走了。

「……永历二十八年，是我们明郑光复神州最好的机会了！」曾其禄脸上展现出一片欢乐的神采，不断地在众人的心头上飞扬飞扬：「那一年，我们叫作三藩之役。平南王尚可喜、平西王吴三桂及靖南王耿仲明联手抗清，势力之大，清廷半壁江山为之震撼动摇！我们的国姓爷郑经在台湾闻讯，挥军西征响应，准备一举而攫下广东和福建两省……。」

那一年，李为经想，自己已经是五十八岁了，肇域二岁，正壕十一岁，三娘九岁，一名老汉加上三名弱子，中馈无人，是他最伤脑筋的一段时间了。忙生意，忙家庭，忙青云亭，还要忙国事！三藩之役，我们坡众也出了不少力量呵！……只可惜，失败！失败得一塌糊涂！郑经用人不当，两军尚未交锋，自己的人已投降过去了！……几个月的筹划和奔波，尽付东流！……实在不忍听下去了！实在不忍听下去了！李为经满心沮丧地望着曾其禄，希望他早点收口住嘴，伤心事不要再说下去了！不要再说下去了！

「三藩之役后，我们又有乌龙江之役，许耀是此役的

主帅……」曾其禄仍是一贯风平浪静的调门儿，侃侃地说下去。

唉，乌龙江之役！李为经想，我们坡众派去的二十几名战士，就被许耀牺牲掉……。国姓爷用人不当，又是用人不当呵！提这些事干甚么？……想这些事干甚么？……唉！

素宴散了之后，李为经是最后才走的一位。

刚跨进门槛，就听见三娘急急促促的叫嚷声：「阿爸！阿爸！您说，您说，大哥是被人家扣留？还是在淡马锡游玩？」

「怎么？是谁告诉你的？」李为经诧异地问。

「您为甚么瞒着我？」三娘趋前拉着李为经的右手，蹦蹦跳跳地叫着：「怪不得二哥今晚不参加！」

「唉，女孩子家，知道了又有甚么用？」李为经站着望一望三娘，嘘了一口气说。

「阿爸，您怎么不想办法，把大哥救出来？把大哥救出来呀！」



两年后，也就是公元一六八五年、康熙二十四年，那一年的十一月上旬的一个傍晚，乌六甲华人村来了一名三十几岁的中年人，身材高大，头发黝黑，鹰鼻，宽耳，厚唇，看起来就像个闯惯江湖的人。右手拎着一个简单的行囊，囊外挂着一把纸伞，冒着红通通的夕阳走进豆腐街的一家茶楼，要了一笼小包和一壶乌龙，就在那儿磨菇时间。看看歇得够了，方慢条斯里地把跑堂叫过来：

「刚才上楼时，在梯口看到一张青云亭的通告，那是甚么意思呀！」

「哎哟，客官呀！小的早就看出您是外府人！连那张通告都不知道呀！」跑堂笑盈盈，耸耸肩，腻着声音道：

「向客官您报告，明天上午九点，我们这儿的青云亭将举行李大甲颂德碑的揭幕典礼呀！那是一件非常盛大的典礼，连荷兰政府都派代表参加呢！」

「这李大甲，到底是何许人呀？」中年人斜睨跑堂，淡淡地问。

「哎哟哟！他老人家呀！」跑堂好像拜见自己十八代的老祖宗似地，带着虔诚赞赏的调子说：「他老人家呀，是我们马六甲华人村的领袖！他老人家保护着我们，关照着我们，简直把我们当他老人家的子孙来看待！如果没有他老人家，我们不知要给荷兰仔怎么个欺负，连我们死後也不知要葬身何处呢！」

「这样说来……」中年人眼角斜飘着鱼尾纹，嘴唇轻轻地颤动几下，似乎在调整自己的脸容，说：「他可是你们的大恩人罗！」

「是的，是的，是的，客官！全华人村没有人不这么说，小的绝不欺罔！」跑堂偻着背，好像受了委屈似的，不断地点头称是；突然，又怅然叹了口气说：「可惜，可惜……去年新年以来，整整快两年了，他老人家已经不管事了，精神也越来越差了！实在可惜！实在可惜！」语气幽幽然，好像在为自己十八代祖宗惋惜一样。

「啊，那又是为甚么呢？」中年人诧异地问，这是他没听说过的。

「唉！客官呀！你有所不知呀！大甲爷的大儿子，李大舍，迄今呀——」跑堂迟疑了一阵，才低着语调说：「还在廖内呢！」说毕，低着头，向四周睨了一转，深恐被人瞧见似的。

「啊！这又是为甚么呀？」中年人更加诧异；我没听说过呀！

「小李——」后面掌柜的喊了一声：「那边来了客人呀！」

「啊，来了，来了！」跑堂忙转过头来，说：「小的过去招呼招呼一下，去去就回来！去去就回来！」

已经两年不理事了！这真是没听说过；大孩子还在廖内？这更没听说过。「这老头子是个汉奸！在海外专门欺

「许我大清良民！」那一番话兜头兜脑的一直在心上盘旋，  
怎么这跑堂一提起他，就如提起自己十八代的祖宗呢？「  
他老人家保护着我们……把我们当作他老人家的子孙来看  
待！」哼！此中必有诈！「如果没有他老人家，我们不知  
要给荷兰仔怎么个欺负，连死後都没地方可以安葬呀！」  
到底是荷兰仔欺负大清良民？还是老头子欺负大清良民？  
这跑堂恐怕不诚实！恐怕不诚实！看他提起老头大孩子时  
那副鬼头鬼脑的样子，恐怕就是一个不诚实的家伙！明天  
青云亭有盛会，正巧赶上，哼！好说歹说都……」

「客官！」中年人被跑堂叫醒：「再来点甚么吃的吧  
！」

也好，乘机多捞些话头，立刻朗爽地说：「再来一笼  
小包子吧！」一笼四只，简直小儿科。

「我们这大甲爷！」小包子上桌一掀开，跑堂的话匣子也跟着一道打开了：「过去年纪虽然六、七十，身体却  
非常硬朗实在！这两年大舍不在身边，虽然一切事务交给  
二舍，却身体一落千丈！真可惜！真可惜！」

「他到底做了些甚么事？值得你们这么感激？」中年人觉得，干脆来个单刀直入，揭穿他的谎言吧。

「我们华人村大大小小的事情，客官呀！」跑堂扬起  
嗓门：「荷兰政府从来就不管，亏得我们大甲爷从头打理  
到尾……」

「怪不得说他是汉奸，在海外专门欺诈大清良民！」  
中年人心里想：「原来有此方便呢！」

「……青云亭供奉观音大菩萨，保护华人村，每年酬  
神谢佛，每年维修打理，一切的开销费用，都是大甲爷一  
人调理！不够的地方，还由他一人承担！」

「假借鬼神，蛊惑民众，罪加一等，岂止一个大汉奸  
！」中年人心里应着。

「……还有，客官呀，你从这楼上望出去，从东边到  
西边，那一整座青青绿绿的高山，我们华人村叫作三宝山  
……」跑堂一面指着窗外，从窗的这边指划到窗的那边，  
一面清清朗朗地说：「……四年前，我们大甲爷整座买下  
来，送给青云亭，作为青云亭的产业！我们华人村任何人，  
死了就靠那座山来埋葬……。」

「有这样的事儿？我就没听说过！大汉奸怎么是这个样子呢？」中年人亮着眼睛望了望三宝山，又耸起耳朵听着，心中不停地嘀咕嘀咕着。

「……客官，您知道，光是这大片三宝山，大甲爷卖了几栋房子才买下来呀！」

「真有此事吗？」中年人忍不住在心里嘀咕嘀咕，「蹣」的一声冲出一句来。

「怎么没有这件事！」跑客似乎受了无限委屈，睁着明亮亮的眼睛，把嗓子扬得高高的：「客官，您可以到华人村向任何人打听！如果有半点虚假，小的雷劈火烧，鬼打神灭！」

「……去年，当二舍继承甲必丹时……」然后，又降低调门子，说：「大甲爷又花了一大笔钱，把Bukit Tempurong买下来，也是归青云亭管辖，作为我们老百姓身后的葬地。客官，光是这两件大事，华人村就应该拜他老人家为大祖宗、大恩人呀！」

找个偏僻的小客栈投宿后，中年人就把自己丢在床上；他实在想不通，这老头儿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他是个无恶不作的大汉奸，在外横行霸道，欺诈我们大清良民；在内勾结海盗流寇，对国家进行各种叛逆颠覆的活动！」清清楚楚的话，怎么会听错呢？斜着身，翘起头，往桌上那行囊瞟了一眼，暗中叹了一声：「好歹干了再说！」然后，举起双手，往脑后一枕，又禁不住滔滔地想起刚才跑堂的话——华人村的领袖——把我们当他老人家的子孙来看待——死无葬身之地——大恩人，大祖宗……。这些话，那些话，像六月天黏黏腻腻的老苍蝇，不断嗡嗡地纠缠着。室内空气沉闷，天气燠热，中年人汗流浃背，通身上满了一层脏脏滑滑的汗膜，现在，又加上那嗡嗡的老苍蝇，真是挥不掉赶不走，黏得他心烦气躁，腻得他懊恼暴颤。

「此中必有诈！此中必有诈！」霍地，他跳起来紧紧地抓住那包小行囊，怒气冲天地自言自语道：「不是这些话诈！就是那些话诈！」

一夜睡不宁，第二天起床，时辰已经不早了。房子朝

东，窗帘没赶着拉满，中年人从荫里站出来，倏地染了一身金。准备妥当，扔下行囊，下楼出客栈后，中年人就匆匆忙忙往大街奔去。在大街上绕了一圈，又见到那张通告，甚么「为纪念李大甲对青云亭及我华人村的贡献，谨订於十一月十二日上午九时，假青云亭举行甲必丹李公济博懋勳颂德碑揭幕典礼。仪式简单隆重，凡我坡众，皆请出席观礼」，真是噜噜叨叨！青云亭，华人村……中年人心中一面嘀嘀咕咕，一面想起昨天跑堂的话。绕过一圈，觉得这里华人生活得似乎很安详宁静，衣著食物，也都相当富庶，没有衣服褴褛处处补丁的赤贫人，也没有叫化子；如果和他半个多月前在泉州一带的生活相比较的话，那真有霄壤之别了。

「海外大清子民生活得很富裕呀！」他不禁这么暗忖：「怎么说……被……欺……诈呢？」

看看还有半个时辰，还有些时间，他好奇地向路边的摊贩搭讪起来：「老伯，您不去看热闹呀？」

「看热闹？……去！去！去！当然去！」老伯喜孜孜地说：「凡是大甲爷的事，不管是红事白事，我们做小的，那有不去的道理！」

「大甲爷？」中年人假装目瞪口呆地问着：「他，他是……？」

「大甲爷您都不认识？您这少年人，大概是外府人吧！嗨，他老人家呀，是我们华人村的再造父母呀！」老伯翘起大拇指，啧啧地夸赞着：「没有他老人家，老朽这把骨头，将来恐怕要扔在路边给狗吃了；要不然，就扔到海峡里喂鱼了！」

「真的吗？」中年人摸着腰际，故意捞话。

「这那有假的！您少年人想想看，老朽在这儿举目无亲，屋里只一张床和几样厨具，衣服只两条，就靠这档口度日，唐山又回不得，身后有本领买块地来埋骨头吗？」老伯颤声地说：「自从大甲爷五十岁华诞以后，华人村凡是无依无靠的人，身后都一概赐棺一副，赐地一块，赐银锭一斤！这是无人不知的事实！少年人，这不是再造父母吗？」

「……是个无恶不作的大汉奸……欺诈骗我大清臣民……」「华人村的领袖……大祖宗，大恩人……」像一阵一阵的旋风，不断地在中年人耳际追逐着；又像一声一声的回音，不断地在中年人脑里飘荡着。中年人睡眼惺忪，一闭眼就看见一群老苍蝇在嗡嗡嗡了。

「少年人呀！您……」老伯轻轻地摇着他的肩膀，以为他出了甚么事儿。

「呀！……没事！没事！」中年人摸摸腰际，醒一醒，走了。

兜了两圈，来到青云亭，正好赶上热闹。

只见人像山像海地拥拥簇簇着，蓄长须的老头儿，披青发的少年人，穿盛服的贵绅，拖草履的走卒，热热闹闹，欢欢腾腾，好像结婚喜庆或者新年团聚似的。中年人一手开路一手护腰，慢慢地从巷口挤呀挤呀挤地，往里挤进去，看看快要挤到青云亭门口时，猛地一阵响天霹雳的鞭炮声，把他吓了一个大跳！立刻双手护住腰际，暂时伫立在那儿，调一调心波，动也不敢动一动。才不过一秒钟，鞭炮声还在惊天动地咆哮价响的当儿，他倏然若有所悟地，立刻拔腿就往亭内挤！亭内的人实在多，加上一缕一缕的香烛浓烟，实在滚热难当。中年人不过挤上几步，就被困住了。前面是香案，专横霸道地挡着，其他三面都是人潮，怎么挤呢？难道就「死」在这儿吗？不！突然，灵机一动，掀起一缝绣花案布，低着头，缩着身，立刻就钻进去。案里一片漆黑，左手摸呀摸呀摸，双脚移呀移呀移，慢慢往前方一丝光线钻过去。跨出案脚，伸出头来一站，前面洞然景象一派不同——

正堂中间坐着四个人：一个中年人，和自己的年纪相若，蓄着黑色长须，戴着瓜皮帽；过来是个少年人，大概二十岁多一点，圆着脸，挺拔着鼻子，厚实的耳朵，宽大的肩膀，和自己一样，有一副健壮的身体；再过来是个荷兰仔，胸前配着许多勳章，官阶似乎还不小呢！最后就坐着一名老头儿，身体陷在座位上，银白色的须髯，几乎就垂到肚脐上……。

「银白色的长须，戴着方冠，穿着明人的衣服……」

中年人心中暗念着，一边由下而上的将老头儿打量一过，然后，右手摸着腰际，暗忖道：「哼！只要一个箭步，就可以交差了……。」

「何必这么急！风烛残年的老人家……」突然，脑际闪过一个念头：「先看看他们演甚么鬼戏！」

正堂左边站着一名五十多岁的人，凸腹弯腿，那腿可不是朝前弯的，腿肚子硬绷绷向后撑，膝盖紧直，脚掌平行，严肃得活像立了根桩在那里。看看鞭炮声一过，他就挺着肚子走到前方来，举手示意底下的人安静，然后，扬着嗓门说：

「呷坡诸位父老兄弟，李大甲颂德碑揭幕典礼现在就开始！首先，我们林芳开理事致辞；林理事请——。」

一阵掌声之后，最左边的那位黑色长须中年人站起来，走向堂中。

「林芳开？是甚么人？」中年人狐疑地望着。

「诸位父老……」林芳开清一清嗓门后，放出宏亮的声腔来：「今天，不但是我们最尊敬的大甲爷最光荣的日子，也是我们呷坡华人村最盛大的好日子！在这样的好日子里，承蒙我们荷兰政府的老长官阿尔巴圭先生的莅临，我们感到很荣幸……。」

「那名荷兰仔原来是政府里的高官？怪不得勳章一大串！」中年人两手插腰，若有所悟地想着：「勾结夷人，欺诈骗我大清良民！哼！待会儿等着瞧吧！」

「……我们大甲爷二十七岁受政府委任为甲必丹，管理我们整个华人村，到去年年初为止，一共整整四十三年了！」

「四十三年！不知多少良民被你老头儿冤死害死！更不知给你老头儿刮走多少横财！」中年人想着。

「……在这四十三年中，他任劳任怨，不但把我们的民意忠实地向政府争取疏通，也把政府的命令坦诚地向我们传达和解说；政府经常对我们说，在所有各民族的甲必丹中，你们李甲必丹是最忠于职守，最负责任及最爱自己民族的一位甲必丹了。……」

「勾结夷人，出卖自己民族的利益，夷人当然抬举你啰！」一片鸦寂，众人皆低头沉思，只有中年人恨恨地瞪

着李为经。

「……不但如此，青云亭在他老人家主持之下，香火鼎盛，四境升平，这是其他甲必丹所无法做到的！无法做到的！……」

「假借神明，妖民惑众，十足汉奸一个！还有甚么值得怀疑！」

「……青云亭不但是我们华人村的保护神，使我们全境风调雨顺，百疫不生……」

「狼狈为奸！鬼话连篇，连你也应该捅一刀！」

「……而且，也是我们华人村的私人衙门、海外官署！……」

「你说甚么？……海外官署？华人衙门？胡说八道！没听说过！」

「青云亭处理我们华人村内所有大大小小的事务，举凡各种各样的争讼，村内所有的丧事，各地的普渡祭祀以及各类的民生福利，例如救贫济穷，恤幼养老，施药赐棺等等，全由青云亭来处理；而主持其事者，就是四十三年来任劳任怨的大甲爷！……」

「有这样的事吗？怎么他们不告诉我？」中年人缩着头胪想着：「有这样的事吗？大汉奸是这样的吗？……哼！此中必有诈！没这么简单！此中必有诈！」

「是个无恶不作的大汉奸！欺詐我大清良民！」突然，老苍蝇又嗡嗡嗡地在脑际萦绕着，低迴着。

「华人村的领袖……大祖宗！大恩人！」老伯一面翘拇指一面啧啧夸奖的话，像一溪冷冽清凉的泉水，淙淙淙淙地流过他的心头。

「诸位坡众！」林芳开突然抖起精神，抬高颈项，清清朗朗地又放出声腔了：「最了不起的两件事是：自从他担任甲必丹以后，第一，他买了两大块土地，一块是三宝山，一块是Bukit Tempurong，送给我们华人村，作为华人村所有人士的葬身之他！这两块万世的产业，花了大甲爷一生的储蓄！还卖掉他自己许多产业，才让我们华人村永远拥有它们！……」

「即使大汉奸，这件事就了不起！值得佩服！」中年

人慌慌张张地想着，深怕众人窥见他的秘密。底下一片肃静，只有中年人忙乱翻腾，中年人感觉到自己的的的确确有点慌张了。

「……第二件，自从他担任甲必丹之后，他掀起我们华人村的爱国热忱！他不但鼓吹反清复明的思想，而且还可以实际的行动，筹款捐款，练兵派卒，到皇明沿海各地从事抗清的运动！还协助我们延平王光复我们大明的河山！……」

「原来他是反清复明的海外领袖！他们怎么不告诉我？」中年人耳际轰然一声，似乎耳膜快撕裂了；定一定神，张眼前看，心却逐渐下沉、下沉……。

「……我们的桂王，还有我们的延平王及国姓爷郑经，三番几次都想封赐大甲爷勳銜，甚至特使及勳章已抵达我们华人村了！但是，都被我们大甲爷委婉地辞谢了！大甲爷说：我为的是自己的国家，是自己的父母！是天经地义的事！这有甚么功勳可述呢！」

骤然，一片掌声，响彻云霄，中年人下沉的心，似乎一口气就被埋掉了！连一丝一毫的痕迹也没有了。

「现在——」掌声一过，林芳开又放腔出声：「请我们的长官为李甲颂德碑揭幕！请大家鼓掌示敬！」

刹那之间，掌声如雷，自前后左右传出来，像倾盆的大雨，像久旱的暴霜，立刻就把青云亭整个灌得满满的，然后，不断向上暴涨，迅速向上浮泛，像狂风下涨潮的横溢，像决提下淫水的狂流。中年人孤单单地站在那儿，没鼓掌，只觉得眼睛是在观看，思路却一片昏沉黑暗，像深夜伸手不见五指的鬼屋一样，完全没有光，摸不清方向，想不透底细……为甚么？为甚么有太多的不知道！为甚么？……。

荷兰长官恭恭敬敬地站起来，向底下的人作了一个揖，然后，走到墙边，轻轻地慢慢地将一块纱幔揭开。

「啊！原来石碑就竖立在那儿！写些甚么？……」中年人视线触及石碑，心中立刻暗叫一声；蓦地，又是一片狂雨暴霜，不断浮涨，不断横流……。

「诸位坡众！」林芳开双手挥拳，只见涨潮慢慢下沉，横流逐渐回收，最后，大雨停，暴霜止，是林芳开的

音腔，悠悠扬扬地打开了中年人的思路：「我们的长官因为言语上的关系，不准备在这里讲话。刚才，他向在下的交代，要在下的向全体坡众转达两个意思。第一、政府去年春天已委任了大甲爷的二舍正壕君为甲必丹，希望全体坡众拥护及服从他的领导；第二、前任甲必丹李甲，是华人村服务最久的一位甲必丹，他一生为政府、为民众效劳，政绩彪炳，你们应该尊敬他！」林芳开一面说，荷兰长官一面微笑答礼。

「……啊，原来他是海外领袖，是反清复明的海外领袖……」中年人冷飕飕地倒抽了一口气，内心瑟瑟地抖了几下：「那么……他们……。」

「现在，我们请甲必丹李正壕君先送长官回去，请。」林芳开站在一边，让开路子。

又是一阵暴霜大雨，荷兰长官在李正壕的陪同之下，低着头，排开热烘烘的人潮，冒着暴霜大雨，一前一后地走了出去。

「原来那名圆脸挺鼻，身体和自己一样健壮的二十岁少年人，就是这老头儿……不，不，前甲必丹的二少爷！」中年人潜意识里浮过一股思潮后，立刻，又回向刚才不断横溢的思绪：「他是反清复明的海外领袖；……他们……他们是……。」

「诸位，在下的现在把颂德碑念一遍……」

「对！看他们写些甚么事儿！」中年人突然收回思绪，关掉全身其他官能系统，把全身的神经都灌注到耳膜去，摒息静气，准备非常敏锐地接收任何电波。

「甲必丹李公济博懋勳颂德碑

公讳为经，别号君常，银同之鹭江人也。因明季国祚沧桑，航海而南行。悬车此国，领袖澄清。保障著勋，斯土是庆。抚缓宽慈，饥溺是兢。捐金置地，泽及幽冥，休休有容，荡荡无名。用勒片石，垂芳永永。

林芳开、黄显春、谢士俊、丘兆奇、陈元魁、郑全吉、林惠、陈王豪、吴宝、黄光福、曾寅、陈鉴、林瑞墀、曾继英、洪盈庚、龚伟、周冬、郑士杰、陈珀、陈瑞鸿、曾是贤、曾新颖、郑登贡、康待、曾钦让、陈敬

瑞、李弘锡、曾廷锦、郑伟萼、张沛、王全、黄士、林中秀、徐德胜、曾朝、李长茂、黄国珠  
时龙飞乙丑年某月某日谷旦仝勒石。」

林芳开亮亮朗朗地念毕碑上的文字后，底下又扬起一片雷声和雨声；李为经这时，才捏着手杖，从椅子上把身体撑出来，然后，张着闪闪熠熠的眼光，挥着颤颤巍巍的手，向大家答礼致谢。没说话，只向前移了两步，就站在那儿，不动了。

中年人立刻提高警戒，右手按着腰际，左手准备推开人群，「这么懦弱虚软的老人，只要一个箭步，立刻就可以交差了！」心中开始激动紧张，额头似乎有一点汗珠，缓缓地从毛细孔里渗冒出来：「但是，他……他是华人村所爱戴的领袖……他反清复明……他们……他们……。」

「诸位坡众！」就在李为经沉回原座时，兀地从侧边门口挤上一个人，个子高大，体格魁岸，下巴蓄着四处横张的短须子，一露牙就是整整齐齐的上下两排，一开口就是稳稳重重的声腔，说道：「在下的叫曾其禄，是去年率领两条船来此投生的新客。今天是大甲爷的好日子，也是我们坡众的好日子，在下的要代表这两船的新客，五百八十多条生命的新客，来向我们的大甲爷表示最高的敬意和爱意……。」

「想当初……」曾其禄声音嘹亮，有板有眼地说着：「我们千多两千人，在泉州和厦门沿海一带，从事反清复明的地下工作，若不是大甲爷在海外给我们金钱上，物质上，精神上，甚至人力的支援，我们绝对无法展开活动的。国家沦陷以后，我们兄弟共乘九艘大帆船，顺着季候风向南海逃亡！其中一艘计划逃到暹逻，三艘逃向吕宋，五艘逃来马六甲。怎知逃到马六甲这五艘，一到淡马锡和廖内的海面，就被人扣住了，其中三艘伺机逃脱，向爪哇逃去；剩下的两艘，由在下的继续领航。我们大甲爷知道这件事，立刻派遣他的大舍，也就是李肇域君，到廖内作人质，抵押给他们，才把我们救出来！诸位坡众，大甲爷经常跟在下的说，一条生命换五、六百条生命，怎么不值得呢！何况他只是当人质，有朝一日可以赎回来的！诸位坡众，大甲爷如此爱护子民，叫我们今生今世做牛做马如

何来报答他老人家呢！诸位坡众，我们生在海外，能得到大甲爷的恩泽，生为人死为鬼，都得想尽办法来报答他！诸位坡众……。」

就在曾其禄越说声音越高昂，越说调子越激动的时候，突然，冷不防一个人三步作两步地用左手排开人群，冲向正堂中央去。当人群发现这骤然出现的人影时，惊叫之声还没扬起，他已闪过了曾其禄，转向李为经的座位奔去了。曾其禄顿时停止讲话，移动脚步想去拦住他，没想那人已从他旁边擦身而过，奔到李为经面前了。一到李为经面前，迳自「卟通」一声，趴跪在地上……。

「哇！他要干甚么？」人群哗然骚叫。

「他是谁！他是谁！……」

「哎呀！甚么事！……」有人呼喊。

「不要让他跑呀！嗨呀！……」底下的人，纷纷惊叫高喊，秩序大乱。

「捉住他！捉住他！不要让他跑……！」

「捉住他！他到底是干什么的！……」

「大甲爷！」原来就是那个中年人！他「卟通」的一声，趴跪在李为经面前，右手刷地从腰际拔出一把半尺长的短尖刀，在天空摇晃着，挥舞着，闪烁烁，银亮亮，然後，不断地前俯後仰地运着深呼吸，好像气绝的人在水中挣扎一样，嘴唇一青一紫地冒出断断续续的气泡：「大甲……爷！……大……甲……爷……！」

「是个大刺客！」倏然有人高声提醒了一句。

「刺客？哎呀！刺客呀！刺客呀！」喊声四作，此起彼落，一片惊慌。

「要杀人的呀！不得了！」

「他，他，他要要……杀大甲爷的呀！」又有人高声提醒了一句。

「抓住他！……刺客！刺客！」

「大甲爷！快逃！快逃！」又一句高声喊。

「快逃！对，快逃！大甲爷，快逃呀！」

「大家安静！大家安静！」还是曾其禄稳重，他伸手移脚想拦阻那人时，见他趴跪李为经面前，右手骤然亮出

一把利刺刺的小刀，自己心中不禁凄厉的叫一声「大事不好了」，就想趋前给他个突击，送他几个猛腿，踢他个翻筋斗，然而，他手中虽挥舞着刀，却又只跪在那儿动也不移动，口中而且又只呻吟地叫着大甲爷，这是行刺的举止吗？不！不是！一定不是！凭他十几二十年地下工作的经验，这一定不是行刺的举止！这里头一定有文章！霎时，他立刻停止行动，远远地站在圈外，一面监视着他，一面向底下的人挥手，高声叫道：「请大家安静！请大家安静！他不是刺客！他不是刺客！」

这戏剧性的激烈变化，真叫大家摸不着头脑了！一个陌生的人，手把利刀，冲到大甲爷面前，不是行刺是什么？但是，这陌生人只跪在那儿，老是前俯后仰，不停地激烈地喘着气，却又不趋前下手，难道刺客还有正大光明、请大伙儿观礼，然后才动手杀人这一路吗？人群一面狐疑，一面带着看热闹的好奇心，留下来了。

「大家安静！大家安静！」林芳开站起来，帮着曾其禄喊道。

「安静！安静！……」曾其禄还是非常镇定地喊着：「大家安静！他不是刺客！」

「我是刺客！我是刺客！」突然，中年人高叫两声，刷地又抡起小刀喊道：「我是要刺杀大甲爷的刺客！是刺杀大甲爷的刺客！」

群众哗然高叫，真是骚乱起来了！有的人见事机不妙，拔腿便跑；一些胆子大的却留下来，想看个究竟，因为事情实在太蹊跷了。

致力于维持秩序的曾其禄和林芳开，不但哑然失声，也不知所措了。

「我是奉满清政府的密命，」中年人此时转过来，跪向群众了：「来暗杀大甲爷的刺客！因为，因为……大甲爷一生都在搞反清复明的活动！……他一生都在对抗满清政府……而且，而且也派人杀死了满清政府的一些高级官员！所以，所以，满清政府派我来杀死他！乘他不备杀死他！除去眼中钉！报复！……」

「然而……」中年人跪在那儿，眼泪扑簌簌直往下掉，额上的汗珠叭嗒叭嗒地往下滴，激动得拉心扯肺的样

子，高声地喊着：「大甲爷不是个大汉奸！更不是个欺诈良民无恶不作的大地主！……相反的……他是个爱民如子的海外领袖！好领袖！……大恩人！大祖宗！……我被他们欺骗了！我被他们欺骗了！……」说罢，扔下小刀，伏在地上，嚎啕地大哭一场。

立刻，青云亭像座大巴刹，闹得翻腾滚热，水泄不通了。

「什么事？什么事？」突然，一个很熟悉的声音，从人群里扬出来。是甲必丹李正壕，他在一些人的退让之下，很快地挤到前面来，人还没到，就不停地问：「什么事？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曾其禄走过去，向他耳语一番。话才听完，正壕气愤愤地带着轻蔑的眼神，走到伏地痛哭的中年人身边，伸脚就踢了过去——

「打他！打他！」有人助阵。

「揍扁他！没良心的畜生！揍扁他！」

「打！打多几下！打多几下！」声音越喊越激动。

「正壕！不得无礼待人！」坐在椅上的李为经，一直保持镇定；看见正壕踢了一腿，中年人动也没动，立刻踩着手杖，扬声喝止他。

## 7

自从肇域被廖内扣留以来，李为经三番四次通过淡马锡，派人前往疏通，总是不得要领，空手而归。

颂德碑揭幕后的第二年，也就是公元一六八六年，那年元宵节过后没多久，李肇域突然奇迹般地回来了！他不但回来了，而且还带回一位非常漂致细白的马来姑娘！因此，刚一抵家门，就把家人及左右邻舍着实地惊动了。尤其是作妹妹的三娘，对这位马来姑娘更是护爱有加，一来她们年纪相若，二来是大哥带回来的，有着特殊的关系。

因此，一整个下午，她就一迳陪她到屋前屋后、院内院外及前厅后厅游玩观赏，好像这名姑娘就是她未来的嫂子一样。

傍晚，用过晚餐，肇域也休息够了，在正壕的陪同之下，才跨进他父亲李为经起居作息的堂厅来，准备报告事情的前后经过。

曾其禄特地被召过来，以便了解事情的经过，参与青云亭的事务。曾其禄自从抵达马六甲后，由于为人持重可靠，阅历丰富老到，很受李为经的重视，刻意提拔他上来担任青云亭的理事，以便补助正壕的不足之处。上个月青云亭理事选举，他的名次高居榜首，仅在林芳开之后，名排第二。此外，他跟三娘似乎时有过从，两人经常在客厅里谈话，不过，这是正壕以外的其他人所不太知道的。因此，今晚的聚首，他也受召参加。

「阿材怎么没回来？」李为经为人还是老样子，不管自己如何困苦，处处还是为人着想；这个时候，他撑着手杖，靠在堂厅的木椅上，颤颤声地问着。

「阿材……阿材……」肇域立刻噙着泪珠，沙着咽喉说：「他在前年……已经……。」

「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大哥。」正壕急性子，第一个开腔问。

「那一年，在阿材的陪同之下，我们的线人带我们离开淡马锡，以最快的速度直赴廖内。两、三天后的一个上午，我们到了那里。中午，大兄招待我们吃饭，饭后还有宫女跳舞等余兴节目，看看节目就将结束了，我就提出放人的要求……。」肇域回忆地说。

「放人？」大兄坐在另一台上，堆笑地说：「没问题！我们不是答应了甲必丹吗？」

「那么，为什么我们两船的人还在你们的海面上？」肇域困惑地反诘道。

「啊！那很简单……」大兄扬起手指，向肇域指着说：「我们有些货物想托你们一道运去马六甲。」

「运些货物？」肇域心中一转，很机警地回答：「只要可以运托的，我们愿意效劳！请问……请问是些什么货物？」

「当然可以运托！」大兄捶着台面，斩钉截铁地说：「只要你们肯的话！」

「那不见得！到底是甚么货物？」性命攸关，肇域觉得非打破沙锅问到底不可。

「我们有四个木箱子，还有两名武士。」大兄翘起四根手指，说道。

「四个木箱子，两名武士？」肇域重复一遍之后，接着就问道：「木箱子内是甚么货物？是……。」

「你不必过问！」大兄高声地截住肇域的话头。

「是……」既然不能正击，肇域立刻旁敲：「是……是吃的？是穿的？是用的？还是……。」

「我说，你不必过问！」大兄捶着台面，厉声地喝住肇域。

「……」肇域默然，心里想着：大兄似乎有意蛮干一番了！兵家强调的是智勇双全，今天，如果像你这样死干硬干下去，不但事业不会成功，我们华人村恐怕要发生第二次葡萄牙事件呀！事到如今，你争我诘或者我争你诘都于事无补，只有开诚布公、坦诚解说一番，也许还能使他回心转意！想到这里，肇域尽量平下气静着心说：「我王，你知道我们的处境吗？……我们，我们只是被他们统治的一群呀！」

「假如你们今天是马六甲的统治者，我就不会想办法把你兜来这里了！我会直接对付你们！」

「好犀利的辞锋呀！」肇域心里惊叫一声，立刻用别的话头挡开：「我们的国家已灭亡了，我们只有马六甲一处可以容身而已；如果事机败露，要我们往何处做人？往那儿谋生呢？」

「你们的国家灭亡了，但是……」大兄咽了一口气后，缓缓地说：「当你们的国家还没灭亡时，你们为甚么想尽办法去拯救？你们为甚么运钱输粮、练士派兵去跟你们的敌人作战？我们今天的情形，就跟你们完全一样，我们要光复我们的故土，要恢复我们马六甲王朝的荣誉！这是我们全体马来人的心愿和意志！无论多少年，也无论多少代，更无论牺牲多少生命，我们都负有这项光荣的任务和使命！」

「但是，荷兰人骑在我们头上，张着眼睛监视我们，我们怎么帮你们呢？」肇域学着荷兰人耸耸肩，摊摊手，表示无可奈何。

「你们国家没有了，现在……」大兄辞锋稳健，侃侃而谈：「你们不要再以为你们是皇明的臣子，或是大清的子孙！你们来马六甲，住马六甲，死后葬三宝山，你们已是马六甲不可分割的一分子！所以，你们应该跟我们合作，对抗荷兰殖民政府，恢复我们光荣的马六甲王朝！……光荣的马六甲王朝！」

「我承认，我们已是马六甲不可分割的一分子，但是……」肇域冷静地说着。

「马六甲是我们马来民族的土地……」大兄挡掉肇域的话头，插嘴说下去：「你们既然是这土地上的一份子，你们就应当跟我们合作，对抗荷兰人，光复伟大的马六甲王朝！」

「在葡萄牙时代，我们华人村跟你们合作过，」肇域不甘示弱，朗声地说着：「但是，失败后，我们华人村几乎被夷为平地！只剩下不超过三分之一的人口！今天，在太平日子的今天，偶而还有一些犯罪的人，动不动就被送去荷兰！吃荷兰饭！」

「我们死的人更多！但是，我们不怕失败！一次，两次，三次，不知经历多少次！马六甲王朝灭亡到今天，已经一百五十多年了，但是，我们还在奋斗！为这个理想而奋斗！你们不过一次罢了，竟然畏惧得这个样子了！……我们绝不妥协，有一天，总有一天，我们会把殖民地政府赶出我们的土地上！」

「我没法子回答！」肇域望着曾其禄，又望着李为经，激动地说：「我没法子回答！我总不能说：马六甲王朝并不是我的国家呀！在谈论到国家的主权时，这一点实在是我们的致命要害呀！」

「不！大哥你错了！大兄既然说我们是马六甲不可分割的一分子，要我们跟他们合作；他就应该改口说，马六甲王朝是我们的，也是你们的，所以，我们两个民族应该合作……」正壕不愧粗中有细，有时倒很会分析问题，看到肇域激动地把话题停在那儿，立刻接口道：「但是，大

兄他没这么说！也不这么说！可见，可见……他的诚心是  
有问题的。」

「你说得完全没错！」肇域只简单地应了一声。

「后来呢？」正壕又问。

「那天晚上，我想了一晚，无法入眠。第二天早餐的  
时候，」肇域又回忆地说下去：「我气愤愤地把那把吉利  
士送到大兄的台上去……」

「这是你们的信物！上面镂刻着我王的名字！你们说  
过，船只不论多少，一定如数放行！物证在这里！人证在  
那边！」肇域理直气壮地指着立在台边的阿材，高声地说  
着。

「我们并没有毁约背信，我们随时都准备放行呀！」  
大兄正大光明地说。

「但是，你们却要我们托运几箱武器！还有两名武士  
！」肇域责问。

「这是我们复国的计划呀！」大兄觉得这计划是最稳  
当的安排，所以，一面说一面得意地击着台面：「当初你  
们要我们放行，并没有说不允许托运呀！」

「我觉得……」肇域喝了一口桂枝，再说下去：「像  
这样子争论下去，实在没有意思；向他解说，他却偏偏只  
从自己的立场看问题，何时能争出一个结论来呢？思虑一  
阵后，我觉得人命关天，不如将计就计地答应了他。於是，  
当天下午，两条船就启程北向，往马六甲出发。也幸好其  
禄兄遵守我的叮咛，到马六甲海边时，才不会在荷兰水警  
面前出纰漏；否则的话……后果呀，可就不堪设想了！是  
不是？」

「大兄非常聪明……」肇域浅呷一口桂枝，润润咽  
喉，又说下去：「他不允许我随船回来，要等到那几名武  
士回到廖内报平安之后，才允许我离开。这样，我简直被  
当人质，抵押在那儿了！开始的时候，心里有一点恐惧，  
后来，才逐渐平下心了。我知道，即使其禄兄遵照我的话  
执行任务的话，他们大概也不敢杀掉我，因为，第一，马  
六甲王朝还没恢复；第二，华人村还有几千名华人和不少  
的财富；要恢复马六甲王朝，一定需要华人村的合作和帮

助。除非他们对光复马六甲王朝失去信心，我才会被宰掉！」

「如果马六甲王朝已光复的话，你也一定会被宰掉！」曾其禄一语惊四座。

「大哥真会分析问题！」正壕不禁啧啧赞一声。

「心要冷静，气要祥平，脑筋就会清醒了！」李为经坐在当中，一面摩挲银花花的长须，欣欣慰地点着头，说道。

「大概过了十来天，有一天早上，几名武士冲进我们的卧房，把我和阿材捆缚起来，连拖带抱地抓到大兄面前，凶巴巴地扔在大兄的跟前——

「你们这两个混帐！」大兄盛怒地向我们猛踢着：「你们为甚么老是要跟荷兰鬼合作？他们是鬼，是吃人的鬼！你们知道吗？……」

「我派人到淡马锡散布消息……」猛踢过后，就一直兜圈子：「说情报人员已潜入华人村，使荷兰鬼仔提高警惕，不要信赖你们华人村！实际上，已经对你们华人很客气了！没想你们眼中还只有荷兰鬼仔！没有我们这马来民族！」

「果然给我猜中了！」李为经听到这里，突然踩着手杖，顿着脚跟，惊惊跌跌地自言自语。

众人别过头瞧着李为经，见他嗫嗫嚅嚅，不知所云，也没去理他了。

「过后，他们将我们捆在木柱上，一前一后，我在前，阿材在后。兀地，一名武士凶猛猛劈头劈脑就给我一鞭，鞭得非常猛，鞭得我皮肉都暴开了……」肇域说着，就敞开胸前的衣裳，果然，在一串蓝宝石的项链底下，一条浮得红红嫩嫩的鞭痕，像蚯蚓一般，从左肩一直爬到右肋；正壕暖手地摸一下，无限痛惜的样子：「不过，这痛痛的一鞭，却把我鞭醒了！把我彻底地鞭醒了！我毫无畏惧，我必须把道理说出来；即使将我鞭死，我也要说出来！我的心，不断地如此喊叫着……

「我王！……」尽管胸口淌着血珠，肇域依然昂着头，有条有理地说：「您知道，光荣的马六甲王朝是怎么样生存的吗？马六甲王朝开始立国时，受过甚么人的欺凌

和压榨吗？暹逻，是北方的暹逻，他们不断侵犯您们！敲诈您们！勒索您们！是大明皇帝，是大明皇帝派遣特使册封马六甲王朝！然后，又遣派特使到暹逻去，警戒他们，说大明承认马六甲王朝，支持及保护马六甲王朝，因此，马六甲王朝在创国的时候，才能站得住脚！……」

「咯！」一记耳光，凶猛地掴在我的左耳上：「胡说！」

身后的阿材，挨了一重鞭，他叫了一声。

「……马六甲王朝开国的几位国君，曾经数度到我们的国家去，朝见大明皇帝！大明皇帝不但派遣三保太监来宣慰你们，支持你们，并且还在三保太监驻军的山上，立了一块高两丈、宽数尺的镇山碑！这块巨大的镇山碑，还遥遥地站在今天的三宝山上，瞭望整个马六甲和马六甲海峡！我王，根据传说，大明皇帝还将宫女汉丽宝下嫁给您的国君，以示两国人民永世联亲……」

「胡说！胡说！」肇域一连挨了几记重重的耳光，痛得他皮肉快爆炸，牙齿快淌血；身后的阿材，又重重地挨了几鞭，连叫数声后，开始呻吟了。

「……我王！大明永乐皇帝，曾经封赐马六甲开国国君官印、钱币、袭衣！还有，现在还一直沿用、引以为荣的黄伞盖！……」

「胡说！胡——说！」又是几记耳光，阿材又是几声惊叫！肇域两颊像红红肿肿的金鱼腮，阿材一定通身鞭痕血珠；他想，为着阿材的性命，他实在不应该再讲下去了！唉，说真话，也要付出代价呵。想到这里，不禁泫然掉了几滴眼泪。

「西南巨海中国通，输天灌地亿载同。洗日浴月光景融，雨崖露石草木浓。金花宝钿生青红，有国於此民俗雍。王好善义思朝宗，愿比内郡依华风。出入导从张盖重，仪文裼裘礼虔恭。大书贞石表尔忠，尔国西山永镇封。山君海伯翕从，皇考陟降在彼穹。后天监视久弥隆，尔众子孙万福崇。」

「你在念甚么？」大兄疑惑地问。

「永乐皇帝在镇山碑后所写的一首诗……」肇域垂着

头，散着发说：「小时候，甲必丹常带我们到山上去游玩，甲必丹教我们背了下来！」

「哼！」这一次没有耳光和鞭打了，只见大兄气呼呼地问：「那诗说甚么？说甚么？」

「最后两句说：希望在苍天的护祐之下，您们的国家永远昌隆，您们的子子孙孙永远有福气！」

大兄立刻静下来，退回原位。

「我王！」肇域认为机不可失，即使再挨耳光、鞭打，也是值得的，所以，立刻不放松地说下去：「我王！大明皇帝不但保护你们，而且，也祈求上苍，希望你们永远幸福地过着日子，子子孙孙永远享有这种福气！这种开朗阔大的胸襟，这种爱自己也爱别人的怀抱，我王有没有？我王！您要光复马六甲王朝，但是，您也要给我们华人村生存下去的机会呀！」

大兄坐在台边，垂首听着，一言不发。

趁着这喘气的机会，肇域别过头斜眼睨一下阿材：哎呀！阿材已经晕过去了！通身是血！衣服破成几块！肇域惊叫一声，心疼得也几乎跟着昏过去。

「后来怎么办？」曾其禄怒目切齿，手握拳头，急呼呼地问道。

大兄歇了十几分钟，恢复精力之后，讪讪地说：

「您们，您们，就只会说些过去的光荣历史而已！您们现在，国家灭亡了；您们现在，流落到马六甲来！您们知道吗？」

「我们知道，我们的国家已经灭亡了，我们华人村都是一群没有自己的国家的人民！」歇了十几分钟，肇域精力完全恢复过来，双颊也没刚才那么疼痛了，於是，充充沛沛地鼓着气说：「所以，从现在开始，我们这一代以及以后无数代的子子孙孙，都将以这个地方为自己的国家！以这个地方为自己的故乡！是的，马六甲王朝是您们开创起来，您们有很大的功劳；但是，今天马六甲的发达和进步，是葡萄牙人，是荷兰人的功劳吗？不是！是过去马六甲王朝的功劳吗？也不见得是！是我们这批外来民族，尤其是刻苦勤奋的华族，更是功不可没！这块土地，是我们

用血用汗开发出来！这块土地的进步，也是我们用血用汗换取得来！这是我们华族所热爱的一块土地和国家！-----」

「咯！咯！」骤然两记重重的耳光落在肇域脸上，身后的阿材一连惨叫三声，声音微弱低沉。

「是荷兰政府底下的国家？还是我们马来民族底下的国家？」大兄脑筋非常敏锐，立刻拦住肇域的话头，追问。

「任何能够用诚恳的态度来对待我们华人村的，」肇域脑筋也不亚於大兄，刷地一声，立刻回答：「我们就以他们底下的国土为国家！」

「哼！我们的国土，不晓得愿不愿意让您们来认国家呢！」大兄噘着嘴，说道。

「我王！您这就没有诚心！您对我们没有诚心，我们俩个民族怎么合作？」肇域不放过任何追问的机会。

「咯！」又一记狠狠的耳光，摔在他的右颊上，鲜血不停地从他的齿缝和嘴边淌出来。紧跟着，身后又是两声惨叫。

「我们待您们不诚恳？这是谁说的？不要忘记，您们华人村生活得那么好，您们能够把财把粮送到福建去抗清复明，完全是从我们的土地上取得的！我们今天流落在海岛上，您们今天住在城市里；我们今天贫穷，您们今天富庶，都无不是取自我们的土地上！光是这些，还说我们待您们不诚恳吗？」

「那您就错了！我王！」肇域两颊红通通的，嘴角血水赤丝丝的，虽知再争辩下去，徒被挨揍挨鞭而已，但是，却不愿意让自己的民族就此被委屈下去，所以，强忍血肉之痛，争着说：「我们华人本来就是一种勤奋刻苦的民族，无论是马六甲王朝、葡萄牙政府、荷兰政府，只要他们给华人生存和发展的机会，我再说一次，生存和发展的机会，我们就会为国家作出最大的贡献！绝对不是说，一定要在甚么人之下的土地上！」

「咯！咯！咯！」三记狠狠的耳光，打得肇域几乎昏了过去。紧跟着，身后响起了三鞭，声音古沉死硬，似乎是抽打在木头上，肇域立刻惊醒，心中震慑不已。

「我王！您曾经托阿材，将一把吉利士送到甲必丹手中，说是信物，说将善待那两船的亡民；但是，您刚才说过，您又派小使到淡马锡放消息，说廖内情报人员潜入华人村！这是诚心待人吗？」

「你知道我的用意吗？你知道我的苦心吗？」大兄握着右手，反问肇域：「我要让荷兰人不信任华人村，也让华人村对荷兰人产生反感！如此一来，您们才会投到我们这边来！跟我们合作！」

「万一华人村因此被夷为平地呢？」

「上帝会保佑您们！您放心！」

「我王！我们华人村已经没有自己的国家了，今后，我们只有以华人村及马六甲为自己的家园！如果您们想争取我们合作，为光复马六甲王朝的光荣历史和国土，从现在开始，就用一颗诚恳的心，来对待我们！把我们，也当作您们的子民；把我们，也当作马六甲王朝的一分子；不管现在或者将来，只要您们用这样的一颗心来对待我们，我敢保证，我们以及我们的子子孙孙，都会四海归心，流向您们马六甲王朝的历史洪流里去！在马六甲里，华人村占著相当重要的地位，只要您们用诚恳的心意对待我们，您们将会发现，我们是一批拥有许多优点的最好国民！最忠贞的国民！」

「咯！咯！咯！咯！」四个耳光。肇域感觉到，血水不断淌出来，但是，整个脸颊已完全麻木不仁了，肿肿胀胀，厚厚重重，好像顶着两隻大西瓜似的。身后连抽四鞭，完全沉寂没有反应。

「真会说话！」大兄瞋目怒吼：「我们的武士回来说，你们把我们那几箱货物，都沉到海底！哼！您说！」

「不管在甚么政权之下，华人村如果被夷为平地，对今日的马六甲来说，将不会有好处的！一条船倾斜了半边，就无法航行；一个人少缺了一条腿，就无法正立！-----」肇域又再挨两记耳光，身后也猛抽两鞭-----。

「大概纠缠太久，大兄太累了！我的脸颊被猛掴几下，身后的阿材也被猛抽数鞭之后，他就蹭蹭蹭地出去了。」肇域噙着满眶汪汪的泪水，抖声抖气地说：「松开绳子时，才发现阿材通身血肉撕烂，变成一团肉酱，已断

气多时了！唉，我对不起阿材，我不应该多说实话！但是-----我怎么可以说？我怎么可以不说实说？-----多说实话，活活地牺牲了阿材！这真是矛盾啊！去两人，回来一人，代价！这就是多说实话的代价！-----但是，为了民族，可以不说吗？为了阿材，可以坑掉整个民族吗？-----血肉撕烂，肉酱一团，唉，阿材！阿材！对不起你呵-----」

「真岂有此理！真岂有此理！」正壕忍无可忍，夺过李为经的手杖，气呼气呼的就想往门外冲出去！

「二舍！你想去那儿？」曾其禄喝了一声。

「真岂有此理！真岂有此理！」正壕双手紧捏手杖，奔到大门口，听见曾其禄的叱喝声，才又气呼气呼地折返堂厅，不停地在堂厅里兜圈子，口内哆嗦哆嗦地叫着，双手紧紧捏着手杖。

「被拖回房间后，我四肢酸痛，两颊痛肿，胸口叭嗒叭嗒滴着血，喝了一口水，就昏了过去。夜半的时候，突然，一双温暖柔细的手伸过来；这双手，帮我敷胸口，帮我凉双颊，又帮我把肩膀、手腕等关节按摩一遍，同时，还送来茶水和饭菜。等我养醒了精神，想看个究竟时，这双手已不见了-----。」

「-----第二晚，这双手依然走过来帮助我；后来，我才知道她是大兄的亲生女儿，名叫法地玛。」

「就是跟你一道来的法地玛吗？」曾其禄紧张地问着道。

「你怎么知道她叫法地玛？」肇域诧异地问。

「三娘-----她，她，告诉我-----我。」曾其禄似乎被人窥见秘密似的，顿时，满脸通红，好像一片彩霞。

「这样下去，怎么办？怎交代？」李为经一路来一迳地闭目聆听，这个时候，禁不住发问了。

「是呀！大哥，万一荷兰仔知道了，怎么办？」正壕也焦虑地问着。

「华人村里娶马来姑娘的人家，比比皆是！我们就说法地玛是我从淡马锡带回来的，不就解决了吗？」肇域对这桩事，似乎想得非常简单，所以，他毫不迟疑地如此回答。

「是的，我看法地玛的身份，得永远保密下去！否则……」正壕疑惑地说。

「三娘那边，让我去……。」曾其禄一出口，发现说错了话，立刻调低声音，不敢说下去了。

「……去通知她！」正壕机伶伶地接上口，看看曾其禄满脸挂着一片彩霞，立刻高兴地大笑了：「哈，哈，哈……」

「正壕！」李为经截断笑声，扳着脸孔，正经八百地说：「不得无礼！」

「法地玛的事情，不到几天就让大兄知道了！」看看大家慢慢静下来，肇域才慢条斯理地续着他的话儿：「她被囚禁了好几天，我也被拳揍、鞭打了一顿。你看，这里少了两个大牙，就是当时被整下来的！」说着，就作怒目张牙之状，伸出舌头，指着口腔，给正壕细细端详。

「是啊……」正壕伸长颈项，低着头，一面着实地细察，一面点头表示证据可靠无讹，然后，又扬起声：「那么，你当时不是满口是血？」

「那还用说！」肇域气嘟嘟地怪着正壕：「不但满口是血，通身还是鞭痕呢！」

「岂有此理！」正壕恨恨地骂了一声。

「那时候，我真担心大兄会将我宰掉，所以，心灰意冷，精神萎靡，每天只有学着阿爸，向崇祯皇爷祈祷，请他保祐我平安无事。说也奇怪，大概六、七天后，法地玛又暗地里跑来找我，她将她被囚禁的事儿告诉我，我也将我的忧虑告诉她……。」

「我父亲不会杀死你的。」她含笑地说。

「为甚么？我们不是丢掉您们许多货物吗？」

「因为你是甲必丹的儿子。」她爽爽直直地说。

「……听了这话，我一点也不高兴！」肇域呷了一口桂枝，又说下去：「我反而觉得心灰意冷！那天和大兄争执了老半天，牺牲了阿材，是不是能激醒大兄，我不但没有把握，而且恐怕效果有问题！无论如何，我开始心灰意冷了……」

「就这样，我在那儿生活了一年几个月，他们不让我远离屋子，踏出门口数步，就有个武士跟在我身後，好像

保镖一样。法地玛和我保持来往，而且对我非常好，使我很感动！有时，在更深人静时，她还暗地里陪我到河边月下散步，或者到海边游泳拣贝壳，她很善於唱歌，更善於马来舞……她老是跟我说，她母亲永远站在她这一边，所以，她对我们之间的关系，一点也不顾忌！总而言之，那段时间里，她对我太重要了！她不但滋润我的精神，而且也重新培养起我的意志力！我们有太多的情意，说也说不完的……。

「第二年的十二月，也就是前两个月……」肇域又呷了一口桂枝，润一润咽喉，再说下去：「大兄突然驾崩，由他的儿子即位，那就是苏丹玛莫二世。葬礼非常隆重，而且很快就举行；一个月後，苏丹玛莫二世举行登极典礼。典礼举行的那天，人潮汹涌，气氛缤纷，热闹非常，我也获准参加各项节目，吃喝玩乐，好不高兴！心里在想，已经很久很久没有参加热闹的节日了；虽然举目无亲，藉此赏心悦目又有何妨呢！就在我玩得兴高采烈的时候，法地玛找到了我，乘人不备的时候，在我耳际清清楚楚地重複了两次：

「准备几件衣服，今晚十一点半一起逃！」

「待要问个究竟时，她已钻进人群失踪了……。

「原来新大兄准备下个月把首都搬到旧柔佛去，为了不让法地玛死心一道去，准备在一、二天内将我遣送到林加的另一个小岛，管理岛上的椰园，永远不让我回马六甲。法地玛和他闹，母亲和他吵，全不管用；不得已，只好出此下策，一跑了之。……

「在月高风紧的半夜里，我们摸黑地离开了屋子。法地玛路非常熟悉，穿小径，过沼泽，越芭林，终於来到河边。原来河边早已备妥一条木船，法地玛的母亲也守在那儿，她热泄泄地拥抱着法地玛，又心情沉重地交给我一小包东西，然後，我们就匆匆忙忙地下船走了。那件东西，就是……」说着，就敞开衣领，显出一串闪亮亮的蓝宝石珠珠。

「刚才就看到了，好漂亮的珠珠！」曾其禄叹了一口气说。

「珍惜它！」李为经又补了一句。

## 8

十五的月亮，像一面烧得青红红的脸盆，冉冉地从三宝山的背后升起。月光像一盘温温凉凉的矿泉，一爬上山头，立刻就倾泻了满地的清凉，把整个马六甲都浸泡在晶透的琉璃珠里。马六甲海峡像一袭青春焕发的少女的面纱，氤氤氲氲地绕着曲折的海岸和洁白的沙滩，在月光的轻笼和漫染之下，处处散发出熠熠的山色和粼粼的水光。岸上明亮亮的人家灯光，海里零零散散的渔家灯火，像喜宴上的小灯笼一样，一排一排地、一盏一盏地，装饰着马六甲海峡，洋洋溢溢地一派人间烟火，和清雅淡逸的月光相映成趣，编织成一幅天上人间的景象。

谁说人间不可爱？谁说神仙值得羡慕？至少对这时的肇域来说，马六甲海峡就是他的人间仙境了。尤其是这一块晶莹洁白的沙滩，天上的仙境恐怕还不如呢！

「我从小就没见过这样的沙滩！」第一次带法地玛来游泳时，他就记得，法地玛远远望着沙滩，就啧啧啧啧地赞道：「真是漂亮得很哪！」

「我和二弟小时候就经常来这里玩！」肇域往南边指着说：「听说沿海岸线再南走，大约一个小时的航程，那里的沙滩更美呢！可惜荷兰水警守着海岸线，我们不能过去！」

「不，不，我们不要去！」法地玛拢一拢鬓边的长发，松开肇域的手，仰着海风，朝海浪奔去：「有这个沙滩，我就心满意足了！它比廖内的乾净得多多呢！是不是？」

自此以后，肇域和法地玛的丽影就经常出现在这片沙滩上。沙滩并不很长，只不过几千来步而已，不过，由於它地处偏僻，知道的人非常稀少，所以，环境非常幽静，四周也非常清洁。岸边高耸入天际的椰树以及半个人高的簇簇芦苇，像天然的屏风一样，又像一只一只的雨伞一样，把这片沙滩围成肇域和法地玛的人间天堂。

「法——地——玛！法——地——玛！」月光下，沙滩上突然响起几声男人的呼叫，原来是肇域；他正斜靠在椰树干上，拢着双手，轻柔柔地呼着：「太夜了！不要再游！不要再游！」

「你来，大哥！」站在沙滩边的法地玛，飘着一袭柔柔细细的长发，纱笼从双腋垂到膝边，在明亮的月光下，露出洁白细致的肩膀和修长玲珑的身段，别过头来，向肇域轻声喊着：「大——哥！你来看，这里有很多……很多小螃蟹！」说罢，就俯身垂视。

「呵！这种小螃蟹……」肇域扔下身上的披巾，光着肩膀跑过去，俯身一看，就有板有眼地说：「我们华人给它们取个名字——望海潮！」

「望海潮？什么意思？」法地玛疑惑地问。

「你看，它们每一只都拥有自己的家，一个小小的沙洞，每到傍晚的时份，尤其是在月光的晚上，它们都爬出来站在洞口盼望着。密密麻麻，多得不得了，数也数不清！据说，大海就是它们的母亲，每当远方的白云带走它们的母亲时，它们便一起站在门口等待，盼望自己的母亲早日归来呢！」

「哇！多有诗意的故事呀！多有诗意的名字呀！」法地玛手抱手，举在胸前，表示激赏的样子。

「你看！这么小，就会等母亲回来了！」说着，肇域俯身捉了一只上来：「十只脚，爬得很快呢！」

「我怕！毛茸茸的，尖刺刺的！我怕！」法地玛咬牙切齿地说。

「你怕吗？有甚么好怕？又不会咬人！」

「我怕！大哥！我怕！」

「真的怕？」

「是，真的怕！」

「咦，你看，那边有人来了，你看！」肇域指着法地玛身后的芦苇，说。

「有人吗？谁？」法地玛立刻转头往远方的芦苇望过去。

说时迟，那时快，恶作剧的肇域立刻把手中的望海潮放在法地玛的头上——

「哎哟！大哥！大哥！我的头上有……」法地玛感觉头上有东西在爬动，立刻惊叫起来，然后，又伸手往头上摸索：「哎哟！是望海潮！大哥！你……」

「把它捉下来呀！」

「大哥！我怕！我怕！」说毕，双手举起纱笼，就在沙滩上猛跳猛摇，想把望海潮抖下来：「快帮我！为甚么你这样坏！为甚么你这样坏！……」

「喏，不是在这里了吗？」看到法地玛惊吓成这个样子，肇域实在於心不忍，立刻把望海潮捉下来，然后，伸出左手把法地玛搂过来，紧紧地搂住，暖暖地搂住：「这有甚么好怕呢！」

「你就是喜欢吓我！大哥！」法地玛像一只受惊的小鸡，伏在肇域的胸腋里，伸出右手不停地轻捶肇域的胸口，说：「你那里会疼我呀？你那里会疼我呀？」

「我怎么不疼你呢？」肇域一边轻声轻气地说，一边把法地玛搂在胸前，然后，把自己的脸埋在法地玛香喷喷的长发里，呢喃地说：「廖内第一次见面以后，我就深深地爱上你了！怎么说，还不疼你呢？」

「那你为甚么老是要吓我？欺负我？」法地玛娇嗔地噘着嘴。

「跟你开玩笑嘛！」

「我不要这样的玩笑！一下子说有人来，一下子把望海潮放在我头上，真把我吓坏了！」

「好，好，好！以后我不再吓你了，好吗？」肇域把法地玛搂得紧紧的，深恐她离开似地。

「嗯，这样才乖嘛！」法地玛把热咯咯的脸挨在肇域的耳边，一面轻手地抚摸肇域的脸颊，一面将自己的脸在肇域的耳边厮磨。

月亮像一盏大灯笼，红通通，晕融融，高高地斜悬在三宝山的山颠，乳白色的亮光像一池温暖的清水，泻得整个海峡和沙滩晶透通明。没有风，海浪像山坡上的地毯，一波一翻地向沙滩静静推移，碰到岩石就花啦一声散开，碰着细沙就滑滑然地冰向前来。岸边的椰树，静穆穆地伫立驻脚，安平平地欣赏着这圆满美丽的月光和海峡，欣欣然地见证着大自然两情相倾相悦的美景。天地是那么的柔

谐，万籁是那么的祥平；这是人间，也是天堂呵。

「法地玛……」不知过了多久，肇域一面轻轻地咬着法地玛的耳骨，一面温声温气地问：「我还没问你呢！那一天在廖内，为甚么你要来帮我缚伤口？过后，为甚么那么关心我？为甚么？」

「为甚么？你还不知道吗？」法地玛将肇域推开，张着圆睁的眼眶，故作惊讶的样子，说：「美人爱惜英雄呀！」

肇域就是喜爱法地玛的慧黠！自从她帮他缚伤口那一天起，肇域就暗地里钦服这个女孩子的胆识了。她爱撒娇，但是，临危时却善于应变，而且很能当机立断。她有温柔的一面，也有刚毅的一面，在灾祸临头无法摆脱时，她认命顺变，不烦躁，不吭气。肇域伤口痊愈后，禁不住就深深地爱上她，准备和她长相厮守了。

「法地玛，我不是回教徒，你不顾忌吗？」有一次，在廖内的花前月下，肇域牵着法地玛的手，心情紧张地问着。

「你是回教徒，当然是最好！」没想法地玛回答得非常爽俐：「如果不是回教徒，那也无所谓！宗教不过是一种生活规范，并且藉以提昇我们的精神生活和道德修养而已。宗教不应该成为人与人之间的障碍，更不应该成为人与人之间对抗、敌视的导火线！宗教只是一种生活指引，是世界和平、人类大同的福音！宗教与宗教之间只有我教及友教的分别，没有我教及他教的分别；如果宗教使人与人产生隔离，成为男女结合、人类团结的一种障碍，那么，这是宗教的失败！宗教如果也称主称霸，试问，这和人类称王称霸及极富排他性，有甚么不同呢？」

「法地玛！你真有见地！真有见地！」肇域紧紧地握住法地玛柔细的手，许久许久，都不愿放开。

「那么，你是马来人，我是华人……」肇域在脑筋里转了两圈，才迟迟疑疑地说：「你当然也不介意了！」

「你说，我还介意吗？」法地玛含情默默地说：「不同民族如果要住在一起的话，最好的办法就是通婚！其实，我们人类因为居住环境及气候的不同，才产生语言、风俗、皮肤及性格等等的不同，为甚么我们硬是要受它们

的影响而分别了我们呢？在我的脑海里，只有能干的人和不能干的人，根本就没有马来人和华人的分别！」

「怪不得你会为我缚伤口！」

「大哥！你在想甚么呀？」突然，肇域给法地玛叫醒。

「嗯，我在想廖内的事！想你怎样为我缚伤口！」

「伤口！」法地玛说着，就把肇域身上的披巾揭开，伸手温温柔柔地摸着那条红蚯蚓，从肩膀一直抚摸到肋骨边，然后，又轻轻柔柔地亲着，亲着………。

「来，让我唱首歌给你听！」不知过了多久，法地玛端坐起来，把散乱的长发拢一拢后，喜孜孜地说。

「游了一个下午的泳，还有精力吗？」肇域抚着法地玛的肩膀：「不必啦！」

「这样美丽的月光，这样平静的海浪，如果不唱歌，就太可惜了！」法地玛说罢，果然站起来，仰起头，迎着海边，扬起优柔的歌喉，唱着马来班顿：

月光呵月光，你从那儿射来？从那儿射来？

从天空呵从天空，从天空射下水田！

爱情呵爱情，你从那儿飞来？从那儿飞来？

从眼帘呵从眼帘，从眼帘飞进你的心田！

我的爱情呵，我的爱情！

从我的眼帘呵，飞进你的心田！

月光清清明明，夜雾朦朦胧胧，海浪静静平平，呵！再加上法地玛如痴如醉的歌声，真是令人如入幻境，浑然不辨人间和仙境了！肇域望着法地玛迷人的身影，听着法地玛一唱三吟的美妙歌声，不禁地想——一个苏丹的女儿，拥有皇族的血统，如今，露着肩膀，穿着一袭薄纱笼，长着一胴修长的身段，披着一头优柔的长发；竟和自己仰泳在爱情的河畔！这是几代的祖先积下来的阴德呵！自己要怎样好好地珍惜她呀！想到这里，他伸手抚弄颈边的蓝宝石珠珠，感激地眯着眼睛，像喝醉酒一样，沉迷在这美妙的歌声里………。

法地玛唱得入迷，不觉慢慢移动脚步，一面吟唱，一面舞着：

如果是稻子呵，就说是稻子！就说是稻子！

别对我犹豫呀，又犹豫！

如果你愿意呵，就说你愿意！

别让我等待呀，又等待！

说愿意呀，说愿意！

别让我等待又等待！等待又等待！

舞步非常缓慢，大部分依赖手指的翻转和手腕的摇曳，再配合上身体的款仍和脚步的移动来表情达意，淡雅多情，优美迷人，很有古典的味道。法地玛不愧是宫廷里长大的，平日举止已是温文有礼，跳起舞来更是一副高贵的气质，尤其是在月满更深的夜晚，更是散发出一股雍容秀逸、绰约娴雅的特别风姿，乍看起来，简直是月下嫦娥或凌波仙子再世呢！在廖内的时候，肇域已经觉察出法地玛这不俗的一面了………。

如果不是因为星星呵！如果不是因为星星，

月亮呵月亮，月亮那会升得这么高！

如果不是为了我的郎，如果不是为了我的郎，

我怎么会呵，我怎么会走到这里来？

如果不是为了我的郎呵，

我怎么会走到这里来？

我昨夜梦见了月亮，梦见月亮，

梦见呵，梦见椰子的跌落！

昨晚甜睡我梦见你，甜睡梦见你，

我感觉是枕着你的胳臂，你的胳臂入睡！

昨晚甜睡呵，我梦见你！

我感觉呵，睡在你的胳臂里！

「好！好！真是好！真是好！」法地玛歌舞毕，肇域立刻站起来，一面鼓掌叫好，一面冲过去，紧紧地搂住她，说：「法地玛，你的歌喉实在柔美！你的舞姿实在优雅！」

「大哥太过奖了！」法地玛羞答答的，把头钻进肇域的胸腋里去。

「唉，法地玛，我们应该早点结婚，是不是？」

「大哥，我不来了！你又提起这件事情！」法地玛脸上一片腓红，好像夕阳的霞彩。

「老父是个正派人；他一定要得到你妈妈的允诺，才准许我们结婚……」肇域一面说，一面望着天上的明月：「几次派线人跟你妈妈联络，却一直搭不上线！唉，也许刚刚迁都，旧柔佛还没安顿妥当吧！无论如何，老父一定会设法和你妈妈联络！不要让你觉得一个人在外，生活非常孤单！」

「大哥，我现在不是很好吗？在家里，有三妹陪伴我；而你呢，又时常陪我来这里玩耍游泳！不是生活得很好吗？」

「法地玛……」肇域痴痴地说：「但是，我要早点和你成亲呀！」

「要和我成亲？」法地玛故作惊讶之状，伸伸舌头说：「干吗要这么早结婚呀！说不定……说不定……我终身都不要结婚呢！」

「你说甚么？」肇域不相信自己的耳朵，扬起嗓门问：「你终身不要结婚？」

「嗯，是的，大哥，我终身不要结婚。」法地玛露出宫廷女公主的娇嗔，噘噘嘴说。

「我不允许！」肇域的大少爷脾气也发作了。

「我就是终身不结婚！」

「我偏是不允许！」

「身体是我的，结不结婚是我的事！」

「是吗？」肇域觉得蛮不行不通，只好动脑筋了：结不结婚是你自己的事吗？」

「当然是！当然是我自己的事！」

「好！既然是你自己的事，我就离开了，再见！」说着，肇域开步就走，而且越走越快，简直连走带跑了：再见！改天再见！……」

「……」法地玛冷不防肇域出此一招，站在那儿吓得张口结舌，半句话也说不出来！一隻小小的望海潮已经把她吓得半命，不要说叫她一个人在此海滩过夜了！万有隻甚么动物，或是甚么风吹草动，那不是灵魂要出窍了吗？但是，大哥为甚么要离开我？弃我而去？为甚么？为甚么？……难道我又说错话了吗？这是大哥对我的习惯如果说错话、做错事，他从不跟我顶嘴，只是静静地离

开，自己偃鼓息兵，让我反省反省！……看看肇域快走入芦苇了，法地玛突然醒悟，立刻高声喊叫：「大哥！大哥！你不要走！你不要走！我怕！我怕！……」

「你要不要结婚？」肇域毕竟於心不忍，立刻停住脚步，在那儿高声问。

「要！要！要！」法地玛看看肇域停住脚步，这才放心，一边喊一边跑，向肇域那儿奔去。

「要和我结婚！只要和我结婚！」肇域也一边奔一边喊。

「是！是！只和大哥结婚！只和大哥结婚！」

突然，吹来一阵海风，清清凉凉的。海风过後，一道道游动跳跃的白练，间隔着蓝海和天崖，不断地向岸边翻滚过来，就在它们一排一排冲向岸崖时；有的化着一阵澎湃声，在月光下散成千点水珠和万卷涛花；有的化成一张地毯，在夜雾下铺成一张水蓆，伸手卷上沙滩，又缩脚退回海里，不作任何声息。

肇域和法地玛站在沙滩边，两颗不停跳动的心相叠在一起，他们说不出话来，只静悄悄地搂抱着，搂抱着；也许，这已经是最好的答案了。海浪，明月，沙滩以及望海潮，都是他们不可分离的见证。马六甲，这块曾经是马来民族称王称霸的土地，历史也许将会见证——未来的岁月，两个民族只有像肇域及法地玛的结合，才能再度雄据一方！

「和你妈妈取得联系，我们立刻结婚，好吗？」不知过了多久，肇域喃喃地说。

「好！」

「法地玛！我的……」肇域把脸埋进法地玛的发堆里。

「大哥！」

## 9

公元一六八七年的农历新年除夕，对马六甲华人村来说，是开埠以来最热闹的一天了。

这一天，不但家家户户忙着办年货，迎接在外做生意回来的游子，准备阖府吃个团圆饭，然后，过个富裕安乐的新年，而且，华人村的上流社会送礼品的送礼品，魄帛币的魄帛币，纷纷派员到甲必丹府去，为甲必丹府盛大喜日申庆祝贺。

华人村的几条大街从清晨开始，就到处灌满了人潮，有的是问货买货，有的是问斤计两，增价减币，有的是兜生意，喊货色，大人小孩，主人佣人，把个大街挤得一丝清风通不进，一线阳光照不透。举目四望，尽是人山人海，东挤西簇，处处窜动，好像腊肠灌满一块一块肥肉一样；放耳一听，到处声浪音潮，喧喧嚷嚷，左喊右叫，好像几架不同音调的留声机在那儿斗嘴一般。

荷兰街甲必丹府早在一个月前，一方面为着迎接农历新年，更重要的是为着欢庆更盛大的喜宴，早已大事整修和粉刷了。工作在甲必丹李正壕的亲自指挥之下，由修葺围墙到加添楼阁，由美化院子假山池沼到粉刷全府，足足花费了将近一个月的时间。到了除夕的前十天，工作更加紧张和迫促了；不但甲必丹李正壕整天奔前跑后地监督着，也加进了曾其禄的协力和助理，才算把工作调动得比较顺畅如意。除夕清晨，全部整修工程完毕，送礼的客人和使者就纷至沓来，人潮、喧杂声和张灯结采的指挥声汇合在一起，把甲必丹府着实实地搞得几乎成为华人村的大街了。中午过后，人潮和喧杂声似乎退了一些；但是，才不过一个多时辰的光景，备办宴席的两家厨师又来了，他们总共二十几个人，厨具、菜肴、食品和桌椅，就装满了几部大拉车，下货、铺桌椅、升火、配菜色、摆餐具…

…光是这些准备工作，就把这二十几个人忙得满头汗珠花拉花拉地掉下来。看看到了傍晚了，工作才算告一段落，他们暂时可以歇下来松一松身子了。

客人五点多就来了。

六点钟声一响，天还没暗，甲必丹府灯火辉煌，似乎在告诉人们，喜宴就要开始了。大门口悬挂的一对特大型的灯笼，最具吸引力，那是从淡马锡带来的，华人村从来没尝试过呢！灯笼上写着四个字：「李府婚宴」。红深深的，喜洋洋的，简直就把甲必丹府这一趟的热闹欢乐完全表达出来。

六点半以后，客人越来越多了。

甲必丹府今晚宴开五十席，出席人数将达六百多人，几乎华人村总人口的六份之一，气魄不可谓不大了！打从华人村开埠以来，如此盛大的喜宴，恐怕还是第一遭呢！怪不得院外围观的，也人山人海呢！

「大舍真有福气，娶得这么漂亮的姑娘呀！」人潮中有一个声音，说。

「郎才女貌，真是天仙配！」另一个声音。

「听说是淡马锡的望族呢！」

「只有望族，才会有如此细致优雅的姑娘……。」

「望族的姑娘呀，大眼睛，长睫毛，瓜儿脸，简直长得跟我们华人一模一样！尤其是那白晰晰的肌肤，你我恐怕都不如呢！」一个穿纱笼装的妇女，比手划脚，七嘴八舌地说。

「你怎么知道？你看过她吗？」另外一位妇女的声音，也身穿纱笼。

「当然看过罗！这姑娘虽然平时不出门，但是，她抵步不过两个月，有一天我送货到甲必丹府，无意之中就给我瞧个正着了呢！」说毕，就咯咯咯咯地笑起来，好像很得意的一件事儿。喘过一口气，看看大伙儿兴致正浓，又说下去了：「这一年米，我总共看见她三次，比你们有福气呢！……最近一次，越看越白，真叫人妒忌呢！」又是一阵咯咯咯的朗笑声。

「哎唷，我们华人村……」另一名妇女，恹恹地说：「……似乎越来越多人家娶马来姑娘了！这样子下去

呀，真不知………。」

「嗨，这有什么奇怪？」围在旁边的一名年轻妇女，朗爽地说：「谁叫我们女的那么少！」

「是呀！」旁边的一位，身穿纱笼，头梳马来髻，马上接口道：「福建水路又不通，那来的唐山姑娘呢？我家隔壁呀，上个月才娶了一名葡萄牙姑娘呢！这有什么办法呀！」

「娶葡萄牙姑娘，就不如娶马来姑娘了！」有人表示意见。

「为什么？」

「葡萄牙姑娘有狐臭呀！」依然那个声音。

「哈哈哈……。」

「哈哈哈……。」

「你闻过吗？」有人抗议地反诘。

「哈，哈！哈！」

「哈哈哈……」

六点半左右，客人不但把甲必丹府前後院挤得水泄不通，连院外看热闹的人也人山人海，好像他们也在办喜庆款宴客人似的。这时，大甲爷、甲必丹及曾其禄，也都先後出来接待客人；主人一出来，气氛就显得更是融洽和洋洋溢溢，祝贺声、答谢声、询问声、赞美声、拍掌声和交谈声，到处乱成一片，此起彼落，飞扬又飞扬，飘荡又飘荡。

「肇域世侄去年回来了，为甚么……不立刻成亲呢？」坐在正厅侧边，有位老者，胡子和李为经等长，手中也执一柱手杖，颤颤声问着：「为甚么……等……到这个时候呢？」

「哦，你还不知道呀！……」李为经一手捏手杖，一手摩挲胸前的银须，也颤着声说：「去年呀，他，他二十五岁……相士说……不宜。另一方面，也……应该……跟女家谈……谈妥呀！」

「刚才在门口，有，有一位……」老者东张西望，好像在找人似地：「……留着短须的……少少年家说……姑娘是我们……我们淡马锡马来望族的……的子女，不知住

……我们淡马锡……何……处？」

「哦，是的，淡马锡望族……望族的姑……姑娘……」李为经吱吱唔唔地说着。

「诸位父老！」突然，曾其禄走到正厅台上，一边拍手一边高声喊着：「诸位乡亲，请入座！请入座！婚宴马上就开始了！」

喧闹声立刻扬起，夹杂着椅声、桌声和餐具声，足足持续了十几分钟，才慢慢稳定安静下来。李为经高坐最上的一席，一边坐着甲必丹李正壕，一边坐着曾其禄，顺着曾其禄数下来的，是林芳开夫妇、黄显春夫妇、谢士俊夫妇及丘兆奇，甲必丹李正壕旁边空着三个位子，肯定的有两个是让给他哥哥及嫂嫂的。看看大伙儿坐定了，曾其禄才慢条斯理地走上台，高声说话：

「诸位父老！今天是我们大甲爷最高兴的日子了！我们大甲爷二十二岁来南洋，赤手空拳地奋斗了半个世纪；今天，他对华人村有非常卓越的建树，对荷兰政府更有了一不起的贡献，是我们华人村的首号人物！他的夫人，很年轻就离开了；他逢人就说，他至少要亲眼看见大舍成亲，他才心满意足！今天，大舍成亲了，不但是大甲爷最高兴的子，也是我们华人村最高兴的日子了！」

曾其禄不太会说堂堂皇皇的客套话，这番简单的说辞，是盘算了一个下午才准备好的，虽然简单了一些，还说得过去，算得是得体和四平八稳。接着，他又高声喊道

：「现在，我们大家鼓掌，请新郎、新娘就座！」

一时之间，堂厅、前後院及屋内所有的眼睛，全都集中到右边迴廊的门帘上去！今晚的主角，就要从这里出来了！所有的人，顿时心情紧张，摒息注视，带着无限羡慕的眼神紧紧地盯着，半秒都不肯放过地盯着，希望自己能以最先的第一眼盯着。突然，窗帘被掀开，大伙儿好像突然看到一幅价值连城的神品名画似地，深深地长长地嘘了一口气，赞叹声，「好美呀！」从内心油然地冒出这三个字，忙着端祥新郎，又忙着端详新娘，再忙着端详新郎，又转睛忙着端详新娘。「真美！真美！」一片啧啧声，弥漫了整个甲必丹府。「连伴娘都那么美！」不知是谁，清脆

脆地叫了一声。众人朝那声音望过去，点点头表示同意；站在台上的曾其禄，脸上绯红一过，久久不能烟散。

新郎新娘及伴娘坐定之後，曾其禄高声喊道：

「诸位，现在喜宴开始。首先，鸣响炮！」

话一说毕，外头立刻鞭炮声四起，惊天动地，响彻云霄。

十几分钟後，鞭炮声稀稀落落；再过几分钟，終於沉寂下来了。曾其禄才高声喊道：「醒狮团祝福狮开始！」

外头立刻响起一阵震天价响的锣鼓声，原来是舞狮。舞狮节目持续相当久，堂厅内的客人只听到锣鼓声，却又看不到醒狮的舞跳，觉得有些闲闷，所以，纷纷交头接耳，或谈生意，或谈家事，或谈政治，或谈国事，纷纷扰扰，和院外的锣鼓声闹成一片，热腾腾，沸滚滚，好像草原上一场来势非常凶猛的野火一样。

「大甲爷！大甲爷！……不好……了！」突然，就在热烘烘的喧闹囂嚷中，一名衣冠不太整齐的老年人，带着一股冷飕飕的寒风，跌跌撞撞地蹒跚着脚步，边奔边喊：「不，不……好了！大事……不……不好，好了！」

「什么事？什么事？」老年人喊叫声惊动了所有的嘉宾，大伙儿不约而同地一边望着那条身影，一边焦焦慮慮地问着：「到底是什么事？」

「什么事？慌慌张张的？」

「什么事呀？」

「真是大吉利市！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甲必丹李正壕、曾其禄和林芳开见众嘉宾开始骚动，立刻离席，走到台前，不断挥手喊着：「请诸位镇定！」「请安静！」「请保持安静！」「安静！镇定！再看看到底发生了甚么事儿！」

「到底发生甚么事儿？快说！」曾其禄冲过去，拦住那名老人，抓住他的肩膀，就大声喝问着。

「不……不……不好了！……不好了！……那……那……」老人大概跑得急，心里又慌张，一时咻呼咻呼地喘着大口大口的气，就是冒不出话来。外面依然锣鼓喧天，热闹非凡。

「哎呀！到底是甚么事嘛！真急坏人呀！」甲必丹李正壕右拳不断槌着左掌，脚又不停地顿着地上，显出无限焦急的样子。

「那……那边……巷……巷口，巷口——」老人总算透了几口气，才一手搓搓胸口，一手朝巷口的方向指去，说：「巷口……给荷兰……荷兰军警包围住了！」说毕，好像把胃里的腐菜烂肉一口气吐尽呕光，说不出的愉快轻松。

「甚么？荷兰仔包围巷口？」正壕揪住老人的胸口，厉声问着。

「是！是！而且，而且还慢慢走前来！」老人目瞪口呆地望着正壕的手，深恐甲必丹会揍他。

「其禄兄！走，出去看一下！」正壕放下那人，向曾其禄摇头作势，要他一道出去。

「诸位安静一下！我们出去看一看，立刻就回来！」到底曾其禄比较老到，他向嘉宾挥手示意后，才紧随甲必丹，一前一后鱼贯而出。

门前的狮子还在舞跳，锣鼓也还一直砰砰砰锵砰砰锵地喧闹着，那儿有荷兰军警呀？正壕心里在想：「莫非那老人活见鬼？年老眼花了？」地上铺盖着一层厚厚的红碎纸屑，是鞭炮过后的满地通红，像春天满地的落瓣一样，非常悦眼好看。狮子就在红色的碎纸上跳跃着，舞玩着，摆弄着，配合着节奏有致的锣声和鼓声，那么刚健孔武，那么鲜活机伶，正壕感到心情非常愉快：「这么的大喜庆，会有军警包围！这是甲必丹府呵！」俩人钻出人群，往巷口走过去，甲必丹府燎亮的灯火，把巷口这一端照得像白昼一般！「那儿有荷兰仔！」俩人望一望巷口，又四眼对望一下，会心微笑地摇一摇头。钻进人群，又钻出人群的那一端，才一举头，「不得了！」正壕暗叫一声。

四排步伐整齐，一手捏木棍，一手持藤盾的荷兰军警，果然慢慢地向甲必丹府包围过来。「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在这大喜宴的晚上……」正壕心中一团黑疑疑。

四排军警趋近甲必丹府时，立刻散开成两翼，为首的把围观舞狮的人群驱散后，就圈圈地将甲必丹府包围起

来。舞狮团看到这情形，吓得顿时偃鼓息兵，蹲在大门边不知所措，频频发抖冒汗，就好像军警要把他们逮走似的。包围工作完成后，一名蓄着长长八字须的荷兰军官，衣著整齐，仪态威严地走了出来：呵，他就是治安单位的主管！这家伙，到底要搞甚么鬼事儿！李正壕气呼呼地趋前喊道：

「请问，到底是甚么事儿？要劳动你们把甲必丹府包围起来？」

「我们奉命来抓人的！」荷兰仔平日见面还好聊天的，今天却扳出一副丧爹死娘的黑脸孔，真叫正壕摸不着头脑。

「你们要抓甚么人？」正壕看他们的捉狭相，实在受不了，禁不住扬高嗓门：「老兄！我大哥今天结婚，明天又是农历新年，你们带军警来这里闹，成甚么样子呀！老兄，你说……。」

「到里面就一切知晓！」荷兰仔不搭腔，带着四名军警踹进大门。

「也许宾客里有宵小，非当夜抓住不可吧！殖民地政府向来就是这么刻薄无情的！」正壕没法子，只好跟进，一面心中嘀咕着：「就让你们去抓吧！明天到你上头告一状，说你干扰民生，看你如何兜着走！万一抓不着人，看你如何……！」

曾其禄也尾随众人进去了。

来到正厅，李正壕一看，甲必丹府府内秩序已乱成一片。荷兰仔带头走上台，抚着八字须后，下令要大伙儿安定下来。

「我们不是来伤害你们！请你们不要害怕！」荷兰仔通过翻译，把意思说开来：「我们奉总督的密命，只来抓两个人……。」

「抓两个人！」底下的人都惊呼急叫一阵。

「……抓了这两个人，我们就走，你们不用害怕……」

「抓了人就走！」底下又是一阵惊叫。

「……你们的宴会依然可以举行！不用害怕！」

「宴会依然可以举行！」又是一阵惊叫。

荷兰仔说完了话，立刻手招四名军警前来，大伙儿望着那四名军警慢慢上前，内心越来越紧张，好像这四人都要来逮捕自己似的。四人趋前后，在荷兰仔面前立正，并且敬了个礼，荷兰仔举起左手，往主席台一举——

「哇！抓的是他们！」几名妇女最先惊呼。

「哎唷！抓的怎么是他们呀！有没有弄错了！」年轻人的叫声。

「哎哟……哟！呜……呜！怎么抓他们呢！怎么抓他们呢！」妇人的哭声，响彻厅堂。

「喂！荷兰仔！有没有抓错人？」愤怒的叫声，从四座响起。

四名军警立刻趋前，把肇域和法地玛抓起来，每人抓一只手，带到荷兰仔面前，让他检明正身。

「老兄，你到底是怎么回事？」正壕眼珠充满着血丝，张口如喷火地怒喝着。

「在下是奉命行事，别无他意！」荷兰仔讪讪地答，右手还抚摸着八字须。

「你有没有抓错人？他是——」

「——是李肇域和他的未婚马来夫人！」荷兰仔接上正壕的话头，说：「有没有抓错？」

「他们犯了甚么罪？你说！」

「问你们自己，用不着假惺惺！」荷兰仔态度非常强硬。

「我们不知道呀！你们到底在搞甚么？」李正壕嗓门越来越大，盖过荷兰仔。

「是呀！到底他们犯甚么罪？」底下有人愤愤地喊着。

「是呀！我们到底犯甚么罪？」肇域第一次开腔。

「说！说！到底他们犯甚么罪？说呀！说了才抓走！说呀！」

「是，说！说了才走！」

「说了才走！」

「……」荷兰仔在众怒之下，尴尬得很，只得举起双手，示意安定，然后，大声地反问：「你们知道，这名马

来姑娘的身份吗？……」

「淡马锡马来望族的子女！」有人立刻答腔。

「……你们知道，肇域前两年去了那里吗？……」

「淡马锡！」又有人立刻答腔。

「……你们错了！完全错了！我们荷兰政府的情报人员比你们能干，比你们机伶！根据我们的情报，这名马来姑娘是廖内苏丹的侄女！」

「胡说！胡说！」

「……肇域前两年去的，是廖内，是廖内，不是淡马锡……」

「真的吗？不要相信他！」

「……肇域犯的罪是通敌！他回来后，廖内苏丹把首都搬回旧柔佛，更靠近我们马六甲！他和他们有阴谋！有阴谋呀！」

「真是冤枉！」肇域憋了一肚子闷气，终于爆发了：

「这件事三言两语说也说不清。这样吧，今晚是我的结婚日子，是我一生中最盛大重要的日子，请您们让我先完婚，一个星期后，我到你们官府去澄清。那时候，要监禁，要拷打，要罚款，都依你们就是了！」

「不可以！」荷兰仔严肃认真地说：「我不管你今晚做甚么，要抓你归案就是了。」

「你们真是一点人情都没有吗？」李正壕大怒，厉声叱着。

「在下奉命行事，无法作主。」

「我以甲必丹的身份，保证我大哥没有通敌，你们的情报完全错误！」

「我们的情报会错误？」荷兰仔轻蔑地说：「甲必丹，说话要思量一点！我们荷兰政府花了三、四年的时间搜集你们的情报，还会有搞错的道理？哼！」

「冤枉呀！」李正壕无法应对，只好一面喊冤，一面兜圈子。

「冤枉！冤枉！」底下有人附和。

「这样吧！」肇域终于咬紧牙根，把心一横说：「让我们今晚完婚，明天一大早，我就到官府报到！总可以了吧？」

「不可以！今晚一定要归案！总督府等着我的电报。」荷兰仔摇摇头拒绝。

「你们真太可恶了！真太不讲理了！真太刻薄了！」正壕抡起拳头，似乎想揍人。

「大人！……」不知甚么时候，李为经撑着手杖，摇摇晃晃已经走到堂中来了，他有气没力地一面咳嗽，一面说：「大人，就看在老朽的面上，让他们今晚完婚，明天一大早就到你们那儿报到吧！」

「不可以，我说不可以就不可以！」

「……就让老朽向你们保证吧！」

「不可以！走……」荷兰仔下了命令后，掉过头来对底下的人喊着：「你们的宴会可以重新开始！」



那一年，端午节过后的第三天，太阳从云雾中才伸出三几丝金光，湛蓝的粼粼波浪才披上一层薄薄的白纱，宜力草场就开始围起人群来。不分男女，也不分老少，他们从马六甲城缓缓地流过来，像上下游坡度相差不远的小溪，没有潺潺的呻吟，更没有淙淙的小调，有的是低头丧气，有的是颓唐哀伤，他们静静地流走，缓缓地移动，把宜力草场围起来。圈满了一圈，他们再围第二圈；围满第二圈，又再围第三圈。作为全城性的节目的举行地点，宜力草场肯定的，今早应该有一个很重要的节目，才吸引了城里城外这么多的民众。

是的，宜力草场今早八点正将有一个很重要的节目；这节目不但重要，而且也很别开生面，是荷兰殖民地政府占领马六甲以来第一次举行这种节目。因此，才吸引了城里城外成千上百的人民。

「太阳为甚么还躲在云堆里呵！」有人举头望着海峡，东方鱼肚白已经呈现了好一阵子，但是，艳红的太阳

就不出来，禁不住叹了一声。

「看来太阳不会出来了！」有人应和着，哀声叹气地说。

「七点半了！怎么还不亮呀！」另一个人说。

就在这个时候，四排军警从城门里一踩一踩地走出来，步伐非常整齐，手姿非常优雅，一手背枪，一手摇摆，配合着那一高一低、一踩一踏的脚步，真使人觉得殖民地政府的确威风八面、不可一世和永霸全球。人们开始振奋和骚动，有的垫高脚跟，有的引长颈项，有的攀上树干，有的登上板车，千百道视线都射向军警的身上去，射向那举得高高的枪杆子身上去。

四排军警每排十五人鱼贯出来以后，尾随着另外四名军警；他们没有荷枪，不过，每俩人却扣押着一名囚犯。一名男性，一名女性。步履蹒跚，蹭蹬，跟随在四排军警的后头。他们一出现，群众就开始骚动不安了。

「呀！冤枉呀！冤枉呀！」有人呻吟地叫嚷着，毫无顾忌地。

「观音菩萨保祐啊！保祐啊！」好像是妇女的哭祷声。

「好暗呵！为甚么太阳不出来！」有人骤然抱怨着。

「大甲爷！您为甚么不保护他们呀！……」一个妇女的哀号声，划破晴空，惊动万里：「他们是我们华人村的子弟呀！」

农历除夕晚，肇域和法地玛在婚宴上被抓走以后，整整已五个多月了。这五个多月，不但是华人村最悲哀的日子，也是甲必丹府最焦虑和失望的日子。

「他们通敌，罪该枪毙！」一开始，那八字须的荷兰仔就这么说。

「他们不是通敌！你们的情报人员弄错了！」正壕在官府里，推着桌子誓口否认。

「那么，我问你——」荷兰仔抚着八字须，轻蔑地抬起头问：「法地玛是谁？你能坦白地说出来吗？告诉我——她是谁？」

「淡马锡马来望族的后代！」正壕额上的青根暴起，

满脸青一块紫一块。

「淡马锡马来望族的后代？哈哈哈……」八字须狠笑一阵子，然后，用着嘲讽的语气说：「你们甲必丹府讨媳妇，连媳妇的身份都摸不清楚！哈哈哈！哈哈哈……！」

「我是甲必丹！我想找总督论理！」正壕只好打出皇牌，「将」住八字须。

「甲必丹！犯上通敌之罪，十个甲必丹也没用！」八字须根本没被「将」住。

「你们荷兰政府，真是暴虐无道！」正壕一着棋落空了，只好口出恶言。

「哼！……」荷兰仔怒吼一声后，似乎又平下气来，说：「你们大舍真的是去淡马锡吗？」

「不是去淡马锡，怎么带一名淡马锡马来望族的子女回来！」

「但是……」八字须还是心平气和，缓缓而谈：「我们的情报人员说，他去的是廖内！和廖内政权联络，是不是？」

「不是！」

「廖内苏丹依不拉欣·沙为酬谢他的功劳，把弟弟的女儿嫁给他，是不是？」

「完全不是！」

「为了方便攻取马六甲，大舍向苏丹依不拉欣·沙建议，把廖内政权的首都迁回旧柔佛，是不是？」

「根本没这回事！」

「亏得你还是他的亲兄弟，这些事情完全被蒙在鼓里！」八字须将须子抚弄得似乎朝天指了，骤然猛搥桌子，大骂正壕：「我现在清清楚楚地告诉你，这些完全是事实！这些，都是你哥哥干的好事！」

「好吧！」正壕和曾其禄洽商之后，决定把肇域去廖内的原因和盘托出来，以便清洗他被情报人员所蒙受的冤枉，不过，阿材奉命联络及运载货物二事，却决定隐秘起来，以免事情愈闹愈大。第二天，他找到八字须，向他低声下气地说：「我现在把大舍赴廖内的原因告诉你……」

「就只为了那两船的难民吗？」八字须一面作纪录，一面倾耳细听；等正壕交代完毕了，他还期期艾艾地问道：「还有没有别的原因呢？说出来呀！」

「混蛋！」正壕气得口出恶言，槌桌大叫：「我不是已经说过，这就是全部的事实吗？」

「我们要更多的情报！更多關於廖内政权的情报！」八字须慢吞吞地说：「大舍在牢狱里，一句话也不肯吭出来，这对他非常不利的！你肯说出来，等於帮助了他！说，更多的情报！说……。」

「我已经说完了！明白吗？」宛如急伤风遇着慢郎中似的，正壕气得一直在室内打圈子：「难道要把心肝全部掏出来，你们才相信吗？」一面说，一面双手作挖心肝的模样。

「呵，不必！不必！」八字须双手猛摇后，又故作迟疑地问：「为甚么你们会和廖内联络呢？廖内那些人简直是海上大盗，为甚么他们肯放行呢？里头有甚么条件呢？为甚么又会把侄女嫁给你们呢？还有，也是更重要的，为甚么他们把首都迁得更靠近马六甲呢？你们准备搞甚么阴谋呢？……」

「胡说！」正壕刷地猛搥桌子，鼻孔好像工厂里的烟囱，不住地冒烟吐火，呼呼地大叫：「完全没有！完全没有这等事！」

隔天，在曾其禄的陪同之下，甲必丹李正壕离开马六甲，转往淡马锡，然后，从淡马锡乘船直赴巴达维雅，准备向荷兰殖民地最高当局陈情。这一往一返，几乎花掉一个半月，结果，还是枉跑而已。到了这个时候，甲必丹府上上下下才知道事态的严重和事情的棘手了。

「事情最重要的症结在於廖内政权的迁都问题之上！」曾其禄年纪比较大，脑筋比较清醒，将整个事件分析之后，得出这样的结论：「廖内政权迁都，对马六甲荷兰政府来说，实在太敏感了！而我们的事情恰好就发生在这个时候！大舍回来马六甲，不早不晚，就正好在他们迁都之前夕！巧得太像有意安排了！」

「但是，他们为甚么迁都？我们怎么知道呢！」正壕

好像闷在木桶里的螃蟹，一时找不着出路，只好横冲瞎撞了。

「是呀！我们怎么知道呢！」曾其禄似乎也想不出计策来了。

「那些情报人员，不但造谣，而且存心坑人！」

「但是，他们全相信呀！」

肇域及法地玛被囚禁两个半月，正壕就顶着堂堂皇皇甲必丹的大招牌，天天在官府里东穿西走，却一点办法也没有，着实使华人村上下大感意外。正路走不通，这个时候，自然使人想起邪路子上去了，但是，通敌案情太大了，官府里上下没有一个敢接办，何况他们正等着巴达维雅最高当局的指示和发落。

「大概一、二个月内，指示就会下来。」有一天，八字须这么说。

「大概会有怎么的惩罚？」正壕心中一慑，问。

「以通敌的罪情来说，最少是枪毙！」八字须若无其事地应着。

「枪毙！你们到底是法治的国家？还是暴君的国家？」家壕怒不可遏，猛捶桌子。

「喂！告诉你，我们这里总算待你们不错了……」八字须似乎有点气上心头，把甲必丹李正壕当佣人来呼喝着：「喂！喂！我们尽量把案情局限在大舍和法地玛身上，一切罪过只由他们俩人承担！否则的话，你们不但会受波及，整个华人村都要受影响呢！……喂！喂！你记得葡萄牙事件吗？我们不愿意葡萄牙事件再发生，这对你们不好，对我们殖民地政府也不好！所以，我们这里已尽力而为，相信巴达维雅会接受我们的建议。你们还不感激我们！听到吗？……喂！喂！」

「你们向总督建议甚么？」正壕急切切地问着。

「枪毙！」八字须像开枪一样，两个字把正壕打晕了。

「枪毙！枪毙！」当军警将肇域及法地玛分别捆在草场边角的大树干上时，突然，从另一角的人群中钻出一个人来，他蹒跚着脚步，颤颤蹭蹭地走着，嘴边不停地叫喊着：「枪毙！枪毙！你们枪毙吧！你们枪毙吧！」

四周人群看见这人边叫边喊的出现在草场上，立刻骚动起来。

「甲必丹！我们的甲必丹！」有的人认出是李正壕，高声哀叫，其声如雷，划破晴空，直奔苍穹，久久不能烟散，不能烟散。

「啊！我们的甲必丹！」有的妇女跪下来，趴在地上哀声大喊。

「甲必丹！甲必丹！甲必丹！」叫声不断，从四方八面澎湃而来。

「甲必丹！哼！甚么甲必丹！」正壕听见喊声，此起彼落地从四周人群里扬起，索性自己站在草场中央，朝向四周狂喊着：「完全是他们搞的花样！说我们是社会最重要的份子，是政府最重视的人民，完全是花样！完全是花招！委任我为甲必丹，委任我老父为甲必丹，要我们劝说你们向政府效忠，做政府最好的公民！甚么法律之前人人平等？甚么政府之前地位相同，完全是花招！完全是瞎说！他们，他们不过利用我们，利用我们来开发这块土地吧了！我们流血流汗，他们尸位素餐坐享其成！甚么甲必丹！甚么叫甲必丹……。」

围堵的人声，雅雀无声，觉得甲必丹好像在进行一场亘古未有的大演讲，新鲜生动，哀悯动听，所以，都静静地企踵引颈，准备接受这万古未有最神圣的洗礼。

「我是甲必丹……」说着，李正壕从袋里掏出一张印制精美的纸张：「看！看！这就是甲必丹的委任状！一张白纸，上面写着几行字！他们有尊重纸内的文字吗？他们有尊重我是甲必丹吗？他们有没有一颗赤诚的心，来对待我们全体华人村？尊重我们华人村？把我们真正当作他们的子民，和他们自己的人民平等？……没有，没有，完完全全的没有！……你们说，这张纸，有没有用！有没有用！说呀！……」说时迟，那时快，立刻将委任状搓成一团，向前方扔过去，扔过去！

「哇，我们没有甲必丹了！我们没有……！」有人高喊着。

「哎呀！没有人保护我们了！没有人保护我们了！」又一个声音，凄凄厉厉的。

「天呀！我们要甲必丹！」有人一面匍伏，一距哀号着。

「我们要甲必丹！我们要甲必丹！……」

「我们本来就是一群没人保护的移民！……」演讲又开始了，群众又静下来了：「我们没有父母！我们没有国家！我们的国家，早已被人吞掉了！因此，我们和那个国家早已断了海航，因此，我们发誓从那一年起，要以这里为我们的国家！要以这里为我们的故乡！但是，他们有没有信任我们？有没有平等对待我们？有没有诚心诚意地对待我们？把我们当作他们的人民来看待？大舍，他，他不过为了救护自己的同胞，和廖内搭上关系，他们就不信任我们，说他通敌！说他搞阴谋！说他合该枪毙！你们说，这是信任我们吗？是诚恳对待我们吗？……有甲必丹，有用处吗？有保护人，有用处吗？你们说！你们说！……」说到这里，刷地把委任状捡上来：「有用吗？有用吗？有用吗？……全是花招！花样……！」说着，将它撕成粉碎，一角一角地随风飘下，飘下。

「是呀！我们完全不受信任呀！……」群众开始骚动起来了。

「大舍冤枉呀！冤枉呀！」

「我们没有甲必丹，怎么办？怎么办？」

「我们要保护人！要保护人！」

「冤枉！今舍是冤枉的呀！」

「冤枉！完全是冤枉！」

「不能让他们被枪毙！不能让他们被枪毙！」

群众真的骚动起来了，有的跑进草场中央，有的抱住甲必丹，有的喊叫哭号，有的匍伏爬行，有的抛石块丢树枝……慢慢向军警走过去，走过去……。

「咔！咔！咔！……」突然，一阵枪声，是荷兰军警向天空开枪，警告群众。

「枪！枪！……快逃！快逃！……」群众吓得立刻纷纷退回原位，秩序稍微稳定下来。

「诸位父老……」一直保持沉默的肇域，这个时候，终於开口说话了，声音宏亮，响彻云霄：「请你们不要骚

动！请你们不要惊慌！……我李肇域，不过是华人村里千百人中的一份子而已，我被枪毙之后，华人村还要生存及生活下去！我们华人村，自从大明灭亡后，就以马六甲为自己的家乡和国家！我们应当和这里的人联手合作，以和平方式，以诚恳的态度，一同建立美好快乐的家园！……法地玛，她是马来民族的儿女，我和她的结婚，甚至今天和她一道共赴黄泉，正代表着这两个民族共同的命运！我在牢狱里苦思了几个月，终于觉得，我们马六甲并没有外来移民，有的是殖民地统治者和先先后后抵达的不同民族；这些先后抵达的民族，有幸地聚居在同一块土地上，完全是上苍伟大的安排！在这伟大的安排之下，我们是彼此精诚合作，还是互相倾轧斗争，上苍将张着雪亮的眼睛，细细观察，然后，才鉴定着是要赐给我们福祉，还是灾祸！希望我们这两个民族，正如我和法地玛一样，永结同心，互相敬爱，长相厮守，让上苍将福祉赐给我们……。」

「请诸位安静！正法时间到！」军警中，走出一名中年士兵，打断肇域的话，向包围的群众宣布道：「这两个人，一个叫李肇域，一个叫法地玛。李肇域和廖内政权有来往，勾结敌人，有意威胁我们殖民地政府。法地玛，她是廖内政权现任统治者的侄女，她以李肇域的妻子为名义，企图潜入华人村，协助华人村作内应。这两个人，都犯上通敌的大罪，殖民地政府最高当局上周下达命令，命令我们今天上午八点当众正法，以示杀一儆百之效！」

「现在正法时间到！」说罢，立刻转身指挥那一排早已备好枪械的军警：「准备！一、二——！」

\* \* \* \*

一个晚上没合眼，李为经三点多就离开了床铺。自从把甲必丹的街头和工作交给正壕以后，他从来就没这么早起过床了。想当年，为着反清复明，为着筹款购买三宝山，为着接济逃亡的地下份子，他何止于三点起床，甚至于工作彻夜呢！交下工作以后，满以为可以养老一辈子；肇域回来以后，也以为媳妇在望了；人生还有何企求呢！然而，就在他成亲的那一天，就在他完婚的那一晚，一切被砸得稀烂了！自从肇域被廖内扣留以来，身体就愈来愈差，愈来愈多病；理想砸得稀烂后，几乎就日夜与床为伍。

了！还要起床干甚么呢！

今天不行，今天可不能再躺在床上了！李为经心里挣扎着，今天一定要起床，而且要出门去！去看个究竟！看个虚实！到底是谣言？还是真实？起床以后，在床上闭目养神了好一阵子，然后，就虔虔诚诚地走到堂厅去。点火，燃祀香，插在崇祯皇爷的跟前，然后，就口中喃喃喃喃地祷告着……。

「皇爷呵！皇爷！小的二十出头看不惯满鬼子的霸道横行，忍不下自己国家的衰弱腐败，赤手空拳，只身飘洋到这个荒陬的地方来！那个时候，这里只有两条大街，简直像荒岛上的一个穷乡！……唉，这些年来，我们只知道胼手胝足，只知道披星戴月，我们勤奋刻苦，流血流汗，从郑甲到Notchin，从Notchin到小的，如今，发展成为六、七条大街的小城市！皇爷啊，小的待人不敢不诚恳，做事不敢不尽责，事君不敢不忠诚……然而，为甚么得到如此的下场呢？……为甚么得到如此的下场呢？……」

「皇爷啊！皇爷……。」

他重复地祷着告，重复地燃着香。天亮时，崇祯皇爷前的香炉已经满炉满炉地尽是香柱子了。

七点还不到，他就撑着透雕手杖，一跛一跛地踩出门口了。

「我要出去，我要去看个究竟！看个虚实！是谣言？……还是真实！」他呢呢喃喃地自言自语。

甲必丹府空无一人，大门敞开着；跨出荷兰街，街头街尾也静得出奇！缓慢地蹭着蹭着，用力地撑着撑着，今早太阳迟得也出奇！人们都赶着去看是非热闹，您太阳公公难道不赶着出来吗？不想看看这幕戏吗？李为经一边想，一边走着。

半个世纪了，为你们政府服务，少说也有点功劳呀！然而，我得到的是甚么？你们政府真的将我当作有功人士来看待吗？说甚么华人是马六甲最有用的一种民族，说甚么华人甲必丹是所有各色甲必丹最负责任的甲必丹，但是，今天尝的是甚么果？得到的是甚么报应？说甚么满清消灭了你们的国家，你们不必忧心，可以在这里长住下去，把这里当作你们的国家；说甚么任何民族的地位都和荷兰

人民一样平等，享有同样的权利；但是，事实是如此吗？  
事实是如此吗？……

李为经一面想，一面蹭，不觉之间，来到了交岔口。

去看个究竟？去看个是非？……哼！这里有是非可分吗？有究竟可追吗？……哼！不去也吧！去问，去问个是非！问个真相的究竟！……对，去问个是非，问个是非呵！……。

想到这里，他往另一条路拐过去，蹒跚而行，蹒跚而蹭。

这是一条山路，路面不宽，虽然铺得粗糙，不过，走起来也觉得相当舒适。两边是草地，平坦而宽敞，一簇一簇的花丛，姹紫嫣红，鲜丽夺目，配上那绿油油的嫩草，在这清幽凉爽的早晨，更显得淡雅和宁静。这是近郊，一个行人也没有，空气更是新鲜，李为经似乎愈走愈精神，愈往山坡爬愈起劲。

要去问个是非！要去讨个是非！李为经鼓着一肚子问号，一路走一路摇，把肚子里的问号震得咕噜咕噜价响，好像刚把盖子掀开的汽水，不断冒着气一样。

转了一个弯，来到一个大平原，圣保罗大教堂就展现在李为经的眼前了。雾气浓密，高及云霄的大教堂似乎在海峡里泡了一夜，才冒出水面似地，青青白白，冷冷冽冽，满脸是水气，通身是水珠，湿淋淋，凉冰冰。李为经仰头一望，矇在雾气里的十字架，似乎伸出两只手向他召唤，又似乎伸出两只手向他指方向……。

「告诉我——」突然，李为经鼓足气力，向十字架高喊：「我们的是非在那里！……告诉我，我们要朝那儿走！……告诉我！告诉我！……。」四周沉寂无声，只有一阵迴响和李为经断断续续的饮泣声。

几分钟後，李为经慢慢地拾起脚步，蹭蹭蹭蹭过了侧门，仰着清凉的晨腮，沐着稀疏的阳光，来到大教堂的后山坡，面朝海峡，面朝城门，也遥遥地面朝宜力草场。

远远地望着海峡，像一弯死水，似乎没有风，也似乎没有浪，几条白白漫漫的雾带，横贯了整个海峡。几处荒岛，戴着青绿绿的草帽，脸儿露也不肯露地潜在水里，从

昨晚一直守到现在。海岸像一条匐行走的水蛇，弯两弯，拐一拐，守护着海边这一边的沙堆和绿洲。除了城门及城墙之外，到处是葱葱茏茏，蓊蓊鬱鬱，大街小巷，茅屋土墙，都覆盖在这一片青翠苍绿的颜色底下。只有宜力草场，远远地露出一大半的角隅，摊卷出一片的绿油油，像一塘绿色的沼池。

这海峡，二十四小时都在咆哮的海峡，半个世纪以前就和她结下了不解之缘了。多少同胞，通过她的怒吼声而来到这块土地，然后憧憬地过着安乐的日子；然而，又多少同胞，在抵岸之前葬身在她的肚子里，永不超生。一个失去国家的人，没有比热爱自己的家园来得重要；自从大明沦亡以后，他就抱定宗旨，以马六甲为自己的家园。他要训诲下一代，热爱这个家园，建设这个家园，就如他当年热爱及建设大明的江山一样。自从正壕接掌甲必丹事务以后，他更是日夜以此勉励他，也更要他以此勉励整个华人村——忘记大明，以岬为乡。然而……

今天，尝到的是甚么果？尝到的是甚么果？

「……完全不受信任呀！冤枉呀！冤枉呀！……冤枉呀……是冤枉……完全不受信任呀！冤枉呀！……」

就在这个时候，他似乎听到一阵一阵的高喊声，远远地从宜力草场飘过来，幽幽渺渺，高高低低，缕缕不绝。李为经心中一沉，侧着头，竖起耳朵，仔细听一听；对，是一阵一阵冤叫声，从远远的海峡飘起来，荡过来。

「那个月内，马六甲海峡每天晚上都听到冤鬼啼号的声音……不停地啼号着，好像无数的鬼魂在海峡上游荡着，狂叫着……。」突然，李为经想起年轻时，老伯向他叙述起的葡萄牙事件。在那事件中，许多华人被葡萄牙政府杀了扔进海峡填鱼腹。这个时候，他似乎看见平静的海峡骤然风起云涌，卷起十丈的巨浪，刮着十级的台风，风声呼呼，浪声淘淘，不断向他汹涌而来……突然，在那风浪里冒出许许多多的鬼魄，伸出几千隻毛茸茸的长手，露出狰狞恐怖的脸孔，淌着鲜红红的血滴，不停他在风浪里天旋地转，不断地在风浪里哀号痛哭：冤枉呀！冤枉呀！……是冤枉呀！……。

是的，是冤枉呀！是冤枉呀！……告诉我，我们的是非在那里！……告诉我，我们应该朝那个方向走！他们无辜被杀，就是没有是非！就是没有方向！他们全是冤枉的！全是冤枉呀！……。

「咗！咗！咗！……」兀的，一阵枪声，惊醒了李为经；刚定下神，就听到一阵若隐若明的喊叫惊慌声。

接着，就是一阵沉寂，持续了好多分钟，正当李为经在犹豫揣摩之际，突然，一阵声音整齐、目标一致的枪声，像一颗子弹猛然地在他的心里炸开，「轰」的一声，他几乎昏过去了。噙着满眶的老泪，颤颤慄慄地提起手杖，用最原始最苍老的声音，向远方的海峡喊道：「到底要我们怎样生活下去！告诉——我，苍——一天！」然后，将福建透雕的手杖朝海峡背後的天角抛过去；然后，昏倒在教堂的後殿外，仰面朝着迷迷朦朦的十字架。



自那天晕倒在教堂後，李为经就瘫痪不起。八、九个月後，也就是公元一六八八年的春末，他就离开人间了，葬於Bukit Tempurong的山侧。

一个月後，曾其禄被荷兰政府委任为甲必丹，取代李正壕的位子；他是华人村第五代的甲必丹。李为经丧期满了之後，曾其禄娶李三娘为妻，成为李正壕的妹夫，也就是李为经的女婿。

# 《多撰写马华历史小说》

沈墨义

凡是关心我国华族历史者都知道李为经是马六甲青云亭第二任甲必丹。他在三百年前，购买三保山捐赠给青云亭。

三保山是华族建设大马的历史证据，是无法加以否认的。

甲必丹李为经是大马最伟大的华人领袖。他对我国及华社的贡献，应加以表扬歌颂。

马来亚大学郑良树博士（笔名郑百年），从事学术工作之余，对我们华族历史研究不遗余力。他撰写的「甲必丹李为经传」，全文八万余字，在本报小说天地副刊，已连载完毕（新加坡联合早报曾转载）。

郑博士以细腻笔调介绍李为经的感人事迹，分析十七世纪华人社会动态及社会领袖心态，描述荷兰殖民地政府与廖内马来王朝之间错综复杂关系。这篇小说忠於历史事实，值得一读。

马来文学家撰著许多以马六甲王朝为背景的历史小说戏剧，并将之搬上舞台拍成电影，影响深远。

我国华族文化界与作家，积极鼓吹马华文学，希望马华作家撰写以大马背景环境的小说，反映我国人民生活和色彩。

有些作家苦於写作题材难找，郑良树博士这篇大马华族历史小说，开创了马华文学新方向，令人鼓舞！

根据历史记载，华人定居於大马最少有六百余年之久。这么长久以来，杰出华族领袖辈出，每州都有。他们之中，有些是我国历史事务的缔造者，对我国的政治、经济、文化、和教育等等影响殊深。我们若能以历史小说方式，将他们对我国的功绩传之久远，可丰富马华文学作品。

南洋商报《99波道》

# 作者已出版作品一览表：

## 学术著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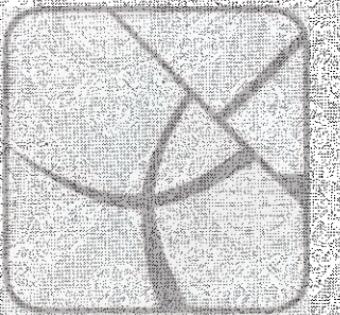
- 1、淮南子通论(台北海洋出版社，1964)
- 2、淮南子校理(台北嘉新基金会，1968)
- 3、战国策研究(新加坡学术出版社首版，1972)(台北学生书局一、二、三版)
- 4、孙子校补(台北学生书局，1974)
- 5、新加坡马来西亚华文中学特刊提要(与魏维贤合编，吉隆坡马来亚大学史料丛书，1975)
- 6、春秋史考辨(新加坡新社，1977)
- 7、灵根自植(吉隆坡大马华人文化协会，1978)
- 8、竹简帛书论文集(北京中华书局，1982；台北源流书局翻印，1982)
- 9、马来西亚新加坡华人文化史论丛(卷一及卷二，新加坡南洋学会，1982及1986)
- 10、老子论集(台北世界书局，1983)
- 11、续伪书通考(三册)(台北学生书局，1984)
- 12、新马华族史料文献汇目(新加坡南洋学会，1984)
- 13、古籍辨伪学(台北学生书局，1986)
- 14、顾颉刚学术年谱简编(北京友谊出版公司，1987)
- 15、商鞅及其学派(台北学生书局，1987)

## 文学创作

- 1、说因缘(散文及杂文——上海书局，1976)
- 2、十年传灯(杂文——自印本，1982)
- 3、中央之国(散文——蕉风出版社，1985)



郑百年，本名郑良树，文学博士，现任马来亚大学中文系副教授，曾任中文系系主任，大学客座教授及校外考试委员，散文集有《中央之国》等



南洋商報 编印、发行

PRINTED AND PUBLISHED BY NANYANG PRESS (M) SDN. BHD.

售价：M\$3.00

(版权所有)